手 時
到處祕密

楔子

“师父，为什么我叫李聚笑呢？”

“你姓李，是因为我在李子树下捡到你的。”

“哇！还好师父你不是在茅厕里捡到我的，不然笑儿不就姓茅了？如果在麦田里捡到我，那我可得叫卖笑卖笑，好险好险……师父，你的青筋有点浮现了耶。”

他暗深吸口气，道：

“你叫聚笑，是因为……”

“因为笑儿成天笑口常开？”她很哀怨地指着天生的笑窝。这笑窝，害她不浅，每回认错时都像在耍赖的笑，害她被师父再罚第二轮。

“不，一个人的名声多少会带有长辈的期许，我为你取名聚笑，并非逼你人如其名，而是希望你有幸福的未来。”什么是她未来的幸福，他无法预测，只知当一个人时常展颜欢笑时，必是得到她想要的生活与幸福了。

“真是……用心良苦埃师父，我宁愿你不要这么用心良苦，让我也很苦，我罚抄名字时，那个聚……真的不好写哪。”

“……”

“师父，可不可以少抄两张？”

“……”

“那笑儿改名叫李二？”

“……”

“师父，你的脸色很臭，是不是要上茅厕了？不要忍啊，忍太多次会成仙的，笑儿监视你……不，是陪你去用力！”

“你坐下！没有抄完不准吃饭。”

“哇，这么惨绝人寰？”

“你放心。你不准吃，我也不会动筷。”

“师父，其实你已经偷偷成仙了吧？不用吃五谷杂粮也不会活活饿死。你存心要整笑儿，对不对？”她咕哝，见他的脸色硬得像石头，极度哀怨的重复抄写。“上辈子你跟笑儿一定有仇……等下辈于换笑儿捡到你，然后取一个让你写也写不完的臭名字，归……哇，这个好，写到头昏脑胀，有家归不得，归去来兮……”她喃喃胡乱诌着。

他闻言，看着她孩子气十足的表情一会儿，便默默垂下那双向来漠然的眼，注视着自己的掌心。

第一章

“……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

似是吟唱，又像低诵，从遥远的地方伴随夜风四散，随即——

“咦？这儿怎么躺着个人？老伯，半夜看星星你不冷吗？”

老人闻言又惊又喜，吃力地张开无法凝聚焦距的瞳孔。

“阁下……阁下是……”他气若游丝，只能隐约瞧见来人模糊的五官、飞扬的长发，飘逸的纤纤白袍以及一把扛在肩上的长剑……真是潇洒的少侠埃

“我？我姓李。”

“李……”努力搜寻脑中的李姓，江湖上并没有姓李的名人之后埃也罢，他既身着白袍，必属正道中人，将身后事托负给他，应该可以瞑目了。

“小兄弟……在下乃‘闻人庄’的总管……今遭不测，只能托你将令牌送回闻人庄了……令牌在我腰间……你一定要记得这令牌不能随便给女子……”

“我是小兄弟吗？”那声音低哑而感到有趣：“老伯，你放心的走吧，令牌我拿了，若遇见闲人……嗯，还是闻人庄的人，我一

定会交给他的。”

“多谢……小兄弟……你在笑？”五官模糊不清，却隐约可见他唇边漾笑。

“是啊，我是在笑。人生在世，逃不过一句‘生死有命’，即便它日我魂归西天，我必也欢喜得很。老伯，你安心的走吧。”清朗的声音果真在笑。

虽然，他瞧不清这少年的长相，但他的笑声总令他想起闻人老庄主年轻时的豪迈与潇洒……再加一点点搞不清楚状况的疯癫。

是啊，如今随风飞扬的长发、带笑的唇角，一身俊俏的白衣，不就是当日闻人老庄主出外发疯时的模样吗？

是老庄主有灵，知他临死前尚有一个心愿要完成，便暗引这小兄弟过来吧？

“小兄弟……”

“嗄？你还没死吗？我正在帮你挖坟，你可以安眠了。”

“……”根本是老庄主还阳了吧？

“老伯，你姓什么？”

“在下乃闻人庄闵总管……小兄弟，在下还有一事相求于你……”

“请说。”长剑出鞘，无比潇洒地在搬来的木板上刻字。

“小兄弟附耳过来……在下有个深藏多年的秘密，求你代为转达给闻人庄庄主……”

“秘密？”

“是啊，世上只有我知道的秘密……”两片唇抖啊抖的，抖到话不成串。快快，再不快靠过来，他的最后一口气就要咽了。

“老伯，人要死了，就不用再说什么秘密了。”那声音依旧带笑：“秘密留在世间，只会害人。”

“不不，你要能将这个秘密转述给庄主，他必会重赏于你……”

“我不听秘密的。”那声音毫不迟疑打断他。“半个时辰后，我再回来为你造坟吧。”

“……就当一个垂死之人求你？”

“不要。”很干脆的拒绝，随即脚步声很决绝地离去。

远方，宛如吟唱般的低喃，再度缓慢而诡异地响起——

“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

一个月后——

最近江湖很活跃。

起因在于某个农户路经山脚下，瞧见一座很粗糙的墓碑，上头写着：闲人庄闵总管之墓。

本来，就只是一个很普通的墓，又不是没见过，没什么大不了的。盛世与乱世的差别，在于后者死了连埋都来不及，有人立碑表示有亲人在，只是……不知道那个闲人庄里是不是真的到处是闲人，不必为生活烦忧为生计苦?

就这么茶余饭后的一句话，农户很顺口地告诉刚回老家的弟弟。巧合的是，这个弟弟在城里酒楼做事，酒楼里龙蛇混杂，江湖中人来来去去不在少数，所聊起的话题可以是大江南北，也可以是各门各派的闲话。

闲人庄、闲人庄，再加上个很耳熟的闵总管，农户的弟弟念了一晚上，直到东方天白，半梦半醒间看见有个老头儿搬了一个很长的木头，从“闲”字穿了过去，正好变成一个“闻”字。

“闻人庄！江湖第一庄！闵总管！”他惊醒，将一切串起。

闻人庄的确有个闵总管啊！

天一亮，他立刻租了牛车，赶往闻人庄报讯。

虽然他只是个江湖局外人，但闻人庄的事迹他可不陌生。

例如，闻人庄是江湖中最具正义的象征；例如，闻人庄历经三代盛名百年不坠，这一代的庄主叫闻人不迫，功夫深不可测，是正道中众所仰望的表率，即使江湖空悬盟主之位数年，人人心中也当他是公认的仲裁者，同样拥有百年声望的华师傅，已经开始撰写闻人不迫的历年事迹，准备将其记入《武林录》中，流芳百世，永垂不朽。

只是……

根据传说中的再传说，闻人不迫功夫虽高，对江湖人有着豪迈的气魄与果决的手段，但对内……则充满了心结与诡谲的心态。

闻人不迫有个亲舅，绰号蓝天公子，两人年岁相差不超过五指，但其舅自幼身缠苦疾，无法习武，不能继承闻人庄庄主之位，只能眼睁睁看着嘴边的肥肉被亲甥夺走。

舅甥俩明争暗斗，舅舅处心积虑想拉下闻人不迫，闻人不迫却早一步封死其舅，将他软禁在庄内深处，不允见外人、不允管庄内事、不允吃肉……太多太多的不允了。

人人都在说，闻人不迫的舅舅这一辈子都难以翻身了。

农户的弟弟在酒楼里听太多太多了，多到连闻人庄的丫鬟叫什么都一清二楚，当他蒙闻人不迫亲自召见时，他的双腿不争气地发着抖，如同他抖落的句子——他敢发誓，任何人落在闻人不迫手里，必是尸骨无存，嗯，好比那个被囚禁在庄内深处的可怜舅舅。

接下来发生的事，虽然与他再无关系了，但还是陆续由江湖人的嘴里得知——

闻人不迫去了山脚下，目睹了那个将闻人庄写成闲人庄的墓碑——而且字又碎又丑。然后闻人庄放出了消息。

闵总管遭人所杀，凶手乃用剑高手，识字能力不高，字迹如幼儿，若然有正道人士寻获凶手，闻人庄必奉为上宾并感其恩情；同时，闻人庄正积极寻找闵总管失去的令牌。

出入闻人庄，除非在江湖上深具名望或闻人不迫亲邀外，其余人士进入皆须特殊令牌，这也是闻人庄在一般江湖人眼里成谜的原因之一。但，纵然如此，失去一个令牌，值得闻人不迫穷尽心力去寻找吗?

那，就是令牌上有鬼了?

这一个月来，江湖很活跃——至少，暗地里很活跃。

会点功夫的江湖人，不论新旧，表面无事，暗地悄悄追踪令牌的下落；不会功夫而听过些江湖事的富户，则跟贩卖赃货的黑商有密切的联系——

一时间，半夜房檐上有人飞来飞去，白天见到有人重伤垂倒在地上，假令牌喊价到十两黄金等不可思议现象层出不穷。

而且有愈演愈烈之势。

再一个月后——

不知始于何处的摇风，吹得十分张狂，让看似万里无云的蓝天显得有些凉气。

绿茸茸的野草在浮动，落叶纷飞，纷纷覆于树下泛着白点的草皮；盘根错节的树根旁有抹疑似剑穗的黄白条物斜倒在上头，仿佛一把长剑藏身其间。

两具同体很激烈、很用力、很不顾一切，很忘我的交缠在天地之间、滚在野地之上，褪去的衣衫被突如其来的强风吹上空中。

从天空往下俯望，透过奔腾的飞纱，两具打结的身躯若隐若现的，充满美丽的曲线与自然健康的颜色——

“师兄，你真要待我一生一世的好？”细碎的娇喘求着最真挚的承诺。嗯，有毛毛虫，破坏气氛，拍掉。

“那是自然，你甘愿为我退出师门，与我私奔，已经毫无退路了。我以楚姓发誓，会爱师妹谭小期一生一世，不离不弃，即使

要我上穷碧落下黄泉，我也绝不放掉你的手——”好粗的蛾眉啊，还会扭动，差点让他满腔的爱意彻底毁灭，细看之下，才发现那是长毛的虫子。

他毫不犹豫拨开它，再续情在这天地之间——

虫子真的有点多，但无损彼此的真情相爱，两具身躯不离不弃地滚来滚去，一路滚到树下的草皮上，好像辗过凹凸不平的物体，但不打算去确认。

“师兄！”

“师妹！”

短暂相离的唇舌在空中再度相会的刹那，眼角好像瞄到一个绝不该在此时此地此刻出现的东西——

两人的眼珠一致往左、右移去，一张苍白的脸皮正卡在两人中间的草皮上。

“不好意思啊，我本来没要打扰你们的。”那张夹在两人中间的脸慢吞吞地开口了。

打结的身躯立刻分开！

“你……你是谁？为什么隐身于此？莫非，你是来追杀咱们的？”他直觉要摸刀，却摸到光溜溜的身躯。

“我叫李聚笑。”她猛然坐起，忙着拍掉全身上下厚重的落叶。她笑：“天气热，我在睡觉，睡到一半就听见奇怪的声音……呃，不好意思，师妹姑娘，你压到我的腿了。”非礼勿视她还懂得，师父教过的嘛。不能看、不要看，她也不想看啊，呜，她的眼睛受到伤害了。

“哼，你分明说假话！今天天气凉爽，哪儿来的毒日头？说！你到底何时藏身于此的？”

“师兄，衣服碍…”那衣衫飞得好远，要怎么捡？

李聚笑搔搔头，看着这东遮西遮实在遮不了什么的少女，笑道：“你不介意的话，我去捡好了。”低头偷瞄自己很平面的前胸，嗯，果然相差甚大埃

“你想逃……”话末完，远方马蹄声响起，不在少数。私奔的两人脸色遽白，不及裸奔拾衣，只能忙不迭躲进李聚笑的背后。

哇，这样也能挤？她有这么胖吗？李聚笑暗想，同时瞧见数匹骏马奔驰而来，马上骑士个个佩带兵器，马匹之首表情惊慌，像在逃难——

“留下令牌！”有人叫道。

“这令牌是我高价买下，应由我送进闻人庄去！”

“凭你也配走进闻人庄门一步吗？”

“是闻人庄的令牌！”躲在身后的楚姓师兄双目闪着异采，瞧了生死相许的女子一眼，突然飞身而起。

“等等，师兄！”

“哇，吓死人了！”李聚笑连忙闭眸，怕瞧见不该瞧的东西。众目睽睽之下，还能裸着身抢令牌，真的太太太有勇气了。

她没有瞧见吧？她真的真的没有瞧见啊！呜呜，这一辈子她只瞧过她师父美丽的裸背，再也不要乱瞄其他人的了。

“师兄！”

“人已经走了……耶，你也要去追吗？不好吧？我承认你的身子很美，可是……嗯，至少我不曾当着师父面前大摇大摆过啦……耶耶，不要哭嘛，我去帮你捡衣物吧。”起身的同时，发现颊面上的汗滚了下来。抬眼看看无云的蓝天，真的好热哪。

她拾起衣物慢吞吞走回来，脑中想著“闻人庄”、“闻人庄”，真的好生耳熟碍…突地双眸一亮，击掌笑道：

“难怪耳熟，原来他叫错，应该是闲人庄才是。”

“姑娘何以认为是闲人庄？”

就在方才她酣睡的大树后，转出一名黑衣男子，腰间系着没有剑鞘的追魂剑。

“哇，你偷窥？”李聚笑脱口的同时，那裸身的小师妹惊慌失措地躲进她的背后。

“谁偷窥？”欧阳罪恼怒：“我与我家舅爷只是路经此地，在此歇息片刻，哪料得这对男女突然来到，二话不说就宽衣解带的——”

还不止一人埃李聚笑偷瞄一眼树后，从她的角度只能看见蓝色的袍尾，隐约知道有个男人站在那儿而已。

“姑娘何以认为是闲人庄，而非闻人庄？”欧阳罪再一次问道，凌厉的目光锁住李聚笑，完全无视于她身后有个秀色可餐的姑娘。

“那个……你要不要转过身去？瞧，你的同伴，就懂得什么叫非礼勿视。”

“有胆子在光天化日下男欢女爱，就要有承受后果的决心。不离不弃？好个不离不弃，在男人心里，从来没有这四个字，是她自己蠢，自以为能代替男人心中最想要的欲望。哼，上穷碧落下黄泉？那是女人才会干的蠢事。”

李聚笑自动跳过他的最后一句话，很讨教地问：

“男人心目中最想要的欲望……真麻烦啊，我一直以为大家都是一样的。请问，是什么呢？”

“自然是……我跟你扯这些废话做什么？说，你是打哪儿认为闻人庄就是闲人庄？”

“闲人庄、闻人庄，你把我搞胡涂了。啊，我想起来了，我第一次听见闲人庄时，还在想，这世上怎么会有闲人庄呢？像我，下了山，觉得好怪，人人都跟我一般，穿着白衣佩着剑，怎么他们有银子进客栈吃饭喝茶睡觉，就我摸来摸去，只有几文钱？瞧，我身上仅剩三钱，只够买碗粥，接下来又得去餐风露宿了。”

唯有女人才能言不及义地说出令人头昏脑胀的废话！欧阳罪往树下一看，瞧见黄白相间的剑穗，他追魂剑一出，勾起藏在落叶下的长剑扔向她。

杀闵总管的凶手，是个用剑高手。

“只要是江湖人，都知江湖只有个闻人庄，唯一错把闻人庄当闲人庄的江湖人，就是凶手。”他缓缓道。

“啊？”

欧阳罪不再说话，一出手就是狠招，她只能狼狈的挡挡挡——

“等等，我后头还有人哪……”后头的少女像背后鬼一样，死也不离开，怕坏了名节。呜，这少女丢的是名节，她丢的是性命埃

她的剑很想出鞘，但根本毫无机会，退一步，踩到身后的连体婴：前进一步，剑锋差点抹了她的脖子。

说是相斗，不如说她一直闪闪闪，闪到欧阳罪大怒骂道：

“你以为不出招，就能否认你是用剑高手吗？”

哪有碍…李聚笑内心哀叫，想要抗议，但嘴一张，剑尖直逼她的门面。她差点咬了舌头，再这样下去她真的要去跟阎王老爷打声招呼了……

跟阎王老爷打招呼吗？好像也不错埃这个念头短暂闪过她心里，还来不及沉淀恍神，忽闻他怒叫：“你竟笑得如此得意！”

她张大眼，指着自己不笑也像笑的笑窝，真是无语问苍天了。眼角突地瞄到树后那不动如山的蓝袍男子，她心生一计——

“低头！”她警告身后少女的同时，整个身子猛然弯下，虚晃一招，随即反身一扑，扑向树后的蓝袍男子。

原本，她预估扑住他的纤腰，没料得身后的连体婴使出无敌神力，拉住她的背衣，硬生生逼她翻身朝上，她根本连他的腰都碰不到，“咚”地一声，就扑倒在他的脚边，身下压着宁当肉垫也要名节的连体婴。

“好个卑鄙无耻的小人！你想先擒王？可惜你火候未足，找死！”欧阳罪哼笑。

追魂名剑破空而来，她直觉以剑来挡，他趁机运气过剑，震断她的剑身。

“噗”地一声，她喷口血花在他脸上，以及身边那蓝色的袍角。

欧阳罪瞪着她，鲜血从他削瘦有形的颊面滑落。

“好差劲的功力……”怎能杀了闵总管？“你师承何处？”

“不知道。”她喘道，五脏六腑像被移位，好痛。

“你师父是何称谓？”

“师父就叫师父……”

“不想说？是怕你师父蒙羞，还是你羞于启齿？”

她张口欲言，忽见身边蓝袍男子提脚欲走，她连忙抱住他的大腿，道：

“你可不能走啊！”挡箭牌走了，她也真的玩完了。

“姑娘请放手。”

那声音冷淡漠然又平静，像天生带着一股不问世事的冷调子。

刹那之间，她浑身微颤，如遭电击。

“还不快放了咱们家的舅爷？”

欧阳罪的声音远远传来，她听见了却无法理解他的话。苍白没有血色的小脸停顿了很久，才缓缓仰起视线，对上那双狭长的凤眸。

“姑娘，请你放手。”那凤眼的主人说道。

凤眼薄唇，肤白而俊美，平滑的脸庞上找不到一丝的皱纹，她呆呆地瞪视着，忽然间，她弃断剑欲抓他的右手。

清冷的凤眼闪过一丝不悦，拂袖避开她的擒拿。

心口一激动，又痛又喜，发甜的喉口忍不住再度喷血，飞溅了他的衣袍。

欧阳罪见状，拎起她的衣领，怒叫：“你搞什么……”

“我叫李聚笑。”她哑声道。

“李聚笑，江湖上根本没听过，你……”

欧阳罪正要细问，她又插嘴：

“我姓李，师父取名聚笑。你……如何称呼？”

弯眸不离凤眼，欧阳罪才知她从头到尾根本不是问他。

也对，舅爷的相貌的确很容易让女人春心大发。

凤眼的主人漠然地注视她一会儿，才道：

“在下闻人剑命。”

她闻言，愣了下，喷笑出来，连带着咳了好几声。

“原来……是贱命公子啊，真是……闻名不如见面。”

“既然知道他是闻人庄的舅爷，你还不放手？若是敢伤他，你死上十条命都不够！”

舅爷？闻人剑命……原来，他就是闻人庄的蓝天公子，杂乱无章的回忆里跳出一个疑似是梦境的过去。她脱口失笑：

“原来如此。”

“什么？”

“好像有个老伯在临死前，将一个黑色的牌子托我转送闲人庄，原来是事实啊，我还当是哪夜的梦呢。”

欧阳罪大喜：“令牌在哪儿？”

“忘了。”

他一怒，正要开骂，不料她笑：

“对了，我想起来了。”她着迷地看著闻人剑命，后者连动都没有动，显然已当她是隐形。

“说，令牌在哪儿？”

“忘了。”

“你不是说你想起来了吗？”他气道。

“我想起来的是另一件事嘛。”

“混蛋家伙！休想在我面前要花枪！”

“嗯，好像是个秘密……”她有点心不在焉，贪婪无比地将闻人剑命没有表情的俊脸尽收在眼底。

“秘密？”欧阳罪双阵一沉，眼底深处闪过微不可见的火花。

“那老伯托我转述个秘密给闲人——嗯，或闻人庄庄主。”

“什么秘密？”

“没听。”

“什么？”

“我没听，他就断气了。”李聚笑笑道，终于将视线拉回，然后对着欧阳罪很烦恼地笑道：“不好意思哪，你脸上的血滴到我脸上了。”

第二章

树下，一名年轻的男子徐步走出。他一袭蓝袍飘扬，衬着身后的蓝天，仿佛与其同化了。

他的眉目带凯...嗯，有点淡漠无情，额面光滑，只是有小小的青筋在暴跳，身子颀长而状似斯文，较之楚姓师兄的粗犷，这男子是有点欺骗世人的书卷味埃呜，她果然还是不小心看见了陌生人的rou体，才会得到被打成重伤的报应。

“欧阳下手自有分寸，姑娘，你并没有受到重伤。”

可是，她还是不小心多看两眼，一定会有报应的吧?

“……不过是一副皮囊，江湖儿女不拘小节，你不算故意，不必挂在心上。”那清冷的声音不似安慰，反像敷衍。

可是，她还是偷偷不小心想像一下不该想的东西……

“……”沉默了一会儿，那清冷男声才勉为其难地说：“你可以选择不说。”

那姓楚的师兄，赤身裸体的，跟我师父光着身，两人并排在一块……

这一次沉默更久，然后，那男声很无情地说：“欧阳，你拉住她的腰，将她用力拖开，伤了无妨，再请大夫来看，我不愿再留下。”

“等等，我没事，我很好，我清醒了！”李聚笑中气十足叫道，立刻掀被坐起。

闻人剑命坐在床缘，平静地注视她。

“醒了正好，请松手。”

她低头一看，看见自己正紧紧握住他温热的大掌。难怪碍…刚才好像不小心梦见青筋暴跳的师父了！

“姑娘家真不知羞。”欧阳罪在一旁冷语嘲讽：“你昏死过去也不放手，从大腿抱到了腰，名副其实的投怀送抱！若不是咱们使力掰开，只怕现在你还缠在舅爷身上。”女人的蛮劲他算是见识到了。

李聚笑瞄他一眼，奇怪地问：“你是谁？”

“你——”欧阳罪怒目而视。

“他叫欧阳罪，闻人庄大小事都由他管。姑娘，你有事尽管告诉他。”闻人剑命道，暗示要抽手，她抓得更紧。他一向不喜与人近身，尤其肢体相碰，她的手心都是汗，让他眉头微微打起折来。“姑娘，你可以放手了。”

“如果我放手，你会如何？”

“你与我并无任何关系，我自然是离开。”

“并无任何关系碍…”刹那间，喉口又一阵甜意，她硬生生压下，展颜要赖：“那我可不要放开你了。”

闻人剑命眯起凤眼，内心微恼她的无赖，俊脸却不动声色，正要暗自强行摆脱她的纠缠，欧阳罪已先看不过去，将包袱用力掷向她的小脸。

她哀叫一声，闻人剑命趁机起身退开，眼角一瞥，瞥见她苍白小脸刹那露出惊惶，一发现他并没撇身就走，她又展颜欢笑。

他微眯了眼，内心起了淡淡的疑惑。

“咦，这不是我的包袱吗？”她拉回视线，讶笑：“你要看我的衣物？”

“谁要看你的衣物？”欧阳罪怒道：“我要你亲自打开包袱，瞧瞧里头有没有令牌？”

“喔……敢问我睡了多久？”

“你‘昏迷’半天多了！这里是闻人庄。”能把她一路从荒郊野外押回庄内，他功不可没。

“都睡了这么久碍…这包袱是你一块带回来的吧？”

“连断剑一起。”

“……剑断了你捡回来做什么？”难道要她拿着两截断剑当子母剑到处招摇？

“那是你师承之剑，不一并拾回，它日你跟我讨，我给不起！”

“那是捡来的。”

“……捡来的？”

她眉开眼笑，道：

“有一天，我走在路上，看见地上有一把剑，然后我摸摸身上，才想起我是练剑不练拳，怎能没有防身的兵器，于是就把它佩在身上了。”

“……”欧阳罪短暂的无言，随即打起精神，见她的视线仍依依不舍地在闻人舅爷身上打转，他往前一跨，彻底挡住闻人剑命那张易惹是非的桃花貌。眯眼怒道：“打开包袱！”

“你自己不会打开吗？我都睡了半天多，要偷偷打开我也不会发现埃”她咕哝，慢吞吞地拉开老旧的包袱巾。

“闻人庄人人正大光明，岂会做出下三流的事？”欧阳罪冷冷往包袱巾里的东西一瞧——

两件替换的白色旧衣、一个看起来很老旧的簿子。

“簿子里是什么？”

“是我大师父的遗言，你要看吗？”这一次她很干脆的打开，上头写着龙飞凤舞的草书“亲亲吾徒”四个大字，接着一片空白。

即使之前对她师父的遗言完全没有兴趣，但一见这字迹，就觉得有点眼熟，不由得脱口问：“遗言在哪儿？”

“就这四个字。我大师父大概有预知能力，寿终正寝前突然想要写遗言给我，他说他有满腹的亲热话要写，所以我就替他找来簿子让他写个过瘾，哪知他死前交给我，才这四个字，说是人要死了，还留什么遗言？他将要说的、将要我做的，都已经在他活着的时候教过我了，何必再留？”

欧阳罪先是疑惑，后来瞧见闻人剑命唇边有着极淡的笑意，才恍悟这疯丫头说的是“身教”。

“你师父真是高人。”清冷的语调稍嫌和缓些，仍保持距离。

“高人吗……”她颇具玩味道：“他老人家在九泉到处跑时，一定很高兴你这么说，贱命公子。”

“剑命。在下闻人剑命。”他的语气又冷了起来。

李聚笑暗暗扮了个鬼脸，当作什么都没有听见。这人啊，让她毛骨悚然，连她一点鬼心思，也能摸个透彻。

欧阳罪压根不知这两人在要什么花枪，瞄到她包袱中的白衣里露出牌子的一角，他脱口：

“果然在这！”探手去拿。

“哇，孝心，我的肚兜……”

“欧阳！”

拿起令牌的同时，勾起了一件很软的白色肚兜。刹那间，欧阳的脸绿了，内心产生极大的悲哀——对于他的未来以及令牌的被糟踏。

脑中纷纷乱乱，一时间还来不及有所反应，已见闻人庄最具隐士气息的舅爷翻袖抓起肚兜扔回她面前，速度之快让他错愕万分，简直要误以为闻人剑命身怀绝技。

“我……”不想负责埃欧阳罪连忙撇开视线，不敢再瞧。肚兜这么小，可以想见她很平……第一次，恨极自己的莽撞。

“这肚兜是师父缝的，你可别破坏埃”她笑。

“原来尊师是女的……”欧阳罪打蛇随棍上，转移话题当作什么都没有看见。

“是男的。”

“男……”欧阳罪一时哑口，瞄到闻人剑命八风吹不动，一点也不被她的疯言疯语给影响，相较之下，他的功力的确太浅了——

他觑到疯丫头与闻人剑命在对视……他向来很懂得察言观色，这疯丫头打一张开眼，不，是从抱住闻人剑命大腿的那一刻起，心魂就被闻人剑命所迷勾了。闻人剑命当然瞧不上这种小丫头，或者他可以……心中有了计较，他向闻人剑命拱拳道：

“舅爷，属下再去找庄主，届时必叫这丫头说出闵总管的秘密来。”语毕，定出房，回头再看他俩一眼，唇边绽出阴险的笑来。

“我就说我没听……”

“李姑娘。”

“李姑娘碍…你是在叫我吗？”

“如果没有弄清楚真相，闻人庄不会轻易让你走的。”闻人剑命提醒道。

“……”如果她说，她也不想离开，不知道会不会被视作疯子？

“在下告辞了。”

“等等、等等，贱命公子……”在他冷眼瞪视之下，她陪笑改口：“闻人公子，你知道我叫什么吗？”

细长的凤眸看着她的笑眼、笑眉、笑鼻、笑嘴，整张过于苍白无力的脸蛋都是笑盈盈的。他平静答道：

“人如其名，李聚笑。”语毕，毫不迟疑离开，临走之前关上门。

“……人如其名吗？”唇边仍噙笑，笑得有些迟钝，然后慢吞吞地打开右拳。

混乱的回忆在脑中交错，疑惑、茫然的光芒流窜在她的笑瞳里。

“怎么可能……”头有点痛。自从下山后，记忆模模糊糊的，可是，她很清楚曾发生了什么，只是不愿承认、只是细节不敢去回忆，一直到——

内心一激动，“噗”地一声，血泉从嘴里喷出。

“哇，不是说我没受重伤吗？还是，他在骗我？”她惨叫。

身子软绵绵的，无力地仰倒在床杨上，软软的素色肚兜微扬，轻飘飘覆向她的面。

“难道你不知道……秘密……说出来就不是秘密了……”近乎呓语地，带着轻笑。

时间彷如静止了，床上的人儿连动也不动。不知隔了多久，缓慢而轻细的低诵从肚兜下飘出：

“……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江湖闻人庄……哈哈哈……”轻轻细笑着，笑声带着些微的悲凉与空洞。

悠悠生死别经年，魂魄不曾来人梦。原来如此！原来如此！

原来他身在闻人庄，哪儿来的魂魄入梦，哈。

如丝的血线从唇畔滚落，逐渐渗进覆面的肚兜。右手无力地摊开着，远远看去，掌心有个很模糊很模糊的月形印记。

还有，乱七八糟的剑痕。

倏地张开眼——

“哇，眼前一片清明，我终于到了西方极乐世界吗……原来是肚兜啊，吓死我了，我还以为瞎了眼。”连忙扯下盖面的白色肚兜，瞧见室内已进夜色。“天黑了碍…怎么没人叫我吃饭？真狠，咳咳。”

有点狼狈地翻滚下床，觉得精神好过炙热的白天。

连油灯也不点的，摸黑换了衣袍。走出门外，瞧见一双很纯真的大眼望着自己。

“黑鬼！”她俐落地跳回门内，立刻合上门。

门外沉默好一会儿，着急委屈的声音才响起：

“姐姐，我不是鬼，你开门埃”

“那么黑，怎么不是鬼……”

“……姐姐！”那声音十分开朗，仿佛一点也不在意她无心的伤害，笑道：“我不是中原人士，肤色本就偏黑，不像你白里透红，人见人爱，可爱风趣又漂亮。”

“原来是人碍…”

“我当然是人。你开门埃”

“你催促我开门，让我想起来小时候师父在我床边说的故事。”

“故事？这跟我有什么关系？”他莫名其妙。

“我师父说，有个妖怪老躲在屋外，骗人打开门，开门的都是笨蛋，最后都被妖怪吃了呢。”她还记得那时她十岁，师父受不了她活泼好动的性子，试图以谎言当故事来诓骗她幼小的心灵。

门外隐约传来尖锐的吸气声，然后，他笑道：

“……我是人，姐姐。”

“嗯，我想也是。”她开门。虽然月亮被乌云覆盖，仍能瞧见这少年发亮的白齿。

“姐姐。”那少年笑得好纯真：“我姓李，叫易欢，我叔叔是江湖德高望重的前辈，这回他特地带我来闻人庄见识。我听闻人庄的下人说，你也姓李，好巧，原来五百年前是同一家埃”

她也满脸堆笑：“李姓是我师父取的，五百年前我可能不姓李。”

“……”李易欢还是笑颜满面，看起来很像心无城府的少年孩子。“那无所谓。我一见到姐姐，就觉得很亲近呢。”

她讶异，笑：“莫非咱们是失散多年的姊弟？”

李易欢的嘴角立刻抽搐一下，随即恢复灿烂的笑颜。速度之快，以他的肤色再加上纯黑的夜色，没有相当眼力的人是完全看不出动静来的。

“那是绝不可能的。”他斩钉截铁地笑道，就差没一个字一个字用力的声明。“你我肤色不同，相貌相异，绝对不可能是姊弟。”

“是这样吗？”

“是的。”

“那你不是来认亲，三更半夜装鬼来吓我做什么？”

“我只是好奇嘛。我听我叔伯说，最近闻人庄闵总管之死，闹得江湖沸沸扬扬的，今天欧阳罪逮到个姑娘，说是曾为闵总管‘送终’过。我一时好奇，就来瞧瞧嘛。”他笑道，笑得天真无邪。

她闻言，也笑，笑得很率性。

笑了一阵再一阵，李易欢怀疑自己不先住口，再过一会儿整座庄园都会知道这里有两个疯子。

“姐姐！”他叫道，逼她停止了沙哑的笑声。

她的笑声很不甘情愿地停了，但笑颜依旧，好像天生就是这种笑脸，不知哀愁如何写。

“姐姐，你是如何发现闵总管的？”迂回问法她装傻，那就单刀直入。

“喔，我走着走着，就瞧见他了。”

“你运气真好。”

她点头，笑盈盈道：

“我运气是很好，好到就算是下辈子所有的运气都挪用过来，我也不会意外。”

哼，他这一生最恨的就是她这种人了！他张大天真的眸子，悄悄转入重点，问：

“那秘密到底是……”

“我没听埃”

“姐姐！”他撒娇：“我只是好奇啊，又不会胡乱传话，你满足一个少年的好奇心又不会少一块肉。”

“哇，你撒娇撒得好恶心啊，拜托你不要把头靠在我的前面，我会受不了的。”

深深吸口气，然后缓缓吐出，小心地不让她发现。然后，他用力拉动他脸部的肌肉，笑：

“……我没有靠着你。”

“喔，我以前跟师父耍赖皮时，都拿头去撞他的胸口。他一拍我的后颈，我就被迫躺在他的大腿上了。”

“……那叫做昏迷。”到底是什么师父养出这种徒弟的？他的脸皮不受控制的抽搐，第一次感受到无法沟通的无力感。

李聚笑微笑道：

“是吗？拜我师父之赐，现在我要被打昏，可不容易了呢。”

不管她是在暗示他不要动粗还是在闲扯淡，他终于明白从她的嘴里是套不出什么秘密来，他也没有耐性再去磨她。

乌云渐散，他的手肤下层彷佛有活物到处蠕动。一条活生生的虫子从他的食指与中指的交接处钻出。虫身极黑，近头处有金色的一点，钻出之后，他的皮肤像是不曾受过任何破裂之伤，平滑而正常。

虫子沿着衣裤，往下蠕动。

“姐姐，秘密，我可以保密。”不知道是不是冷风的影响，他的声音不再那么天真，反而有些冰冷。

李聚笑愣了会儿，才忆起他在说什么。她浅笑：“秘密，说出去就不是秘密了。”

“你真的不说？”

“我已经说了我没有听见埃”

“闵总管乃闻人庄的总管，地位仅低于闻人不迫。据说他是回家乡探亲，逾期未回，于是副总管欧阳罪回他家乡寻人，却发现从头到尾他的家乡不在那里。闻人不迫必定交给他什么任务去执行，而显然中途失败了。秘密，必定事关闻人庄，你说了，与你无害；不说，你绝逃不了闻人庄的手掌心。甚至，有许多想知道闻人庄秘密的人，都会纠缠着你。”

“……唔，哇，地上有虫！”眼明脚快，一脚踏死那条大虫。

李易欢眯眼，瞳仁中带有真正的笑意。

“奇怪，虫呢……”没有虫尸，明明她脚底是踩到软趴趴的无骨活体埃

“李聚笑，你看着我的眼睛……”

她抬首，瞧见他黑黝秀气的脸庞逼近。“你眼睛有点老儿，难怪，笑起来始终有点假。”跟她比，是有点逊色了。

“……到底是什么秘密？你坦白说。”如魅似魔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

她半眯起眼，白皙无瑕的脸蛋也跟着接近他的脸。

大眼瞪小眼，鼻息交错，彼此近到他可以闻到她身上淡淡的香气。他已十六了，并不是毫无经验的小少年，早过了会脸红心跳的时候，闻到她身上的气味，并不会让他有任何的感觉，只是……其中夹带着极淡的熟悉药味，让他起了怀疑。

“秘密是……我的？还是闵总管的？”她轻声问。

他回神，讶异她也有秘密的同时，耳力极佳地听见欧阳罪的脚步声，他有些恼怒，但很快放下心来。

这疯丫头已经被他控制，改日再问也不迟。他眼珠一转，内心已有计较，道：

“闻人庄里，依你三脚猫的功夫能对付的，怕也只有闻人剑命了，李聚笑，我一向觉得他不对劲。你，就去重挫闻人剑命吧。”闻人庄里，即使闻人不迫没有明白表示，他也可以隐约看出闻人舅甥间微妙的关系。

任何人、任何事，怎能逃过他的一双眼？

“他碍…”

“是埃”欧阳罪已近月亮拱门，李易欢身形极快，融进黑暗的同时，轻声道：“他居住在闻人庄的禁地，最偏僻的角落里。”

“果然是在那种地方碍…”

李易欢闻言，还摸不透她言下之意，忽然见她飞身而起，犹如棉絮般飘然降落在屋脊之上。

他着实错愕。难道他看错了她的三脚猫功夫？正这么想的同时，见她脚底打滑，差点滚落下屋。

他很想嗤之以鼻，但欧阳罪已奔进拱门之内，他立刻屏息灭去自己的杀气。

“你！”

她回头扮个鬼脸，不知是对着谁，随即，飘然的白衣消失在圆月里。

欧阳罪身形一扬，立刻直追而上。

“哼。”李易欢漠然注视空无一人的夜色。想来是无法重挫闻人剑命了，也罢，就让欧阳罪整整那个姓李的疯丫头好了。“运气好吗？哼哼，再好的运气，都会在我李易欢的手里结束，李聚笑，你以为你能靠你的运气撑多久？我啊，最憎厌的就是你这种从小幸福到大，只会仰仗运气的小人了。”这种人的下场，通常只能有一种，由他来执行。

李聚笑、李易欢，乍听之下，真要以为他俩有关系了。

他缓缓垂下那浓密而微卷的黑色睫，唇畔浮起极冷的笑花。

第三章

“哪里走！”

身后劲风直扑而来。她回头，惊叫一声，见剑锋直逼门面，连忙弯身相避。

“哇，下手这么狠！”

“对于奸邪之辈，我一向不留余地！”

“我是奸邪之辈吗？”

“杀了闵总管这种正道人士，就算你披了白衣，也不是个好人！”

李聚笑连闪三招，招招狼狈，退一步立刻转身借力飞向对面屋脊。

他见状，运气削去她足下瓦砖；她脚下扑空，眼看就要跌落，腰间重心移位，硬生生翻了个圈子，同时抓住机会以左手折下树上细枝。

“以此代剑吗？恁地看轻我了吧！”

“不然你送把剑给我好了。”

“哼，胡言乱语！今日看我追魂剑非削下你那张嘴皮不可！”招招直攻她周身要穴。

“我一直有个问题……想问你……”她防守防得很困窘，很狼狈。好几次差点滚下屋去，可是心头疑惑很想获得解答。

“问我为何取名追魂？很简单，这把剑一动手就得要见血！”过了几招发现此女功夫果然奇差无比，全仗灵巧的轻功闪移。

“不，我是想问，为什么没有剑鞘？”师父曾说，没有剑鞘表示此剑魔性颇重，剑主杀气必然可怕。但，这些都不是她想知道的重点，她一直很想知道的是——“我第一次瞧见你就很想问了，你把剑系在腰间，又没剑鞘，你带着它到处又走又坐，不会反刺伤自己吗？”

“……”他短暂失神，没有料到她会冒出这种奇怪的问题。

她扮了个鬼脸，转身欲逃，他立刻喊：

“李聚笑，闵总管不会将闻人庄的秘密告诉杀死他之人，如今为了证实你的清白，唯有将秘密说出来。”

“哼。”她哼哼笑笑几声，不理。

“就算不谈秘密，那闻人剑命呢？”见她身形一顿，他就知赌中了要害。他飞身上前，大声喊道：“我知道你爱慕他、喜欢他，就如同白日你见到的那对奸夫淫……师兄妹一般！”

她回身，面露极度震惊，说出来的话抖啊抖的：

“我爱慕他……喜欢他，就如白天那个、那个……”实在无法说完整埃

“哼，一见钟情的事我可见多了。闻人剑命长相俊美，又是闻人庄的舅爷，即使没有实权，他的地位仍不可小觑，加上他的气质不同于江湖莽汉，会有女人喜欢他，并不意外。我早就发现你时时刻刻注意他，看他的眼神充满迷恋……”

迷恋？有吗？有吗？她捧住双颊，不敢相信。

“三更半夜，你飞檐走壁，为的不就是去私会他这个情郎吗？可惜落花有意，流水有没有情，那可就难说了。”

她微启双唇，讶道：

“你在说什么碍…”害她脑袋乱轰轰的。

欧阳罪撇下冷唇，怪她的装模作样，直截了当道：

“不就说，你迷恋他、爱慕他，巴不得与他情话绵绵、恨不得与他共谱连理吗？”

她错愕万分，眼珠都快掉出来了。

“瞧，你在笑了！”笑得多yin荡埃女人，都是一个样儿的。

“哇，连我在笑你也瞧得出了。”连忙抚上没有血色的唇办。多冤枉啊，她就说她这一对笑窝害死她了，明明她头皮发麻，震惊到说不出话来，他还能说她在笑?

天地明鉴啊！

光是说迷恋他、爱慕他，就让她浑身发颤。情话绵绵、共谱连理……天，她自幼在山上长大，在师父身边学习写字背书，可是师父从来没有解释什么叫“芙蓉帐暖度春宵”；下了山人多嘴杂，再粗俗的话她也听过，才知道……脑中蓦然浮现一个美丽的裸背。糟糟糟，不能再想下去，再想下去她又要喷鼻血了！

“咱们可以打个商量，我可以帮你。”

“帮我？”她一时回不了神。

“你若愿意将秘密告诉我，并发死誓不再告诉第二人，我愿为你向闻人不迫证实你的清白；愿动点手脚，让你委身于闻人剑命，这样的条件，对你只有百利而无一害。”

夜色里，黑白分明的眼睛瞪得极大，她咽了咽口水，抖抖身子。

“你要动手脚？什么手脚？”把闻人剑命五花大绑送到她面前吗?

“话何必说得太白？闻人剑命一向不动七情六欲，要你委身，自然得借助春药了。”

“春药……拜托，别让我幻想……”一幻想，浑身不对劲。尤其她以胡思乱想见长，一提到委身春药，会让她很不规炬地想到白天不小心撞见的“裸身奇景”。

闻人剑命的裸背……天，她要头晕了。

“你不肯？”他眯眼。

“闵总管的秘密，我根本没有听埃”她哀叫。

“你找死！”他一怒，快如闪电的飞身逼近，剑锋直攻她的门面，见她轻松侧身相避，他行剑动作不断，身若飘絮，自认三招之内……不，五招……十招……

愈来愈惊讶，见她明明以左撇子之身挡剑，挡得如此狼狈，怎能连避数招而不落败？他心一狠，痛下杀手的同时，忽见她消失在眼前，只留下他砍落的白色袖袍。

药味在身后！

全拜今晚南风之赐，他立刻回身——

“哎呀，不妙，被发现了。”嘴里说是不妙，依旧没有换下脸上的笑意。

事后，欧阳罪自认绝对能接下她那一招的，只是刹那的震惊，让他犯了兵家大忌。幸而她的功力普通，没有好到能在一刹那间取下他的首级——

当时的他，震惊无比啊！

闻人庄的功夫一向只传闻人姓，绝不外传，而他之所以学到闻人家的剑术，全仗他们施舍；甚至他敢断言，这世上唯一学得闻人剑术的外人姓，只有他欧阳罪。

所以，当她从背后偷袭的那一招，很粗糙、很笨拙，只具形而未达意，但，他仍然认出这是闻人剑术最简单的一招，也是在危急之中最能制敌的一招。他顿时僵硬，然后她扮了个鬼脸，枝条抵在他胸前时，拂手一丢，人便消失不见。

等他回神之后，连忙在夜里四处张望。

“在那！”他眼尖，瞧见远处屋内回廊有黑影，立刻飞身落地，奔向该处。

未久，伏在房檐下的李聚笑翻身而起，没有费神瞧欧阳罪是否去而复返，只选了偏僻的方向飞跃而去。

黑夜里，白色的身袍遇风飘扬，飞姿轻盈，宛如无骨身躯，融进风速之中。

双足几乎不点屋瓦，最后停在一栋屋子之上。

放眼所及，已到闻人庄的最偏僻之地。弯眸微流疑惑，匆闻屋内传出细微的泣声——

“舅舅，我受不了……”

“你最好不要再说下去了，再说下去你必会后悔。”

她闻言，慢慢垂下眼，盯着脚下的瓦片。

“舅舅，如果不能跟你说，我还能跟谁说呢？那华师傅简直是天杀的混蛋！三不五时就来报讯，今天又来说江湖上有哪几个新人武功高强！倘若他们来找我挑战，我打不过，坏了闻人庄的名声，教我怎么对得起九泉下的爹跟外公……呜……”

“坏了就坏了吧。”淡漠的声音带丝绝情。“你再说下去，会更懊悔的。”

“呜……名气大也是很辛苦的。你不是江湖人，不知道成名后的痛苦，那个混蛋华师傅，准是看穿我会心惊胆跳，三不五时来耍我一下——”

“他没看穿，你做得很好了。”

“真的吗？真的吗？我没丢了闻人庄的脸吗？舅舅，上个月才来个后生小辈，在庄前叫嚣，要跟我挑战，以为打赢了我，就可以取代我在江湖中的地位。我吃饱闲着，成天等人来挑战吗？我还有事做，还有一座庄园要管，我置之不理，他竟在外头放话骂

起闻人祖宗十八代来，我还得一笑置之，我怎么这么委曲求全啊，呜……”

“你尽量哭吧，待会儿你会哭不出来的。”

“舅舅，你是听烦了我的抱怨是不是？我只剩下你可以哭诉碍…身为一庄之主，连闵总管死了，我还得维持庄主的威严，只能躲在你这里掉泪……舅舅，我真的只剩下你啊，你不要离开我……”

屋顶上，李聚笑露齿一笑，空洞迷乱的瞳眸读不出任何思绪来，然后，她踩住一片瓦，一使劲，脚下瓦砖尽碎，整个身子重心不稳，笔直地跌落屋内。

“是谁？”惊慌失措的男声喊道。

灰蒙蒙的尘埃弥漫整个屋内，碎瓦小砾纷纷落下，她眼也不眨地，正好降落在圆凳上。

圆凳的对面坐着一个人，像正在独自赏月饮酒……嗯，从屋顶的破洞往外看去，的确能品赏圆月。

这人，依旧是一袭蓝色的衣袍，俊美的脸庞很平滑，看不出一丝恼怒或皱纹，仿佛从天而降的，只是一条微不足道的毛毛虫。

胸口又传来熟悉的痛感，她不在意，暗扮了个鬼脸，笑嘻嘻道：

“真巧啊，贱命公子。”

凤眸平静无波，淡淡更正：“在下闻人剑命。”

“真可怕，好像不管我想什么你都能摸个透，到底你是打哪儿瞧出蛛丝马迹的？我的脸会说话吗？”

他阖言，注视着她那张有点瘦弱又过于苍白的鹅蛋笑脸。她的眉毛有点浓儿，眼眸透着坦率的光彩，唇色淡白而小，有几分男孩子味，看起来像是一个天真烂漫不知江湖凶险的小姑娘。

她的脸，不会说话，可是，他却能看穿她顽皮的心思。这一点，连他自己都有点讶异。

她捧着被瞧到有些发热的双腮，笑道：

“我的脸说了什么话吗？”

“姑娘深夜拜访，有何要事？”

好严肃的口吻啊，平滑的脸皮连条青筋也没有，害得她也不得不正襟危坐，正色说道：

“我是来赏月的，不小心掉了下来，明儿个一早，我再来帮你修补屋顶。”

“这倒不必。你是闻人庄的客人，这点小事自有他人包办。”

“我是客人碍…也对，迟早要走的，不像你，复姓闻人，所以能留下。”她目不转睛地打量他，仿佛想看穿他平静脸庞下真正的情绪，偏偏他如老僧入定一般，真教人以为她只是个由正门拜访的客人，接待完了从此不交集。

从此不交集吗……思及此，心口又一阵绞痛，喉咙涌上一股太熟悉的甜味。

“李姑娘？”

“哎啊，你在这里饮酒赏月吗？”她的笑脸充满光彩，掀开覆在桌上的帕子，两盘小菜，一壶酒，两副碗筷。她用力眨了眨眼，似笑非笑地：“你习惯一人当两人埃”

“……嗯。”

“那多寂寞，我陪你！”她很豪气地拍着很平的胸脯，笑道：“以前都是我陪我师父的，他嘴里老嫌我吵，可是我知道他口是心非。”

伸手拿起酒壶，见他没有阻止，便咕噜咕噜灌了好几口，顺便将喉口那股甜味一块灌进肚里。

“我听人说，贱命公子……”

“剑命。”

“哇，我已经很努力做到面不改色了，你也能看得出来？”见他的神色丝毫没有动摇，不敢再闹他。她笑：“我听人说，不，是很多人说，闻人庄有个蓝天公子日日夜夜受尽外甥的虐待……”“咚”地一声，床脚下发出剧烈的撞击，她顺势瞧去，及时看见床铺明显震动一下。

眼珠子慢吞吞地移回闻人剑命俊美的脸庞上，他不动声色说：

“最近耗子很多。”

“喔……说起打耗子，我可就有经验了，你需要我帮忙吗？”

“在下心领。”

她也不在意，又灌了一大口，一路热辣到腹间，他仍然没有阻止。她又笑：

“我啊，曾有一度以为我师父快成仙，所以特地去翻佛书，可惜我没有慧根，老记不篆…”笑意不变，神色却有点疑惑：“十八层地狱里，有没有哪一层叫闻人庄的？”

“闻人庄在阳世间。”他沉静地答。

“是这样碍...那你成仙了没有？”

他注视她。“我是人。”

“是人碍...”她笑喃着，神色有些恍惚，仿佛连自己都搞不清楚自己到底身处阴阳两界哪一方？他是人，对她却异常冷淡，对她如对初识之人。难道他真的铁了心？还是，从头到尾，她一直在作梦？

“李姑娘？”晕黄的烛光与银辉在她小脸交错，形成她神色的诡谲，同时露出她的眉间至鼻梁中段有一条淡青线。

他眯起凤眼。

她回神，很快地笑道：

“对了，我还有听说哦，听说你外甥要为你招亲呢，他那人啊，八成想把你弄出闻人庄，好达到独霸闻人姓的目的。这可不是我说的，我只负责听，听说听说，总要有人说、有人听的。”见他目不转视地看着自己，她心里极为高兴，正要把所有的听说一股脑儿全搬上来，床底下忽然又传出极大的震动，让人难以忽视。

她很无辜地对上他无波的眸瞳，两人不约而同将视线移向神秘的床底下，然后再相互对看上一眼。

她冲他一笑。

“是耗子。”他答。

“你屋子耗子真多，怎么睡？我来帮你打吧——”她跳起来，奔向床脚。

“等等。”终究没有她灵巧的身形快，只来得及抓住她……光滑细腻的藕臂？这才发现她藏在桌上的右手肘竟被人撕了一截袖子。

是谁撕的？内心竟是微微不快，一时之间不由得松了手。

她奔前蹲下，很快掀起垂至床底的罗帏。

一张黑漆漆方正的脸庞正被斜挤在床下跟地砖之间，高大的身躯侧压在地上，四肢很不自然地挤在胸前，看起来很像是临时硬塞进去的。

老实说，如果不是那一双震惊的眼珠跟洁白的牙齿还有点生气，她真的会以为这人已经驾鹤西归了。

“是贼吗……”她喃道。

身后，已有微恼的轻叹。

“那是我的……小厮。”

“原来是小厮，躲在里头做什么？”

“……不是躲，那是他就寝的地方。”青筋微微跳动，他不自觉。

“原来如此。那你好好睡，小心有耗子埃”语毕，还很好心拉下床帏，遮住他那双疑似很愤恨的眸子。

她起身，闻人剑命立刻趁她不备，翻袖握住她裸露的纤臂，逼得她不得不被动走向门外。

“夜深了，李姑娘请回房吧。”

“你这样赶我，真是无情。”

“大半夜的，一个大姑娘待在男人房里，总是不妥。”

她张圆了眼，指着自己又看看他，欲言又止的。

孤男寡女，男人与女人……他是指他俩吗?

原来，他一直是男人哪！

微偏着头，视线仰上，正好对上他俊美的五官。是啊，他的神色是十足的冷漠，可是拥有这样神色的脸皮却是很好看的……好看到……唔，她一辈子不想离开了。

她痴痴望着他，眸瞳之间显著迷惑与贪恋。

他闭上凤眼，再张开时，带点无奈。

“你闭上眼。”

扑通扑通，心跳竟不受控制起来。她是下是在紧张啊？她紧张什么……

“我是叫你闭上眼，不是把眼珠瞪出来。”

温热的掌心愈逼愈近，直接覆住她的双眸，她心一跳，刹那间耳鸣了。

眼内一片黑，身躯顿时敏感，他只手抵住她平坦的腹部，掌心缓缓沿着她的曲线往上。她吞了吞口水，头有点晕了……

掌心移到她喉口，一股腥臭味跟着涌上，听见他冷静地说：

“把嘴打开。”

她胀红脸，依言。

修长的手指探进她的唇办之间，好像在拉扯什么东西，那腥臭愈来愈重，喉咙好痛，像在跟他的力气拔河，随即，他的掌心自她眼前挪开，她有些迷惘，又感到身背被轻拍了一下。

她张口欲呕，他迅速拉出一条黑色的……哇，是虫？什么时候她饥不择食到去吃这么一条大虫……要吐了，不能忍了！

啪啦啪啦的，方才的酒一并全吐了出来。

闻人剑命在旁冷视。她的体内似乎百毒不侵，以致毒虫一入体就死，但她也太迷糊，连虫尸留在体内都不知道，她的师父究竟如何教她的？

“防人之心不可无，姑娘的身子虽可抗毒，但还是要防范周遭之人才好。”他道。

“周遭？”她泪眼汪汪抬起小脸，努力回想一阵，然后展颜笑道：“我周遭不就你一个人吗？要我防你吗？”

闻人剑命闻言，顿觉一阵阵凉意拂过背脊，异样的感觉再度袭来。

“师……蓝天公子，如果我告诉你，我是个短命鬼，你会如何？”她摇头晃脑，很好奇地问。

“生死有命，我能如何？”他答。

果然不出所料埃她开怀笑着，身后的拳头紧握，喉口湿湿甜甜的。她笑：“能看到人活着，真是件好事埃至少，我好高兴，我不用每天奢想……”原要再说下去，但喉咙的甜意无法再压抑，只得及时紧紧闭上嘴。

凤眸直勾勾望进她眼底，然后平静地问道：

“李姑娘，以往我都是怎么称呼你的？”

她张圆了眸。

“你是我的妻子？还是我倾心之人？”

她脸蛋犹噙笑意，却是半句话也说不出来了。

他神色自然，说道：

“我不小心遗落了一些回忆。李姑娘，你是我回忆里的一部份吗？”

她傻眼，双掌及时捣住唇，连带着遮住她的半面。他只能从她的眼神里得知自己果然没有料错。

从第一眼交叠的刹那，就知眼前这姑娘对他有情意，视线时刻纠缠着他，他不以为意，这种一见钟情，他看得太多，不曾放在心上。

直到方才，她言谈之间透着异样，仿佛极力隐藏着一个与他有关的秘密，那时，他才明白，她眼里的情意是经年累月的。

那，他呢?

他对这个叫李聚笑的小姑娘呢?

“原来……你……哈……哈哈哈……”她的笑声细碎干涩。“呕”地一声，终于不受控制一呕再呕。

“李姑娘！”

闻人剑命见她身子一软，飞身及时捞住她的腰。

第四章

夕阳西下，蓝天园里亭台楼阁内，俊色男子倚着雕栏，只手捧书，微微托腮打盹。

“嘘，小声点，舅爷打盹，别惊动了他，摆下素菜就走。”家仆轻声道。

“这也难怪他累，一个斯文人，还得应付这么多事。昨儿个晚上女厢房的李姑娘昏倒在蓝天园里，到现在还没醒来，今儿个一早，与闻人庄世交的‘静玉山庄’大小姐突然来访，庄主竟将她带来蓝天园里见舅爷，我听马厩的人说，是庄主叫欧阳副总管连夜请大小姐来做客的，分明有心……”

“嘘嘘，别惊扰舅爷，这些事咱们都不能管的。”

未久，只允男仆进来的蓝天园安静了，一如过去一年多的岁月。

他托着腮面，半垂着眸，像在沉思，任由身后的晚饭凉了。等到他抬起凤眸，天已初暗，家仆已挂上琉璃风灯。

她还没醒吗?

他起身，没有取下风灯照路，便往女客厢房而去。

闻人庄庄园占地极大，重要地方皆挂上风灯，不常经过的路便是黑暗一片。靠近女客厢房前，一片黑暗，他仿佛能在黑暗中

视物，巧妙地避开擦身而过跌跌撞撞的家仆，那家仆完全没有发觉他在场，只咕哝道：

“这么黑，早知取灯过来了。”

等离去之后，他走到厢房前，停步，瞧着一名少年翻窗而入。那少年与他曾有数面之缘，是江湖上德高望重的前辈带他进庄。

他徐步走到窗台前，从半掩的窗口往内看去，那少年坐在床缘，倾身靠向床上的人儿。

顿时，闻人剑命眯起眼，向来平静无波的心境竟有几分恼怒；而后，那少年哼笑一声，无声无息离开了。

他盯着少年的背影好一会儿，才走进客房。

床上的人还在熟睡。小脸微白，唇边含笑，这笑他看得很熟了，从第一次见到她，她就噙着这笑。

她当真是真心在笑吗?

昨晚，她昏倒在他怀里，请大夫过府诊断。那大夫说她只是醉倒，并无大碍，只是——

“小姑娘根基打得不好……幼年必受过重伤，伤及心脉，看她样子曾学过武艺，强身最好，若是为杀戮而学，那可就伤身再伤身了。舅爷，你可要好好注意了。”

不是他的责任，要他注意什么？眼神转向床边睡得很熟的年轻脸孔，她的唇色艳若桃李，指腹抹过才知那是斑斑血迹。

“她的性子如何？”老大夫问。

“我不知道。”几次见面之缘，即使过去曾有牵绊，但如今他记忆已失，岂能看穿她的本性？

“那我就坦白告诉舅爷吧。小姑娘先天条件很差，中段有高人调养，可惜后期失调甚重，若是可能，最好学你一般修身养性、无欲无求、喜怒不形于色、冷眼旁观，七情六欲全当废物来看……”

“原来我在你眼里是这种人？”

“咳咳咳……反正老夫送你一句话：心头一口血，足抵十年命，大悲大喜切莫再缠身埃你要记得，老夫这话已是十分的含蓄了。”

送给他？身子出了毛病的，不是他，送给他做什么？

那大夫医术高超，当日曾在鬼门关前拉回他。对她的诊断要有误是很难了……

短命鬼碍…那老大夫只差没这么说了。

凝视她苍白的睡颜许久，忽觉她身子起伏几乎是没有了。他瞪着半晌，缓缓探向她的鼻息。

还有呼吸。

她还活着。

不知不觉暗暗吐了一口长气，又望了她良久，望到连闭着眼也能清楚勾勒出她的容貌来——即使勾勒得出来又如何？对她毫无印象碍...

“啊！月亮！师父！月亮出来了！”突然问，她坐起来扑住他的腰。

他皱眉，要推开，而后发现她仍睡得很熟，只是在梦呓不断。她小脸歪歪垂在他腰际，唇办还在笑。

她到底在笑什么？

拉下她的右手，不经意看见她的掌心全是疤痕，杂乱的疤痕里有一个淡淡的半月烙樱

他垂眸，不语。

漫漫长夜，女客厢房里——

他，一直在。

两天后——

“她……睡得好安详……”

“是很安详。叔叔，你是不是想说，她实在不像是将要死之人？”李易欢坐在床头，像个天真孩子戳着她薄薄的脸皮。

“大夫说她只是累极，精神一松，睡饱了就没事……”

“闻人庄请来的大夫是城里的脓包大夫，那种大夫只能诊一般病症，能看出什么了不起的症状？要我来说，我会说她的血里藏着不该存在的虫毒，那种虫毒通常只能控制一个人的心志，嗯，是她的运气不佳，抽中下下签，体质无法与我相融，这种体质我至今只遇过三个，她算第四个，叔叔，你运气算是很好了。”他头也不回地笑道。

“她……她与你无关，为何要害她？”

“我不就说她运气不好了吗？”李易欢哼笑：“你应该值得庆幸，你没像她这么槽，连自己下了九泉都还不知道是怎么死的。叔叔，我现在要陪我的朋友走最后一程，你可以离开了。”

他一直没有回头，直到听见迟疑戒慎的脚步远离，唇边才绽出残酷的笑来。

“李聚笑啊李聚笑，你不说你运气很好？有本事醒来给我瞧瞧啊！”他戳戳戳，简直以戳她的脸皮为乐了。

她的肌肤苍白柔软，摸起来滑腻腻的，不像与他曾有过鱼水之欢的女子们，皮肤粗硬而黝黑……他一向讨厌中原人，男女皆然，部份原因在于他们瞧起来像一团恶心的白肉，自命清高却又禁不起大风大浪。

“不过，我一看你更讨厌。”戳戳戳，她连昏迷也犹带笑意，仿佛从出生以来就不解忧愁。他见状更为暗恼，咬牙俯近她的睡容，瞪着她。

浅浅的呼吸喷到他的脸上，他阴狠地笑道：

“你说你运气好，好在哪儿？百壳虫为我所养，日夜饮我的血为生，李聚笑，不瞒你说，我浑身上下都是毒，连我一眨眼，都可以死人。你逃得出我的手掌心吗？”

他一撮黑发垂到她的脸颊，更显她的苍白透明。

“打第一眼我见到你就讨厌，巴不得将你从我眼前抹去，为什么？”连他自己都猜不透埃一见到她，内心就起了强烈的厌恶感。“好可惜哪，现在闻人庄上下都在谣传，一个不速之客迷恋上闻人舅爷，可惜庄主属意世交之女。”

他轻笑，充满得意，指腹忍不住再度戳着她的脸皮。

“庄里有什么秘密逃得过我的眼？你以为为什么我没跟着一群江湖笨蛋抢令牌？那令牌是另有玄机，你这蠢蛋，闻人剑命曾经

就在你的掌心里，可惜啊，你连令牌的意义都不明白就交了出去……也好，总比知道了却无福消受好。”

戳到她的脸颊通红无比，他满意了。不知道是不是他的错觉，她唇上笑痕有些淡，平常连眉毛都会笑的，如今额面微皱，有点痛苦的样儿。

梦到牛头马面了？也该是时候了。

“闻人不迫要为你心目中的蓝天公子比武招亲。那结亲令牌共计二十面，分由二十个人送往江湖中有女儿的武林世家，静玉山庄已持结亲令牌来了。我猜啊，那闵总管必定还来不及送到，就遭莫名惨死。人人都以为闻人不迫重金悬赏，是因令牌有鬼，哪猜得到他是怕为自己挑错了舅娘。好可惜哪，李聚笑。”愈来愈想开怀大笑，可又怕被经过的人发现，他只能隐忍。“你，连最后的机会都没有了。它日我若还记得你这号小人物，我会在那擂台前，拎着你的牌位，让你瞧瞧闻人剑命的妻子生得如何模样……”话未完，突然见她猛地张开眼。

李易欢吓了一跳，一时之间目定口呆。

“就是你！”她突然勒住他的衣领。

“你……”

“是不是你老戳我的脸，戳得我连场美梦都来不及作完！”

“好痛喔，戳到连牙都痛起来了！咦，对了，你是谁啊？”

“……你故意的？”

“故意什么？”

“你会记不得我是谁？”

李聚笑闻言，愣了下，暗暗观察他的脸。

“嗯……有点眼熟……”她很含蓄地说。

他眯眼，顿觉双手好痒。她装傻装得太彻底了点吧？如果说他是路上随便一抓就有的路人长相，他无话可说，但他的肤色很明显透露出他非中原人士，她的眼界能有多大？最多也只看过一个异族少年而已吧！

“方才你都听见了？”

“听见什么？”她讶问。

他暗暗吸口气：“你昏迷了这么久……”怎会再清醒过来？她的样子绝不像回光反照，还是，有人为她解了毒？

“我睡了很久吗？”难怪浑身骨头好酸，好想伸懒腰。“我喝醉了就是这样，有一回我偷喝了我大师父的酒，结果睡了三、四天，从此我师父再也不准我碰。对了，我睡了几天？”

她用力眨了眨眼，确定自己看见他黝黑的额面出现暴裂的青筋。

忽然问，他冲动地伸出双臂，掐住她的脖子，失控骂道：

“我掐死你！我掐死你！我掐死你——”就不信你死不了！

“哇，哇——死人了！会死人的！”她惨叫。

就是要你死啊！差点脱口而出。他的双眼暴凸死瞪她的笑脸，紧紧咬住牙根，喘了好几口大气，才慢吞吞松开那双很想暴行的双手。

“你……原来是喝醉了埃睡了三天，一定很渴了吧？我帮你倒杯水。”他极力放轻声音，倒水时背对着她，手指拨了拨，微不可见的粉末立刻融于茶水之中。

世上只有他不想害的人，绝没他害不死的人！

李聚笑目不转睛地瞧他，浅笑道：

“你笑起来真有点阴险呢。”

“姐姐，我才十五岁，只是个孩子。”他强调：“一个十五岁的孩子天真活泼表情多变是自然，是你多想了。”

“也是，你不说，我也实在看不出你才十五而已。”她笑眯眯道。

“……”忍气吞声亲眼目睹她饮下茶水，他笑了，神态轻松地坐在床缘，柔声说：“姐姐，我娘啊，曾经告诉我，这世上有三种人，第一种人是有运气，而没有实力者；第二种有实力，而没有运气；第三种则是运气与实力兼俱者。通常第三种人极为少数，这种人多为上位者，好比闻人不迫。我娘还说，倘若有一天我遇上了这三种人，我会知道该怎么做的，而现在，我的确明白该如何做了。”他微笑着，心情太好。

李聚笑想要掀被又忍下来，笑道：

“好巧，我大师父也说过呢……他说，世上有三种人，第一种是我师父，第二种是我爹娘，第三种则是我。当有一天，我明白这句话时，就是我选择的时候了。”

“……”李易欢眯起黑瞳。“你在耍我？”

“咦，有吗？我可是很认真的呢。”她浅浅一笑，然后低哺：“如今我明白了，可是，我连选择的机会都没有。瞧，我俩挺像的呢。”

她语气似是正经又带笑，李易欢一时之间竟无法读出她笑脸不是在耍他，抑或认真的？

“对了！”她问：“我叫李聚笑，你叫什么啊？”

是在耍他！

“我姓李，叫李易欢。姐姐，你是第一个，也会是最后一个曾忘过我姓名的人。”他笑道。

“喔……不好意思埃”她有点腼腆：“我忍了很久，你一直坐在床边挡住我……算起来我也忍了三天吧？你能不能扶我到茅房，我内急啊！”

“……”他闭上眼，再张开眼时充满笑意：“好埃”

就让你死在茅房里吧！死在茅房里吧！他内心诅咒着，扶她起身的同时，又闻到淡淡的药味，跟他幼年时的气味很像……难道她跟他一样，小时多病？

蓦然间，他听见脚步声。

一个是闻人不迫的，一个则是……闻人剑命？

他暗咒一声。他与闻人剑命仅有数面之缘，都是远远的打过照面而已，彼此没有说过话，甚至连多看一眼都没有，但出于本能，他在闻人庄这些时日，绝不正面对上闻人剑命。

他眼珠骨碌一转，忽然将眼前的少女搂进怀里，唇边露出贼兮兮的笑。

“唔……”闷死她了！李聚笑一时不察，只觉满脸被硬塞进一堆骨头里，痛得她想哇哇大叫，声音却消失在他讶异的叫声里。

“啊，蓝天公子，你怎么来啦？”李易欢连忙害臊推开她，让她一头撞上床柱。

哇，够狠！她眼冒金星。

“我每天都来。”闻人剑命平静说道，凤眸栘向衣衫有些凌乱的李聚笑。他彷佛视若无睹，走到床前，问道：“李姑娘，你好些了吗？”

“唔，嗯。”暗地瞪了李易欢一眼，却不太敢看眼前的男人。总觉得，一个遗落记忆的闻人剑命很陌生。即使，现在他的眼瞳里映着她的身影，她也明白对他而言，她的名字叫李姑娘，而非其它……

闻人剑命半垂着眼，凝视她略嫌无措的神色，淡声道：

“既然不能碰酒，以后也不要碰的好。”

“是。”她很乖顺地答道。

“姐姐，我晚点再来探你。”李易欢亲热地笑道，内心暗补一句：晚点再来探你的尸身，为你上二炷香啊！

临走前，眼神直觉往闻人剑命瞥去一眼。他的背影不动如山，站在床边，像座高山，挡去了任何危害到床上人儿的可能性……他暗笑自己的想像，摇摇头走人也。

闻人剑命撩起袍角，坐在床缘，拿起空杯打量。她暗叫不妙，好想跑茅房埃

“李姑娘，你跟他的交情不错？”他垂眸道。

“啊？”

“以后，他经手的东西你一律不要碰。”

“喔……”如果托他抱她冲茅房……不不不！她不要啊！在他陌生无情的眼下走进茅房，那太太太丢脸了！

可是、可是以前她能死皮赖脸跟着师父冲茅厕，为什么现在一想到就脸红尴尬？

“最好也离他三尺以上。”

“喔……”她心不在焉。

“李姑娘，我打算这几天出门。”

此话一出，果然立刻引起她强烈的关切。她脱口：“你要去哪儿？”

优美的唇形几不可见的微扬，清冷的调子依旧，平静道：

“我想回老家祭先父。”

“老家碍...”他指的老家该不会是.....很想问，但不能也不敢问。

“你该知道我遗落了部份记忆。”他自动在“无意”间为她解惑，道：“一年半前，不迫跟闵总管在白云山某处悬崖下找到我，当时我伤重濒死，足足养了半年的伤，清醒之后，我记得先父的名讳、记得外甥闻人不迫，记得我姓什么叫什么，唯独我这二十多年来的记忆完全没有。”

“是.....是这样碍...”

即使她犹带浅笑，闻人剑命仍注意到她的紧张，指腹不小心碰到她的手背，顿觉她体凉而冒着冷汗。

果然与她有关碍...

“我记不得之处，不迫为我补上了。我自幼身差，与先父住在白云山上，平日我就住在那处悬崖附近的老家里。先父的牌位虽已迎回，但我想回去看看，说不得我会有点印象.....”话方落，就见她的笑脸微微变了。他将一切尽收眼底，并不戳破，只平静道：“李姑娘，你愿意陪我回去吗？”

“什么？”她吓了一跳。

“舅舅！”闻人不迫在他身俊低声警告。鼓吹他回白云山，可不是要他带着李聚笑走！

“不迫，你不是有事要问她吗？”他头也不回地。

闻人不迫原是站在其舅身后，后来勉为其难跨出一步摆好姿势，让床上的人只能看见他的侧面。

“李姑娘。”闻人不迫对着正前方的矮柜，沉声问：“我听欧阳提到，是你巧遇闵总管，为他造坟，还有一个秘密托你转述……”

“我没听，所以无法转述。”圆滚滚的眼珠落在闻人不迫的侧面上，总觉得他有点眼熟。

“你说没听，闻人庄绝对相信。即便闵总管有著闻人庄的秘密，在下也敢说，这个秘密对于行事光明磊落的闻人庄绝无影响，我真正想问的是，你师承何处？何以功夫招式与闻人剑术相仿？”

“我功夫是我大师父教的。他从来没告诉我他叫什么，不过……”她暗暗瞄了眼闻人剑命，若无其事道：“有人曾说，大师父人如其名，所以，我猜大师父的姓名之中应该有个‘疯’字。”

“风？”闻人不迫立刻转过脸，对上她的视线。一见她眼露怀疑，他以最快的速度扳回自己的脸，再度锁住正前方的柜子。“莫非，是外公？”

愈想愈有可能，虽然闻人功夫不外传，但他外公人老疯癫，若哪天跳出个闻人派掌门，他都不感到很惊讶，只庆幸外公人老，教出了一个功夫很差的女徒弟。

他正色道：“听说外公早年喜爱云游四海，想必在外头收了你这名女徒弟……”

在此之前外公仅将全部绝学传授其女，听说舅舅也只在幼年学了一点健身之法，而他自己则是由母亲所教，算是外公的徒孙……

这种辈份一算下来，岂不是——

“你是我师叔？而舅舅是你师兄？”闻人不迫不由自主瞧向这个未满二十的小姑娘。

“师师师师……师兄？”她的笑脸有点僵硬，尤其在闻人剑命的注视下，顿感头皮发麻。

不知是不是错觉，总觉他一进来，那双冷漠又细密的视线就一直没有离开过她的脸上。

“李姑娘，你的确曾说过你师父以八十有三高龄寿终正寝，正与先父相同。不迫猜错了吗？”

他的问话看似一个简单的疑惑，但在她耳里听来，仿佛是一种试探。她有些迷惑，对上他那双什么都不知道的凤眼……

什么都不知道碍…她内心反覆再三的念着。什么都不知道才会以这样坦然的眼光看她，才会处处试她吗？她闭上眼，再张开时，展颜笑道：

“我从不知我大师父姓什么叫什么，也不知道什么叫闻人剑术，如果你们认为我使的是闻人家的功夫，那我就是你的师妹。”看向闻人不迫，笑得更开心：“你的……”

“师叔。”闻人不迫脸色肃然，语带恭敬。

“乖，师侄。打你一进门起，你老侧着身子，不让我看清你的长相，可是不知为什么我就是觉得你好眼熟碍…”

“眼熟？”闻人不迫方正的面容露出讶异：“怎么可能呢？我可不记得曾见过师叔你埃”

“我确定你让我很眼熟，好像在哪儿见过你呢。”

“那必是师叔你误认了，我绝对不可能会出现在任何不该出现的地方让你瞧见。”犹如泰山崩于前面不改色的气势，足以让任何人相信他每一句话。

李聚笑想了下，搔搔发尾，看向闻人剑命，发现他仍专注地望着自己，不由得心虚避开，忽地击掌叫道：

“我想起来了！”

闻人不迫立刻强行插入，快速道：

“对了，舅舅，你不是说想跟师叔一块回老家探探吗？那正好，师叔既是外公的弟子，前去扫墓是理所当然，我去吩咐下头准备准备。”不待说完，人早已离房。

“哇，走这么快啊，我只是想说，他长得跟你……师兄有点儿的神似呢。”像火烧屁股似的跑了，真是……独留陌生的闻人剑命，让她实在有点不习惯也很想推开他，直奔茅厕。

她内急，很想去拜访一下埃

“李姑娘，你身体可有不适？”他问。

“我好得很，只是醉倒而已。”她笑，眉毛有点下垂。

她像刻意避开这话题，他也不强迫，改而问道：

“那日你喝了酒，多少有些神智不清，我等了你三天，就是要问清楚，你当真不曾见过我？”

她笑着摇摇头。

“不是我妻子？”

她的脸有点红，仍是摇着头。

“也不是我心倾的姑娘？”见她依旧摇头，双腮红晕漾深，他的怀疑还是无法从根消除。

“那个……”她很不好意思地说，圆圆的眸子蒙上一阵透明的水气，带笑，可是笑得很腼腆，不似她平日爽朗开心的笑。

闻人剑命心中一动，微倾上前去。

她小声笑道：

“今天天气很好碍…”

“嗯？”

“我记得茅厕附近的风景很美，师……师兄……”唇角绽出一个好孝好害臊的笑花。“能不能麻烦你抱我过去看风景呢？我好想好想看，简直是急得要命！”

“……”

“舅舅，你在茅房附近做什么？”

闻人剑命回神，淡淡瞧了他一眼，答道：

“赏风景。”

风景？闻人不迫看了看附近唯一一株老树，从不知道一株老树就能让他这个舅舅赏得这么认真。

“舅舅，先前在她房里不方便说话，现下你告诉我，为何邀她同行？”闻人不迫质问道，内心微微不悦。“我赞成你回白云山一阵子，可不是要把你跟她兜在一块的！”

“这事我自有盘算，你不必多管。”

闻人不迫暗恼，道：

“这事可以缓提。舅舅，静玉山庄大小姐正等咱们一块用饭呢。”

“我对她并没有兴趣，你不必再撮合了。”

“舅舅，你的年纪也不小了，再过两年就是而立之年，为闻人家开枝散叶是你应尽的责任，就算不喜欢静玉山庄大小姐，没关系，还有其他……”

“其他？”

“呃……将来有机会，也许会遇见其他姑娘。”当然不能明说庄前比武招亲擂台正近完工，他对庄内所有人吩咐，不得主动告诉舅爷。

“闻人家有你就够了，不必太过寄望我。”

“舅舅，咱们打开天窗说亮话，你不是江湖中人，不必像我打打杀杀过一生。你的条件也极好，没有几分姿色跟能耐的女子是绝配不上你的。”例如那个小师叔。“此次，我极力鼓吹你上白云山祭祖，不是要你给小师叔机会。别以为我看不出来，她迷恋你迷恋得紧……”

“是吗？”唇角隐含有笑。

“若你只是想要有人相伴，我去跟静玉山庄大小姐提，她必满心欢喜，我瞧她对你也是迷恋——”话未完，就被打断。

“你要敢自作主张，我就回白云山上去，不再下山。”

好冷情的答覆啊，闻人不迫内心一阵受创，哭调一起——

“舅舅，我就只剩下你这个亲人了！我是关心你啊！我总觉得那姓李的小师叔有点问题，你这么快就跟她走近，太不符合你清冷的性子，我怕你是被狐狸精所迷惑碍…”原是沉稳威严的神色，一眨眼转为沮丧可怜。若不是身在外头，他真的会痛哭失声地抱住舅舅的大腿蔼—

匆地，他耳力极佳，听见附近茅房的门被推动，他立刻往后一跳，像变睑似的，英俊的脸庞恢复原状，沉声说道：

“舅舅，不要怪我没有劝告你，站在同是亲人的份上，我绝对拒绝李聚笑改姓！想入闻人门，除非从我身体踏过去！”他将满腔怒火藏在沉稳的神色之下，拂袖而去。

“哇，你还在这啊？”李聚笑捧着双颊，瞪眼笑道：“我可以自己走啦，师……师兄。”还是叫得不习惯埃

闻人剑命转过身瞧她一眼，淡声道：

“我并没有等你。”

“喔……”你要等我，我还害臊呢。

“李姑娘，之前我靠近你时，曾闻到一股极淡的药味。你……身有宿疾？”

“没啊！”她笑道：“我身壮如牛，连我大师父都说，我可以面不红气不喘地连爬两座山头呢！”

她的笑，看起来很爽朗，浑身上下散发无病无痛的健康气息。他的视线落在她略脏的白衣，衣襟上有点呈黑状的污渍，不去推敲，不会联想到是血，她的肤色异样的苍白，不去注意，会以为她天生丽质。

“师兄，你每天都来探我吗？”她跳到他面前，好奇问。

“嗯。”每天都会去瞧她一眼，看看她是不是还活着，顺采她的鼻息。

短命鬼吗……抚上腰间那张药单子。过去，到底是谁花足了精神调她的身子？她的父母？还是她的大师父？

李聚笑闻言，笑颜璨璨：“那真是麻烦你了。我师父曾说，我醉倒时睡得像死人一样，就算把我丢到山沟，我也照睡不误呢。”

闻人剑命平静地注视她，道：

“你师父有几个？”话方出，瞧见她脸色一愣。

“就一个埃”她的声音放轻了，很自然地笑道：“我的师父，从头到尾，只有一个埃”

真是一个吗？那她跟他爹还真是感情极好。这三天，他去探她，她嘴里老喊着师父、师父，那口气实在不像仰慕一个长辈，反而很像……

内心起了淡淡的不悦。她明明对他有情意，嘴里喊着却是另一个男人。

“你还没有回答我，你愿意陪我一块回去扫墓吗？”

疑似恐慌的神情在她不会说话的小脸一闪而逝，然后对他的迷恋战胜了她的挣扎。她很快乐地笑：

“师兄上哪儿我就上哪儿，何况，我也好久好久没有看见大师父了。”

那语气有些调皮，调皮之下却带着几不可见的淡悲。

她果然是团谜埃

而这团谜里必定包含了他的过去。

翌日——

在送行的人里，李易欢从头到尾没有出面打声招呼。

因为他目瞪口呆，直到李聚笑上马离开了，他——

还是目瞪口呆。

第五章

前脚跨进客栈大门，就觉四周投来异样的眼光。

她一向就不是自恋的人，回头看了一身青袍的闻人剑命，摇摇头叹了口气，吟道：

“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无人识，天生丽质难自弃，一朝选在君王侧……幸好师兄是男的，万幸万幸埃”瞄到闻人剑命平静地回视自己，她暗扮了个鬼脸，立刻跟着欧阳罪走进客栈。

忽地，温热的掌心托住她的后腰，她才发现自己走路好像不太稳。果然，日头一毒，她还是受不了啊，不像小时候，天热她照样跟着大师父爬遍整座山。

“客倌，用饭还是住宿？”

“都要。”欧阳罪挑了张靠墙的桌子。“小二哥，先来几样能填饱肚子的小菜，外头的马就拜托了。”

“小二哥。”闻人剑命叫住那店小二，在他耳边低声说了几句，随即将一张折好的薄纸交给他。

“舅爷，你要做什么，我可以代办……”

“这点小事，于你是大材小用了点。”

大材小用？是压根不想让他知道吧！就如同闻人不迫这次派给他一个“大材小用”的任务，让他一路保护闻人剑命上白云山。

他是个副总管啊，可不是什么专挨人拳头的护院！竟然叫他护送一个与江湖无关的男人！他自认为庄内尽心尽力许多事，如今闵总管死了，闻人不迫迟迟不愿宣布新任总管……即使他知依他背景难再升职，但那种被排挤在外的感觉并不好受。

思及此，他恨恨地看了李聚笑一眼。有的人，就是运气好啊，莫名其妙就能成为江湖第一大庄的师叔！

“你不能喝酒。”闻人剑命道，为她跟自己珍了茶。

“我喝酒通常都是我大师父逼的，后来，我高兴时才会偷喝。”

“没人阻止你吗？”他状似随意问。

她原要答“有”，后来及时咬住自己的舌头。见他还在等着自己的答案，她用力摇头，笑道：

“大师父老说我跟他一样疯，谁会阻止？”眼角瞥到四周。不知道是不是才黄昏，客栈里的人并不多，约莫四、五桌，个个佩带兵器，显然是江湖中人。打他们一进来，那些人尽往这儿瞄，再也没说过话。

“别多看。”闻人剑命轻声说道。

“舅爷真是标准的自家门前扫雪埃”欧阳罪半是讽道：“李姑娘，你一定觉得很奇怪，为什么咱们一行三人这么容易受人注视？”

“咦，不是师兄长得太好看吗？”

“……”欧阳罪嘴角抽搐一下，道：“不是，是因为我。”

“你碍…”

你那什么口气？闻人剑命是人，他就不是人吗？好歹他五官端正、高头大马，站出去也是人模人样的——很想这样骂，但一夕之间她从闻人庄的客人化身为闻人不迫的师叔，这地位多尊贵，若是惹毛了她，难保他的日子不会很难过。

他忍住气，道：

“因为，我很容易被认出来。”

“……我一直很想问你一件事……”

“追魂剑没有剑鞘，你不必重复再问。”

“不，我是想问，为什么一路上你说话老是看着地上？”她笑问。

欧阳罪迅速抬眼望她，再看向彷佛没有听见他们交谈的闻人剑命，然后，他再度垂下眼，咬牙道：

“李姑娘，你是老庄主的徒弟，会不知道吗？”

“嗯……”李聚笑想了一会儿，笑道：“我大师父从没跟我提过你耶。”

“废话！老庄主远游之时，我压根还没出生，他会知道我？”用力吸口气，咬牙低语：“难道他没有告诉你，这是什么吗？”手掌平放在桌面上，手背朝上。

李聚笑见状，内心微愕，瞪着他手背上的弓形烙樱“为什么我会叫欧阳罪？我爹复姓欧阳，罪字是闻人家所命。我注定一辈子要为亲爹赎罪的。”他说道：“只有弓，没有箭，就永远不会伤人。在世上，拥有这个烙印的人绝不止我一人，男的手背，女的手心，我好运，让闻人家收留。现在，我走到哪儿去，只要看我一身黑衣加上这个烙印，就知道我是闻人庄副总管欧阳罪。”

李聚笑闻言，不由自主握住发汗的右拳。蓦然间，有人覆住她的拳头，她抬眼一看，是她那个刚认的师兄。

“你若不舒服，我吩咐小二将饭菜送上房。”

他说话没什么表情，但不冷不热的温度让她感觉很熟悉，像回到了很久以前那个无忧无虑的童年时光——

可是，他看她的眼神不一样了。

不可能再一模一样了……

“李姑娘，你真是体弱多病埃”欧阳罪转移话题，道：“连坐在马上都会突然掉下，若不是舅爷及时托住你，恐怕你早撞晕了头。”

“我身子好得很，只是日头好毒嘛！”她笑道。

有这么毒吗？明明天气阴凉的——欧阳罪没跟她辩，叫来店小二带房。临走之际，回头看了眼那些江湖人，再垂下视线停在自己的弓形烙印上。

不可能再一模一样了……

一辈子都不可能了……

躺在客栈床榻上，棉被随意盖在身子上，内心微微绞痛，痛得有点熟悉，很像是初看见他的刹那，强烈的痛感排山倒海而来。

“不一样才好。一样了，那岂不是表示他想起了一切？”她喃喃，想了想，将被子用力拉到头上。“眼睛痛得要命，要笑、要笑，笑了……师父才会安心……”

敲门声轻轻地响起。

初时她没有听见，后来老旧门板擦过地板的声音让她回神，她掀开棉被，直觉换上笑脸笑道：

“是谁……咦，是师兄碍…咦咦咦！”最后一声疑似惨叫。她瞪圆了眼，笑脸僵祝

当着她错愕万分的笑脸，点起油灯，闻人剑命撩袍坐在床缘。

“师……”该叫师兄，还是……她的视线从那冒着白烟的药碗往上移，移到一般人最易表露情绪的脸庞，看了很久，然后沮丧地垂下肩。

他的神色好平静哪！平静、平静，还是平静，永远也找不出蛛丝马迹来。

“店家小二将药送来时，我闻到这股药味，才发现它跟你身上的味道一模一样，老大夫开的药帖果然没有错。”无形中，他为她解了围。

“我又不是不洗澡，哪来的味道？”她咕哝，然后抬起脸，冲他一笑叫道：“师兄！”

果然还是没有恢复记忆哪，那一瞬间真的以为他不知打哪儿撞上头，突然记忆回笼，才会像个鬼一样端药出现。

闻人剑命向来冷淡的唇角浅浅扬起，语气仍显清冷：

“一靠近你，闻到你身上的味道，就知你是被药养大。李姑娘……”

“叫我师妹也好埃”李姑娘、李姑娘，多没人情味埃

“你真要我叫你一声师妹？”

她慢慢抬眼看他，内心闪过许多的记忆，然后很开心地笑道：

“不叫我师妹，要叫什么呢？师兄妹，起码亲近点……哇，这药真烫……”话未完，见他靠近自己，她心头一跳，笑脸又僵，呆呆看着他吹凉药汤。

不知道是不是药太烫了，连带双颊都热起来了。

“怎么了？”他问。

“没……没……”心头一阵抖抖抖。抖到连自己都吓到，让她想起她十五岁那一年，不小心偷看见师父的背，一晚睡不着觉。“我师父，从没帮我吹药过。”

又是她师父。不是大师父，而是师父。他不动声色，问：

“你师父，对你好吗？”

“好。”她毫下考虑地说，笑道：“他是天下间对我最好最好的人了。虽然有点凶、有点坏、有点冷、有点……不是十全十美的人，可是，他是我这一生中最崇拜的、最喜欢的、最甘愿为他做任何事的师父。”

他闻言，凤眼微微眯起，说道：

“你还没有过完这一生，不用把话说绝了。”那种不悦又起。

“这不是说绝，是我已经笃定这一生都不会改变这样的想法。”她笑道：“这世上，他是我唯一，即使要我上穷碧落下黄泉，我也毫不犹豫的师父。”话方落，见他的神色依旧平静，只是……

哇，好像有点不太高兴的迹象。

她说错了话吗?

她谈的是“师父”，跟他无关吧?

“快喝了吧。”

“喔……”识时务者为俊杰，她很顺从地喝下那碗苦到快掉泪的药汤。这碗药，真的苦不堪言啊，从来没有想过会有再喝到的一天。

“你想要我找回记忆吗？”

噗——很想喷，但不敢，硬生生地消了鼓起的双颊，才道：

“我……”想了一会儿，唇泛苦笑。“我不知道。”只知，他恢复记忆后，也不可能跟以前一模一样了……

“以前，我没想过该不该找回记忆。依我的性子，应无牵挂之人，所以我一切随缘。”想来他是料错了，他温声问：“倘若有机会，你想要我走进那扇门吗？”

“我……”她还来不及说话，忽见他的眉头打了微折，然后他一手抄起她的腰……她瞠目，想要开口说她只穿着薄薄的底衣耶，又见他拉开被子，整个人翻身躺进床的内侧后，将她搂进怀里。

“喀”地一声，整间房内顿时黑了下来，不知是谁打灭了油灯。

黑暗中，她的眼力本来就是普通，根本看不见任何东西，只觉得脸颊窝着暖和的体温。抖抖抖，她内心又是一阵很陌生的颤动。

“嘘，有人用迷魂吹针。”他在她耳边低声说道。

她瞪圆了眼，觉得耳朵好痒。

一股异味飘到鼻尖，她微愕，这才完全明白他在说什么。她从未遇过这种事，不知如何反应，只能依他的举动判断。

右手轻轻地抚上他的左胸，感受衣下的震动。果然，他是有心跳，还活着碍……有时候，在瞬变的天地里，她根本不清楚什么是真实、什么是虚幻。倘若哪日她清醒了，发现自己依旧躺在那处悬崖之上，她一定会发狂发疯……或者，她已经发狂了却不自知？

门轻轻地被推开。

“人都迷昏了吧？”有人低声问。

“我下的迷药可重了，连头大山猪都会迷倒，何况是屈屈一个小姑娘？你确定她就是那个听了闵总管秘密，却不肯吐实的江湖女侠？”

“准没错的。你也瞧见欧阳罪跟她是一块的，谣传不这么说吗？欧阳罪身边那小姑娘就是世上唯一知道闵总管秘密的人。”

“这倒是……不过那一身青衣的人，到底是谁？我怎么看都没个印象埃”

“管他是谁，只要不是闻人不迫就好。”随着说话声，脚步已近到床边。

“这么黑啊，怎么看得清楚？”

“床边就个小姑娘而已，何必看清，掳了就走——”语毕，一双手往她探去。

闻人剑命眯起眼，内心淡淡恼怒。尤其见那魔掌快碰到她穿着底衣的身子，他抿着唇及时无声翻过身，将她牢牢压在身下。

李聚笑瞪大了眼，很想抗议他压住她发育不全的……嗯……男人没有的东西，但是她心跳如鼓，喉咙发热，说不出一字半语来。

“哇，这姑娘的皮肤好粗碍…”

“这脸……这脸……倒是挺光滑的……”

她微启双唇，瞪着黑暗中那双发亮的凤眼。这样摸他，好过分……连她都没有放肆地摸过耶……

“喂喂，你在干嘛？先带走她，要不让那欧阳罪发现，咱们都别想知道闻人庄天大的秘密了！”

“这倒是。”

黑暗之中，李聚笑无法看见那两人的动作，只觉有人在拉扯压在她上头的闻人剑命，她连忙紧紧抱住他的腰，不知道是不是错觉，她的唇好像擦过什么，蓦地发烫起来。

“咦，还有个人？”

魔掌才碰到她的手臂，忽地一股强大的气流震飞了那人。刹那间，门破椅翻，隔壁房的欧阳罪立刻奔出，异样的味道顿时让

他头晕脑眼。他暗暗运气，眯眼瞧见躺在地上狼狈的江湖汉子。

他直觉住房内看去，正好瞧见另一人被震飞而出，再定睛一看，那床上……

“舅爷……李姑娘？”连声音也走调了。

“有贼。”闻人剑命道，拉过棉被盖住她，见她好像要爬出来，索性把她的头一块蒙住了。

“贼……”贼的刺激还不如闻人剑命在李聚笑的房里来得强。欧阳罪勉强回过神，盯着地上翻着白眼的小贼。“这两人不是在客栈里盯着咱们的江湖人吗？莫非这是黑店？”

“不是黑店，只是两个想要得知秘密的江湖中人。”即使神色平静，仍可从声调发现他有些动怒了。

“秘密？难道是闵总管的秘密？”不对啊，人人都已认为闻人庄已获令牌，得知闵总管的秘密了，所以这一阵子的江湖平静许多，哪来的谣言？

“会传出来的，只有一个人。所以，他才会派你随行，保护我；所以，才会形容她的长相，却不曾提过我。”

“碍…”欧阳罪一时错愕：“舅爷，你不会是指……”

“明儿个你去换件衣服，把手背上的烙印遮住，莫要人家认出你来。”

“……是。”

闻人剑命起身，瞧见她探出小脸来，一头秀丽的黑发全部披散在床枕之间。小脸不像以往的苍白无力，不知是不是被闷坏的缘故，双腮有抹晕红，瞧起来有点健康。

很难得地，美丽的唇角掀起极淡的笑意，道：

“聚笑姑娘，方才冒犯之处，请多包涵，你好好休息吧。”

“也……也不算冒犯啦。”最多压得她喘不过气来而已。以前只有她压师父过，没遇过这种事，不过她希望别再来一次，她怕会前后一致，都很平。

她往地上瞧去，忍不住好奇，笑问：

“我一直有个问题……”

“又有？”欧阳罪实在不敢恭维她的问题。

“为什么你们都称呼闵总管为闵总管呢？”

“……他是闻人庄的闵总管，自然是叫闵总管。”欧阳罪答道。

“他无名无姓的吗？”她指指地上摊成烂泥的两人。“他们不是闻人庄的，也叫他闵总管埃”

“……”欧阳罪一时竟想不出闵总管原本的名字来。人人都叫闵总管闵总管的，因为人人看见的，是一个闻人庄的闵总管。久而久之就是闵总管了。

闻人剑命微微浅笑，看了她一眼，让欧阳罪拖出那两具疑似尸体的人体后，将破了裂缝的门板搬回原处。

“你在想她的问题？”

“不，舅爷，我……我只是在想闵总管叫什么。她又怎么会问起这种事来？”

“你猜不出来吗？她已经把闵总管的秘密说了一半，一个你绝不会感兴趣的秘密。”

“啊？”什么秘密，他听不懂啊！难道，闵总管的秘密就是把他的真名说出来？这算什么秘密？

闻人剑命趁他沉思的当口，将门轻轻一推，门板完全嵌进墙内，无声无息的。然后，他抚着薄唇，微微笑了。

房内——

“不可能一模一样了……”

“的确是不一样了……好怪……”她侧趴在床上，揪着自己胸口前的底衣，很不可思议地喃道：“他看我的眼神不一样了，跟我说话的态度也不一样，如果他没有恢复记忆，一辈子都不会一样了……”之前一想到心口就揪痛，喉口甜味四溢，可是，方才好像有哪儿不对劲了。

明明还是知道他会不一样了，但她内心紧张得要死，手心发汗：心口乱抖，差点让她以为她又要吐血了。

幼年她的确常吃药的，尤其大师父简直拿她当试验，让她东泡西泡，泡了什么她也搞不懂，只知道五、六岁前最常回忆的是她跟师父坐在桌前，桌上有着两碗药，一人一碗，味道不同，可是一样的苦。

她再大点时，只剩她一个人吃药泡着药桶，大师父没有明说，她也知道她的身子比师父还差。

与她相伴成长的师父，并非不在乎她的死活，只是，她死了，他不会掉泪、不会痛苦，只当两人缘份已荆可是，他不知他可以薄情寡义，她却不行。

短命鬼碍…她才不在意自己是不是个短命鬼，她只在乎在她每天张开眼的时候、在她每天呼吸的时候，眼前有没有师父而已。

可是，有一天师父离开人世了，她生命中的喜悦与意义也跟着抽离了……直到现在。

“闻人剑命……闻人剑命……这名字，真是有趣。”她又笑又叹息。

一切都不一样了……

她想起方才在黑暗中，他那双看着自己的凤眼，又黑又亮的，好像在说话，让她有点迷惑又头晕。

她抚住的不再是会发疼的胸口，而是滚烫的颊面。

“真怪、真怪……”眼角瞄到滚在地上的药碗。“好像又有一点一样……”

穿着薄衣的身子慢慢缩起来，缩得像是一只刚煮熟的虾子。身下的棉被被她旋得像个大漩涡，她抚住都不再发甜的喉咙。底衣有些扯开，里头的肚兜若隐若现的。

肚兜碍…一件肚兜她可以穿好几年。身上这件是师父缝的。他没说过，但她知道他嫌下山买很丢脸，才会选择亲自动手的……

“轰”地一声，她脑袋像是被炸过，整个小脸通红，连忙压住胸前的肚兜——

“哇，我是怎么了？肚兜是师父缝的，又怎么样？怎么样嘛！”被肚兜覆盖住的身子发热，像方才闻人剑命压住她的那种心悸感再起。

“哇！不要再乱想了！不要再乱想啦——”拼命撞床板子，希望能撞掉脑袋里很yinhui的景象。

隔壁房内，欧阳罪讶异地瞪着那面薄薄的墙——

“我好像听见……撞击的声音……”很像是有人提着自己的头去撞？“算了，我完全无法与她沟通，有一天她告诉我她是闻人不迫的娘，我也不会惊讶，继续睡。”才合眼的刹那，忽然又张开眼，若有所思地喃道：“那两人明明是内功所伤，李聚笑的功夫有这么好吗？舅爷不懂武，莫非……有高人相助？”

第六章

不是故意的！

她真的不是故意的！

她不是故意要偷看师父洗澡，她只是……只是半夜惊醒，睡不着找师父，结果、结果——

水声哗啦啦的，简直像魔鬼一样控制她的行动。对不起，师父，现在我被控制了，接下来的所作所为绝不是出于笑儿的意识，笑儿被附身了，暂时先不要来救笑儿，呜……

十指悄悄打开，从缝里看见湖里那美丽的裸背。

她没见过其他人的裸背，更没见过自己的，只是很单纯的觉得师父的背真是……赏心悦目埃

平常束起的黑发湿答答的披散在肩后，银色的月光洒在师父优美的裸背上，显得有些白皙而优雅，从很久以前她就觉得师父的腰很细，只是从来没有想过细得这么的……想让人吞口水。奇怪，口中唾液一直泛滥，她不住吞咽，张圆那双笑眸，不放过任何的美景。

连平常看起来很普通的水花，一飞溅到师父的美背上时，好像成了闪闪发光的水珠，很耀眼哪……师父的纤腰之下没入湖中，长发也垂在湖面上，让她头昏眼也花了……如果她告诉师父，他跟杨贵妃相比，那个重色思倾国的唐明皇一定选他。不过

即使她是很诚心的这么认为，师父也一定会活活把她打死，再抓她的魂魄回来罚写“长恨歌”吧。

不行了……她赶紧缩回石头之后，抚住自己发热的双腮，心跳得好快。完了，莫非师父背后长眼，又使贱招对付她？

“哇，十指流血了……”不对，是她喷鼻血了！

“谁？”

糟！她脑筋动得快，连忙扒开衣物就往湖里跳，大声叫道：

“好热好热，我受不了啦，一定要背着师父来洗澡……”眼角瞄到那湖的中心已无人影。她大松口气，拍着很平的胸部，暗幸自己逃过一劫。

她往自己的背后泼水，很期待能有方才那耀眼的水花衬托她的美背——如果她的背能看的话。

不过，她看不到，也没有人要看，一直到现在，呜。

那一年，她十五岁，天真烂漫，连首“长恨歌”都背不起来。

今年，她二九芳华，已知世上什么东西对她最是重要。

“明天一早起程，山路难骑马，用走的大概午后可到。”

“喔……”

“赶路赶过了头，现在前不着村、后不着店，聚笑姑娘，今晚只能夜宿野外了。”

“我常这样，没有关系……”

“……这几天，你一直在躲避我？”

“耶，哪有？”

“你在看哪里？”

她立刻眯笑着看向他俊美到闪闪发亮的脸庞，说：

“我在看你啊，师兄。”话一完，又调开视线，仿佛他身后的景色很美。

闻人剑命注视她的脸好一会儿，才露出很淡的笑意来。

“你好好休息吧。”

李聚笑见他走回对面的树下闭目养神，暗松了口气，抚上腮面，是热呼呼的，跟冰凉的手指是天差地远。

没办法啊，这几天她就是这样，一看见他，顿觉口干舌燥，很想抓乱一头快被她搞疯的秀发。

师父啊，为什么我对“师兄”的感觉跟面对你时，有点一样又有一点不一样？你复活告诉我啊！她很想哭丧着脸，可是不知是不是平日扮惯笑脸了，连想发狂都还能强笑出来。

等到她发现时，她竟痴痴看了他好久。她暗叹口气，觉得自己对师兄的美色好像无法抗拒了。

生起的营火弱了。她无声无息地站起来，走了几步，脚下无声，确定并没有惊动闻人剑命以及早已入睡的欧阳罪，再将薄毯覆住木头，远远瞧来像是她在睡觉。

然后，她离开营地，奔进夜色里。

她一路奔上山，尽挑没有道路的野坡走，仿佛在自家后院奔跑。

她算过，一来一回正好天亮，没人会发觉。奔过一个小坡，她知树丛之后有捕猎陷阱，刻意避开的同时，往附近某处瞧去。

那地方，她还记得。在很小的时候曾溜下山，遇见怪叔叔，是师父及时救她；为了救她，师父的手心有了跟她一模一样的“月亮”。再往上走，有一道峭壁，有一年下着雨，她藏得好好的，师父却连找都不用找，就知道她在峭壁下的洞穴躲雨。

整座白云山，她熟得不能再熟，所以，她才要趁夜上来埃

不知是不是太久没奔这么长的路，胸口有些痛。她撑着一口气，终于来到几栋木屋前。

她喘了好几口气，不停歇的走进其中一间内室，看着那张简陋的床半晌，才轻声道：“师父，我回来了，我回来了。”

轻轻抚过床上老旧的棉被，内心有些激动，明明知道师父现在很好了，可是，他一日那样，她就心存著“再也回不到过去”的念头。

她咬了咬唇，趴在床下，摸了老半天，摸到奸厚的一叠纸。拿出来之后，趁着月光看见上头写满了“李聚笑”，她还记得她偷懒，写到中途，索性改成“李一一”，师父有没有发觉她不知道，只知师父没再罚她了。

小脸埋进旧纸堆里，眼眶好热，但不能掉泪，掉了泪就辜负师父为她取名的用心良苦。

夜深露重，她咳了两声，回头看见墙上还挂着师父的衣袍，她手心在冒汗，拼命想着师父把她的衣物收拾到哪去了？

她走进另一间小木屋里，床有点小，像给孩子或者长不高的少年住的，她想起自己幼年没什么童玩，所以才会一天到晚赖在师父身上。

时间一直在过，她翻来翻去，就是找不到她的衣物。幼年的，长大一点的，她明明记得她的身子抽长后，她时常在换衣服，从不穿不合身的，可她从不知他们将衣物放在哪儿，还是丢了？

她烦恼地走进原木屋里，忽然闻到一股恶臭的味道，她不甚在意，正要拉开衣柜，忽然看见地上有抹影子，从门口到她的脚边，拉得长长的。

她心一跳，立刻回头。

“你在做什么？”

心跳短暂停止，她的脸皮拼命地动、勉强地动，才终于让唇角微微扯上扬：

“你……赏月吗？”她的声音微颤。

那一袭青袍的男人缓缓走进屋内，紧紧锁住她的眼。

“我一直在你身后。”

“师……师兄，你偷窥不好吧……万一我解手，那我不是很丢脸？”

“你在害怕？”

她笑了，笑意末达眼底。“我啊，天不怕地不怕，有什么好怕的？”

“在这世上你没有害怕的事吗？”

“唔……这是秘密。”

“你知道许多秘密，却从不主动说出口。聚笑，你知道我有点功夫底子，却一点也不惊讶。”

她搔搔发，笑道：

“这种小事我没注意耶……”

她在打马虎眼，他也不是不知道。视线从她苍白的小脸移开，打量简陋的小屋。屋内一尘不染，摆设简单没有多余的赘物，可以想见主人的洁癖与性子。

再往墙上那套陈旧的蓝袍看去，凤眼微眯，像在回忆什么。

李聚笑见状，连大气都不敢喘一下，生怕真拉回他一些不该有的记忆。

过了一会儿，那双在黑夜里发亮的凤眼，往她的小脸看来，她立刻挤出笑，他却往矮柜上看去。

她轻“呀”一声，先前她为了找衣物，将那叠从床下翻出来的陈年旧纸搁在矮柜上，见他伸手去拿，她连忙双手压祝

“我不能看吗？”他问，在夜里声音显得十分的平静。

“也、也不是……”她结结巴巴，明明天气有点冷，她却满头大汗了。

“那就是可以了？”唇畔隐约有笑，很轻松地从她手下取出那叠纸，他没看，对着她问：“我俩曾是仇人？”

“不，不是！”至少，她从不认为是！

“你很害怕我会恢复记忆？”

“不……”不，她想要他恢复记忆，又不想他恢复记忆。

“你猜，我有没有该牵挂的人？好比妻子、情人或孩子之类？”

她用力摇摇头。

他微笑：“那你再猜，以前我是独身一人了？”

“嗯……我想是的。”

“既然我想不起来，又没有牵挂，那么有没有寻回都是无所谓。聚笑，你想跟我回闻人庄吗？”

“耶？”她抬头，见他唇角微勾。

那笑，极浅，让她一时离不开眼，只知他放开那叠陈年老纸，连看也不看的。她暗松口气的同时，见他接近自己，像要越过她，看矮柜还有什么东西。

孰料，一句话从他薄唇问出——

“你喜欢我吗？”

“喜欢！当然喜欢碍...”她轻喊，随即发现他俯下头，轻轻擦过她的唇。她吓了一跳，脱口：“你.....”

那优美的唇形微扬，如蜻蜓点水在她唇办间点了下。

“咦.....”她瞪圆了眼。

再点一下。

“等等.....”

又吻。

“等.....”

唇办再相触的刹那，她张口欲言，以为他又是轻点即抽，不料这次他彻底封住她的唇。

她震惊到傻了眼，傻了眼，然后哑口无言。鼻间充斥的是他的气味，唇间是他的熟度，她的心口颤颤跳着，连着眼儿都有些酸痛，以致平日看起来在笑的如扇睫毛也在发抖。

准是被他发觉她的轻颤，她有些迟钝地察觉他握住自己冰冷的小手。迷惘之间，她瞧见那双注视着自己的凤眼——

不知道是不是距离近到无所遁形的缘故，他那双向来淡如水的瞳眸竟流转着淡淡的情意……

是、是对她吗?

他对她，有了男女之情?

“你看起来不知所措。”

“我……我……”哇，连说话时，唇间吐出的都是他的气息，方才唇舌相缠下住在她脑海打转重复，让她头晕眼花的。

她不小了，即使以往师父没有提过男女之事，但，现在的她，都懂的。

依他的性子，若不是对她动了情，万万不会轻薄她的。

他……对她动了情吗? 以一个男人对一个女人的。

这认知，让她内心深处隐约起了小小的激动。

这几天她老觉得不对劲，他与她之间有个界限模糊了，不敢直视他，不敢缠着他，甚至偷偷换了肚兜免得半夜三更必须撞墙才能入睡，这些连她自己都迷惑的举动与心态，在他的……嗯，重新画出界线后，像找到了适合的归处，缓缓地归回他给的地方。

“如果现在回去，欧阳不会发觉。”

“欧阳……”差点忘了还有一个人，他单名一个罪字碍…

“我对江湖没有任何名利权势的追求，能避免麻烦就避开。”若让他那个看起来很正经，事实上缠人缠到很可伯的外甥发现，只怕他一辈子都得为闻人这两个字卖命。

“师兄，你去哪儿我就去哪儿，永远不分开！”她冲口道，然后迟疑了一下，握紧右拳。“可是、可是……”她用力闭上眼，摊开右手掌心给他看。

月光下，他清楚地看见她细致的手心上有神似欧阳罪手背上的烙樱

“世上只有三种人，第一种人是师父，第二种人是我爹娘，第三种人则是我！我一直不明白，一直到最后，我才知道，第一种人是正道，第二种是邪魔歪道，第三种则是被注定的罪之子。明明无罪，却要背负爹娘曾犯过的错。”

他一直没有声音，让她害怕了起来，心头一激动，咳了两声，不由得偷偷张开眼往他看去。

他的神色还是平静啊，太不公平了，连给她点机会读他的想法都不给！

“你师父因此不要你了吗？”

她用力摇头，轻声说道：“他没有不要！他很疼我！一开始，他骗我，说这是半个月亮，人人都没有，就我有，我从来没有怪他骗我，我……”她的脸在笑，声音却有些嘶哑：“我唯一怨他恨他的是，为什么他不骗我到最后？”

闻人剑命早料到她嘴里的大师父与师父并非同一人。他不涉江湖，也知一人一生之中只能拜一师，绝无同时拜两人为师的可能，所以，他不深问，以免为她招祸——

只是，常从她言谈之间，得知她对她师父的感情异于常人，至少，当他亲耳听见她愿为她师父上天入地时，身为男人独占的心情竟浮现在他心头，强烈到令自己内心一震，一心只想知道在他遗落记忆前，可曾与她师父接触过？

他垂下视线盯着她的掌心看好一会儿，才跟着摊开自己的右掌。

“你半个月亮，我也半个月亮。”他当着她愣住的表情，笑了：“你醉了的那三天，我天天去探你，并不是每一次我身边都有人。”

“咦？”他的意思是，没有人时，他对她做了什么吗？她一喝醉，可什么也记不得啊，就算有人砍她一刀，只怕也得等她清醒后才会喊痛。

“那时，我就瞧见了。”

她又“呀”了一声。“你……你不介意吗？”

“我又不是江湖人，我介意什么？”他包住她的右掌，见她的唇一直颤动，他不禁动心，再吻上她柔软没有血色的桃唇。

等到她暖热起来后，他正要拉过她，忽地细微的声音让他警觉，越过她的身子看见一条黑蛇从矮柜抽屉里探出。

“小心！”他叫，拉过她的同时，手臂挡住迎面而来的蛇牙。

毒液钻进血脉的刹那，眼前一阵错乱，好像看见了无数的影子交叠，那些影子很矮，像是小孩子，十分的陌生，随即，他不顾手臂疼痛掏起碎银击中蛇头。

“师兄！”她惊叫。

“我没事。”他暗暗运气，气血尚畅，鼻间闻到一股令人作恶的味道，混乱之中，他又看见墙上挂着那件老旧的蓝色衣袍。

“师父，其实你是我的爹吧？”童稚的声音中气十足的笑喊。

他微怔，张眼看向李聚笑，一看她什么也不顾要吸出毒血，连忙阻止：“你应该知道我与你都是百毒不侵之身，这点毒，我不放在眼底。”

“可是……”

“你愿意为我上穷碧落下黄泉吗？”他突然问着，目光专注地像要漾出火花来，完全不复平日的平静。

她毫不犹豫地点头。

他难以置信地闭上眼。原来如此碍…师父吗？师父吗？

“师兄……”

窸窸窣窣的声音逐渐靠近，声量渐大，他俩不由得往门口看去，虽有月光，但李聚笑眼力没有那么好，反倒他一看，就暗叫不妙。

“好奇怪的恶臭味碍…”不止想吐，连头也晕晕。

他托住她的腰，低声说：

“你拉紧我，别放手。”

月光之下，他搜寻四处，匆地瞧见之前自己松手不要的“回忆”——那一张张散乱的纸张摊在床上，写满了李聚笑、李一一，

以及默写得断断续续的“长恨歌”。

霎时，排山倒海的影子在他的脑中来来去去，他头痛欲裂，试图要抓住那小影子。

“师兄！”

他张开凤眼，凝视她苍白的小脸，忽地问道：

“倘若，一朝我恢复了记忆，你会如何？”

望着他的笑眸明显迟疑，甚至流露出些微的恐慌。

他一点也不意外。老早之前，就隐约发觉她的矛盾，他拾回遗落的回忆对她必有伤害。他暗暗运气，暂时克制那恢复记忆前的疼痛，放弃追逐脑中的声音，拉紧她的身子，道：

“要走了，你小心！”他托住她的身子，驭气而起，飞出木屋门外。

出了门外，李聚笑才见到昔日熟悉的地面爬满奇怪的虫子，那虫身有点眼熟，很像是在闻人庄踩死过的……哇，不会吧？她只是不小心踩死一条虫，有必要所有同胞都来报仇吗?

她的轻功灵巧，却不比他扎实的底子，能一跃数丈，不必落地借力。抬眼见他脸色略白，似有不适，她张口欲言，临时又住嘴，怕打断他聚气凝神。

风吹长袂飘举入林间，他欲踩住茂盛树干，再施轻功，忽见连离小屋数丈之远的树上都爬满了异族的虫子，他拂袖运气，击中树上异虫，正要顺势落下再起，那下知打何处而来的群虫赫然爆裂，他及时护住她的身子。

异气四散，黑色的血液飞溅衣袍，顿时袍角腐烂，他内心微恼，不敢落地，只得半空再提气奔如闪电，极力远离这片林子。

他知对方有心置他俩于死地……应该说，有心置聚笑于死地。聚笑虽是百毒不侵之身，但她一人若遇此等阵仗，即便毒性逼不死她，只怕也会被咬得全身惨死的下常

思及此，恼意更深。他原想那对方与她并无深仇大恨，他又将她带离专惹是非的闻人庄，那人应不会再追上来，不料对手执意置她于死地——

四周晃过的景色，让他脑中再闪过片段，他咬牙置之不理，见林外有片空地，他知有异，也不得不抱着她跃下地。

“师兄！”

“我没事。”他平静地说，听见那熟悉的窸窣声再起，当机立断道：“你别靠近我，我身上、袍上沾了气味跟血迹，必是引它们过来的关键。”

“我不在乎！”

“我在乎。”走到崖边，摸黑目测崖下湍流的溪河。

“如果你跳了，我也跳。”

闻人剑命闻言，缓缓回头看她。

她的脸色依旧苍白，可是眉欢言笑，看得出来十分开心，不若她以前那习惯式的笑。

“我师父说过，他为我取名聚笑，并非逼我笑口常开，而是，他不知我的幸福是什么，所以，他认为我若常笑，必定是遇见幸福的事了。”

“他这么说过吗？”闻人剑命也依旧平静。“我并不是寻死。”

“我不管你是不是寻死，可是，请不要、请不要再独自一人先行。”她沙哑道：“你去哪儿我便去哪儿，我愿意为你上穷碧落下黄泉，可是，我找不到路，我一直找不到路。即使我想自尽也不敢，大师父说，自尽的人进了枉死城，等到阳寿尽了才能投胎转世，大师父可以读很多的佛经，可以看透很多人的生死，可是，我不行，我不要你死，至少，在我活的时候，你不要死、不准死，再来一次，我一定会发狂发疯的。我宁愿这辈子我是个短命鬼，等我死了，你要做什么都好，所以，请不要再放掉我，好不好？”

他闻言，目不转睛地注视她坚定无比的神色。过了一会儿，他才轻声道：

“我不会死的，我只是暂时丢下你。”见她固执，他叹了口气，向她伸出手来。“你会泅水吗？”

“会！”她笑道，立刻跳上前，握住他的手。“我从小就会！”

“我想我应该也会。”细观崖下岩石不规则的矗立，若是要跳下——“你别使力，全由我来。”

“好。”

他又看她一眼，她笑眯眯的，仿佛不知世间险恶，不知她将要踏进的路子里需要冒多大的风险。

她的眼里，果然只有他碍...

不必耳闻，鼻间又传来那阵阵的腥臭，知道他身上的气味确实引来了麻烦。

他拉近她，将她抱进怀里，感觉腰间被她所环抱。

他道：

“闭上眼吧。”

然后纵身一跳，长袂飞扬，顿时没入黑暗之中。

最后的听觉是呼啸的风声，以及.....叮叮咚咚的细雨。

脑中那无数的小影子逐渐合而为一，然后走出来，很高兴很用力喊：

“师父！”

第七章

叮叮咚咚，细雨打在鱼篓上，从远而近的足音摇摇摆摆的，细碎的笑声像从双手遮住的小嘴里泄露的，随即，中气十足的声音喊着：

“爹！”

坐在岸边垂钓的蓝衣少年神色淡然而平静，仿佛没有听见外界的喧闹。

“爹！”软软的、嘻嘻笑笑的童音很不死心的响着。

“……你在叫谁？”少年头也不回。

“这儿只有两个人，一个是你，一个是我，笑儿自然是喊你啊！”

“是谁说我是你爹的？”

“是大师父啊！他说，是你生下笑儿的！”

“我才十五岁，如果你认为我十岁就能生下你的话，你就喊我爹吧！”他极为冷淡地说道，随即不再理人。

长长的青丝倾泄在地面上，小小的身躯背着光，让他看不清楚她稚气的娇颜。

“我终于明白了……”爽朗开心的声音就像过去的每一天，让他怀疑她到底有没有不开心的时候。

“嗯？”他是不得不应，不然她的缠功一流，他怕到天亮都摆脱不了这小丫头。

“其实，你是我舅舅或叔叔吧！因为家门不幸，所以你才带着笑儿离家出走，决定重新教养笑儿，对不对？”

“这一次，又是谁告诉你的？”

“是大师父说的。”

蓝衣少年闭上眼，深深吸口气，然后冷静说道：“好吧，那你认为我这个母舅或叔叔的教养成功了吗？”

“当然成功了！笑儿焕然一新！”她旋转，刚换的新衣随风飘扬，最后头晕脑胀地栽进蓝色的怀里。

“去把你身上的酒味给我洗干净！学你大师父喝酒，也不想想你才几岁！”

“哇——”

“你哭什么哭？”

“大师父说……说你快成仙了！怎么办？师父，万一你成仙了，笑儿就再也没有办法瞧见你了……笑儿死后，一定下地狱，没法上天去找师父！”

“……”

“师父，你要不要上茅房？”

“……我不想。”

“那试着上上看，好不好，笑儿在旁边帮你用力！”

“……我不必试。”深呼吸，空气很好，好到让每个人心平气和。

“可是，大师父说，你少吃少喝少情少欲，如今连茅房都不用上了，肯定快奔天了。师父，你别抛弃笑儿，自己升天啊！”

“我要上茅厕，用不着敲锣打鼓，引人围观。”

“骗人！笑儿守在你房门口一天一夜，也没见你偷偷去茅厕啊！”

“……你大师父的话，不要听太多。你的脸皱成一团，看起来很痛苦，就算我真的要成仙，你也用不着如此难过。”

“笑儿在忍……”

“忍？忍字头上一把刀，你常常从刀下溜掉，何时也学会这个字了？”

“笑儿今天才学会的。我忍我忍我忍忍忍……忍到肚子好痛，也不要上茅房！不摆脱它、不摆脱它，学师父，让它一块跟我成仙！”

他愣了下，连忙抱住她的腰，奔向茅厕，要将她推进茅厕里，却发现不知何时她死抱着他的大腿不肯松开。

“放开！”

“我不要！”

“你放手！”他咬牙，内心一股熟悉的情绪逐渐泛滥。这种情绪是从养她开始，一点一滴的累积，在此之前，他从不知这种情绪能主控一个人的理智，但现在，他再明白也不过了。

“不要不要！除非师父跟我一块上茅房！”

“你不放，我就踹你进去。”

“哇，什么时候师父变得这么狼心狗肺了？”她闭紧弯弯的眸，一脸从容就义。“大师父说，狼心狗肺的人是没法成仙的，来吧，师父，你踹吧！”

他的呼吸有些短促，甚王有点用力。他的神色铁青，但力图自然平淡，接着，他一一扳开她孩子气的指头，然后拎起她的衣背，毫不留情地扔她进厕。

“哇，我不要上茅房，不要啦！笑儿也要成仙，跟师父一块！永远！一辈子！”她叫。

“你一辈子也成不了仙！”他低语，未觉清冷的眉目间充满恼怒。虽然她才十岁，但他可以预知她将来必是凡俗之辈！笃定的！

岁月跳跃着，零星的片段记忆交错重复着，然后，少年抽高，化为一名二十出头的俊美青年。

他疾步走在山腰林间，眼观四处，耳听八方。对于这个自幼熟悉的林子，就算闭眼走路也能一路走下山，但如今，他浑身警觉，只为了一个小丫头。

这丫头，打白天就不见人影。原以为她转了性，知道他不爱吵，哪知入夜还不见她来说晚安，她大师父根本不当回事的睡大头觉，累得他不得不出门寻人。

细长的凤眼一亮，瞧见林子外有个熟悉的小小身影坐在地上。他上前，正要喊人，忽见剑尖顶着她的额面，再一使力，就

能穿透她那平日爱胡思乱想的小脑袋瓜。

内心暗暗惊惧，立喊：

“住手。”

“师父！”她大喜，叫道。

“哦，原来是你这小鬼头的师父埃”黑衣男子往林中阴影处看去，似笑非笑地：“阁下如何称呼？”

“在下闻人。”

“闻人吗……这个姓氏好耳熟，不巧在下略通命理，阁下有副好相貌，也有一个好姓氏，如果我没有料错，你能让闻人姓氏再流传个数十年。”

不知道是不是与生俱来的关系，那人说话，不论语气、神态，甚至举手投足间都带股邪魅。

他注视着那人的双瞳，读出他话中隐含的杀气，平静道：

“闻人姓氏能否流传下去，与我无关。我将会终老此地。”

“哦？你再这样潜心修行下去，的确可以成为半仙了，只是……”那男子瞧向小小的身体，颇具玩味道：“你有一个不该存在的徒弟。依他的身骨来看，曾伤及心脉，就算练武，永远也不

及你的功力，他的身分又与你对立……与其将来痛苦，不如我就让他这样死去吧，动手，水月。”他喊着刚认的义女。

“住手！”

“你知道现在的你，绝非我的对手。”

“我知道。”

“你还要打？”

“如果你伤了她，我会。”他平静道。

那人笑了，忽地拎起她的衣领，在她耳边说了一句话，随即掷向闻人剑命。后者，立刻伸手抱过。

“他的面相中，注定与你纠缠一世，毁你生活、毁你想望，甚至他促成了你的死亡，你也要保他？”

话一落，挑起剑柄一挥，剑气排山倒海而来，直逼他怀里的小小身子。

闻人剑命知此人放话在前，动手在后，存心要让他迟疑，然后后悔莫及。

他性子一向淡泊，但他决定的事少有更改。刹那间，他毫不考虑，只掌挡住，随即，虎口爆裂，整个身子往后跌去。

“哼，人啊，还是逃不过命运。”

“师父！师父……哇，师父，你流血了……”

“别哭。”他撑起身子，瞧她手忙脚乱地撕下衣物帮他止血。他瞪着那颗小小的头颅，问道：“你穿着我的衣服干什么？”小孩子穿大衣，能看吗？

“笑儿想变成师父嘛……幸好笑儿穿师父的衣服，那坏蛋以为我是男孩儿，说他只养女娃娃，还好，师父，笑儿差点就变成怪叔叔的女儿了！”她哭丧着睑。

他闻言，流下一身冷汗。

即使他涉世未深，也知道方才那人绝非良善之辈，以自己目前的修为，要斗个两败俱伤，除非心中没有牵挂。

牵挂吗……他看向她，内心暗叹。

“师父，笑儿喜欢你……你别死啊，呜呜……”

“我还没死，你不必哭得这么凶。白天我叫你默写‘长恨歌’，你默到山下来，是存心跟我做对吗？”

“才没有呢，我只是背不起来嘛……”她可怜兮兮地。

“背不起来……你背了好几年，还背不起来？”他实在不想承认他一手带大的孩子资质朴钝。

她搔搔头，然后摇头晃脑地吟道：

“六军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花锯委地无人收，翠翘金雀玉搔头……”

“你背得很好。”

她皱起小小的眉头，继续吟：

“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师父，不通不通，笑儿背不出来了。”

他深深吸口气，觉得内伤有加剧的可能。“哪里不通？”

她十指掩面想了半天，然后放下直视他，很认真地说：

“笑儿不掩面、不回看，笑儿救不了师父，就跟师父一块走。这里不通，很不通，所以笑儿背不起来。”

“……”直接仰倒在地，放弃了。

毁他生活、毁他想望，还会促他死亡吗？

即使如此，他还是毫不考虑的以性命相护，这种心情……算不算是一个当爹的?

“师父，笑儿是不是可以不用再背了？”

“你不是诗中人，我也不是，所以你照样给我背！”胸口一阵痛，他怀疑她是生来克他的克星。

“哇，师父，你好凶哪——”

“……”

“师父……”

“嗯？”

“我……”

“你大师父又说什么？”那声音很无奈，清静对他而言，已成绝响。

她爬上屋顶，跟他并坐在一块赏月。

“其实，师父，你有点老哩。”

“对你来说，是的。”

“大师父说……人啊，生死有命。日出日落，无时无刻，世上都会有人死去，同时也有人诞生。”

“你大师父总算说了句人话。”天知道这些年来，他很想指着她大师父的脸破口大骂，但他不能，也不敢。

“可是我不明白……”

“我知道你除了一首‘长恨歌’背不起来外，一向好学不倦，你要问什么就问吧。”

“大师父说，生死有命，所以有朝一日你们身壳归于尘上，我也不必悲伤。我不明白，如果真有这么一天……”平日笑嘻嘻的眸瞳直勾勾地望着他，轻声问道：“我会如何呢？”

她的眼神充满坦率，恋慕、喜欢、敬畏……许多赤裸裸的情感，既深而且生根。他内心微微轻颤，想起她大师父曾说她天性偏向大悲大喜，极易执着。以往，是他轻忽了吗？一心以为她只是个活泼外向的好孩子而已。

“你不会哭，也不会悲伤。”他平静地导正她的观念。

“是这样的吗？”她迷惘。

“那是当然。若然你大师父死去，我只当他大限已到，从此脱离苦苦凡尘：若我死了，你大师父只会当我成仙去了。”

“我死了呢？”她好奇问。

“你尚年轻，岂会早我们先走？”

“那可不一定。”她噘起唇：“搞不好我是个短命鬼。”

“生死有命。”他轻声说，对她的疑问做了隐然的解答。

她扮了个鬼脸，懒懒摊软在他的怀里，咕哝着：

“我就知道，你们都是一样的。笑儿出了事，你们眨个眼，回头就继续过日子，真无情。”她摇头晃脑吟道：“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师父，你教我背了好几年的‘长恨歌’，我还是东漏西漏，却牢牢记住这两句。这到底是什么感觉呢？如果有一天，你真的成仙了……笑儿是连碧落也上不去的啊！”

闻言，清冷俊美的脸庞是一贯的平静，内藏在心里的感情却受到了震撼。

她的性子如同她大师父疯疯癫癫的，说话没个正经。他常想，若不是他在旁盯着，也许，她早已成为继她大师父之后的第二个疯子。

只是，他与她大师父向来清心寡欲，对世间没有任何的执着。她这一面到底是谁影响的？

她玩着他修长的手指，摸着他的掌心，轻声道：“师父，这个疤跟笑儿好像碍...”

她摊开自己的手掌，露出相同的烙樱

他的，是自几年前在山脚下被一个怪叔叔用剑气震伤的：她的，则是自有记忆以来就有的。

“师父你曾说，我一个半月，你一个半月，合起来是一个大月亮。”

“.....”他的无心之言，哄十岁的她，只是，没有想过她十五了，还惦着这话。

“大师父说，你天天穿蓝衣，简直是穿成癖了，就是有朝一日想变成蓝天，那笑儿以后天天穿白色的衣服，当师父下头的一朵白云，不管我到哪儿，上头都有你。”她咧嘴笑。

“.....随你吧。”心湖依旧平静，只是好像多了点什么.....他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只觉得有些窝心的甜.....他不排斥，而且唇畔泛起浅笑来。

“师父.....”十七岁的身子跪在地上，鼻子红咚咚的，声音哑到几不可闻。

“你还记不记得，有一年有个怪叔叔差点杀了我？”

“嗯。”

“我还记得，那怪叔叔以为我是男孩，根本不理我，只告诉他身边那要拜他为师的少女说，他从不收徒，只收女儿，若要当他的女儿，就得习惯杀人，而习惯的第一步，就是杀掉正在当场的我。”

“嗯，是有点印象。”很多事情他淡然处之，久而久之便已遗忘，唯独那件事，他毕生不敢忘，正因不敢忘，所以从不让笑儿的功夫搁下。

“我还记得，他把我丢回师父身边时，在耳边说了一句话……”

剑眉微折。“什么话？”

“他说，他跟你、我跟那姐姐，都有神似的命运，不知道我的下场会不会跟她一样。”她的视线缓缓从白色蜡烛移向他，正色问：“那姐姐，是拜她的仇人为师。师父，你是笑儿的仇人吗？”

他闻言，内心一震，神色不变。他从不知这回事在她心里藏得这么久、这么深……是他不够了解她，还是平日被她嘻笑的性子给转开了视线？

“你是吗？”

“不是。”

浓密的睫毛掀了掀，再张开眼时，她浅浅笑了。

“我就知道不是，随口问问而已。师父，我真不明白他们在搞什么，一个故意拜仇人为爹，学他功夫杀他；一个呢，又故意收作女儿留她在身边。我可以理解她的作法，但没有办法想像为什么那个怪叔叔要如此做？”

闻人剑命知她一向有点小聪明，但生性单纯没什么心眼，加上长年随他待在山上，所以解不透人心。

“他想左右那少女的想法吧。”

她击掌，叫道：

“我明白了，要融化她的仇恨吗？果然是高招啊！”

“不，完全改变她的想法、改变她的人格，甚圣腐蚀她的意志。到时候，血海深仇不再会是她内心的一部份。甚至，她会为她的义爹卖命。”

“哇，比我还狠？”

他未吭一声。

“师父，”

“嗯？”

“我不会动手。”

他抬眼看她。

她笑道：

“我啊，是个很软心肠的人。如果你是他，而我是那少女，那这些年你教我、养我、打我、骂我，我才不管你是不是我仇人呢，我就是喜欢师父，一辈子都很喜欢。”

“……”他无言，最后只道：“我没打你，也没骂你。”

她扮了个鬼脸，然后叹口气：

“师父……你想，我为大师父哭了三天三夜，是不是够了？”

“够了。”

她用力抹去腮颊的泪，偏头看着牌位，轻声道：

“我还是不懂生死有命，也不懂上穷碧落下黄泉究竟是什么滋味……我只想着，我再也见不着大师父了，再也见不着了，从今以后，他不会对我说话，不会在我面前跳来跳去，更不会陪

我……没有身体了……是他死了，还是我死了？是死的人痛苦，还是活着的人痛苦？”

“别想了。”从她身后，捣住她的双眸。她的眸有些肿热，连带的，让他的掌心也跟着发热起来了。

“师父，我只剩下你了，你一定不要死，至少，不要比笑儿早死……你死了，即使我想寻你也无处可寻，我还没有找到上穷碧落下黄泉的方法……我一定会发狂发疯的……”

断断续续的恳求，让他气息有些不稳。

她的爱恨情仇太重，执念太深，有时候一近她身，仿佛被火烧似的，让他清静的心灵猛受震荡，近年情况更形严重。

是她被他影响了，还是他被她牵制了？

“生死有命。”最后，他只得这样说。

“我不懂什么叫生死有命。”她闭着眼哑声说：“我只知道我若死了，师父可以无动于衷，不会痛苦不会难受，师父死了我必然承受不祝那，就让笑儿先死吧。”

“……”俊美的脸庞不再淡然。

“师父，大师父临终前曾叫你一人进屋给遗言，为什么笑儿不能听？你们一定在说秘密，好过分哪，笑儿一向没秘密的，你们这样很小人喔。”

他想起她大师父临终前的遗言，不由得俊脸微红，轻恼：

“并非不告诉你，只是我还没想清楚。我对你，一向不会有秘密。”

明明天气看起来很晴朗，不打雷也不闪电，就是一直下着大雨。

啪哒啪哒……打在茂密的树叶后，顺势滚下来，滴到她的靴上头。

她连忙缩起白色的小靴，将自己藏身在山壁的凹洞中。

过了一炷香，大雨仍然没有停止的迹象。清澈的雨珠之间，可以清楚地看见林子深处——她瞪圆了眼，瞧见一个再眼熟也不过的人影缓缓朝这方向走来。

不会吧?

那人撑着伞，风吹起衣袂，斜斜的雨势明明钻过伞了，偏偏他身上像没有被打湿。

她真的很怀疑啊，其实她师父偷偷成仙去了……

见他愈走愈近，她连忙闭气，拼命往内缩去，就下信在这种情况下他还找着她。

未久，蓝色的靴子停在她面前。

“笑儿？”

不在、不在，我不在，除非你有天眼通，不然才不会发现呢。

“笑儿。”

那身影蹲下，拨开茂盛的枝叶，对上她惊奇的大眼。

“我来接你了。”

“师父，你真强，连我藏身这种地方你也找得到！”

“不管你躲在哪儿，我都找得到。”见雨势愈来愈大，一把伞遮不了两人，她自幼以药养身，养到十五岁，身子与一般人差不了多少，但先天身骨差是不争的事实。不想一场雨累她受寒，冰清的声音隐含着体贴，道：

“你出来点。”

她一头雾水，侧让点路，见他颀长的身子钻进来挤到自己身后坐下。

他长手长脚的，几乎包住她的身子。热气间接暖和她的身子，身背连忙窝进他的怀里。

“师父，你闭着眼都找得到我，可你要哪天躲起来，我找不到你怎么办？”她问。

“找不着就找不着吧。”

真狠。她扮了个鬼脸，不在这种话题上与他争执……嗯，他不会争执，只是会很重复地说：生死有命。

她仰起头，看他光滑的下巴，扁嘴道：

“师父，大师父临终前有偷偷告诉我一句话喔……”

“嗯？”

“大师父说，叫我有空就看看你的脸、摸摸你的脸。他还说，你的脸是天下间最好看的、最美丽的，要我有空没空就对着你流点口水，最好还能看你看到发呆……”

“……”那个混……他不能骂。骂她的大师父，是违背天理伦常的。只好随口问：“早上你上哪儿了？”

他俩每日生活几乎一成不变，少了她大师父，她跟着他，就像跟个古板的老头子生活，没有什么变化与惊奇。她似乎也不嫌

闷，每天瞧她开开心心的笑，除了性子偶尔有点野外，她像能跟他生活一辈子。

再这样下去，她年少的执念与偏颇的情感终究会随着成长而淡化吧？

“我……”她笑：“我去拜大师父。我怕他无聊，就跟他说了一上午的话。”

他的视线垂下，对上她带笑的眼眸。

“……他一定很高兴。”他平静地说。

“才不呢，我怀疑他在黄泉之下到处跑，没空听我抱怨。”

“是吗？”

“我好困喔，师父，这场雨还要下多久碍…”

“你先歇歇，等雨停了我叫你。回去之后，你该要做的功课还是得做。”

“真狠……”她打了个呵欠，侧脸埋进他的肩窝睡着了。

他默下吭声，全身上下没有任何足以让她察觉的异样。

从小到大，她心无城府，没有欺骗过他任何一件事。

而方才，是生平第一次，她骗了他。

早上，她到底上哪儿去了？

第八章

纯黑的夜里，“咚”地一声，四平八稳地趴在地面上。

“哇……连石头也要跟我作对，明知我看不清楚的，可恶。”

一双凤眼漠然注视她东摸西摸地离开山洞后，才缓缓走进那个乌漆抹黑的洞穴中。

“谁？”

对方的底子显然没有他来得深厚。他一眼看见她，就知她一只手臂被废，身受内伤，地上搁着是晚上的素菜。

原来，笑儿是来偷见她的……即使要救陌路人，也不会不告诉他的埃

“到底是谁在那里？”

他点了蜡烛，洞穴顿时明亮起来。

“你……原来是你！”

“你认识我？”

那年轻而狼狈的姑娘轻笑：

“数年前曾有一面之缘。阁下忘了我，我可没有忘记，我义爹一直念念不忘，很想知道你的下场究竟是如何。”

“你义爹？”

“你也忘了他？当日，他曾要我杀了你的徒弟，我没料到原来她是女扮男装埃”

凤眼微眯。“她不是我徒弟。”

“不是？她对着你喊师父呢。闻人公子，你现在一定在怕，怕我义爹是不是要找上你了？数年前，你打不过他，现在的你，还是打不过他。”

他闻言，表情没有什么变化，忽而想起笑儿才离去，那邪魅的男子不知是否埋伏附近，思及此，脸色终于微变，反身要追上去。

“我义爹死了。”

他停步。

“真奇怪，你不在乎自己的死活吗？”

“我未必会打输他。”此话一出，连自己都震惊了。生性淡泊的他，竟然也起了杀机。

“当日我义爹收我为女儿，改名水月，水中之月，永远无人可以捞起这个月亮。那日，他带我回庄，路上曾说，我与你徒弟拥有同样的命运，只是，他很好奇，到最后，究竟是谁棋高一着？”

闻人剑命缓缓转身，面对那狼狈但得意的姑娘。这姑娘的神情竟有几分神似当年那黑衣的男子，原来他的猜测没有错，她终究被腐化了。

“义爹改变我的想法，改变我的性子，甚至，要为爹娘报仇的我，都禁不起他的控制，心甘情愿为他卖起命来，他成功了。他遭人杀死，我处心积虑为他报仇，即使失败至死，我也不后悔。而你，也成功了。”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她轻笑一声，连眼也不眨地看着他，道：

“你用另一种方法，改变了她的想法，改变了她的命运，甚至，让她永远不知杀爹娘的仇人而忠心于你。义爹他实在好奇，好奇有朝一日，如果她知道了，你还算不算成功？”她轻声吐诉：“腐蚀她的意志、左右她的想法，改变她整个人生，你做得真好。”

即使内心有再大的惊涛骇浪，他也不曾流露在脸上。他沉声重复道：

“我不知你在说什么。姑娘，恐怕要请你自行下山了，从明天起，不会有人为你送饭来。”

语毕欲走，身后传来尖锐的笑声：

“她叫李聚笑，天啊，这名字是你给的吗？真是有趣。你可是她的仇人啊，你为她取了这样的名字，当真是要报了仇她才有开怀的日子可以过！”

他末闻，继续往洞外走去。

烛芯吐着青烟，在洞内飘绕四散，形成诡异的魔雾。

“我告诉她了。”

他立刻回头。“你说什么？”

“我义爹想知道，我一定得为他做埃”她吃吃笑道：“我早就告诉她了，我告诉她，她有爹有娘，只是她跟我一样，爹娘都教最亲近的人杀了。怎么？她没有问你吗？那么，你跟我义爹一样成功了。即使明知他是仇人，也下不了手了，原来，我跟她，都是可怜人啊，被人左右了一生，哈！”她愈说愈狰狞，愈笑愈疯，说到最后又笑又哭，不知道到底是为了无法为义爹报仇，抑或无法为爹娘报仇而感到痛苦不堪。

洞口的男子，拳头紧握在侧。差点，再差一点，二十多年来的潜心修为也无法克制自己了。

轰然一声，那叫水月的女子抬起头来，迷惘地注意到他已不见，洞壁上有个掌印，足有两指之深，四周砾石轻滚，却不影响

整个山洞的崩塌。她愣愣看了许久，才慢慢垂下眼，喃道：

“义爹，是你的功夫好，还是他胜你一筹？”无论如何，她的义爹死了，而他却会继续修行下去。

即使现在他与义爹能打得平手，但将来呢？他只会超越，不会退后了。

睡眼惺忪地爬起床，胡乱洗个脸，束起头发，就往外头跑。

木屋外，长凳坐着一个再眼熟也不过的身影。一身蓝袍，晨风吹动那一头黑发，让她心跳一下，想起十五岁那一年不小心看见师父美丽的背。

“哇，师父，一夜没睡吗？”这可难得了。她走到他身后，笑嘻嘻地遮住他的双眼。

“笑儿……”他嘶哑的低语：“你……想不想知道我的秘密？”

“耶，有秘密可以听吗？”她眼珠一转，笑道：“那一定跟大师父有关了。师父，你每天都在我的眼下过活，实在没有什么秘密可言了。”

他拉下她的手，起身面对她，微微一笑：

“我带你去个地方。”

她点头，一时没有察觉他平静神色下真正的想法，笑道：

“好埃”不必做早课，当然好，这话她可不敢说，免得师父后悔……她微愕一下，发觉他牵着自己的手。

师父从不主动牵她、碰她，也不喜欢有人太过贴近——当然，她是例外啦。有几次，她见师父与山下樵夫交谈，即便有小孩围绕，他也保持距离。

“师父，咱们要下山吗？”掌心之间传来的温度有些冰凉，许是他一夜未眠，不过没关系，她够暖，可以分给他。唇边绽笑，双颊有点发热。

穿过几乎被乱草覆盖的羊肠小径，走了约莫半个时辰，她微讶，想起这条路是通往悬崖的。

“师父……”

“你还记得这里吗？”

“嗯。师父，你说过这里是大师父的祖先……唔，连他都忘了是师公，还是曾曾师公的墓，每年要我来祭拜。”不知道是不是万里无云的关系，平日悬崖烟霏露结，今天却只有淡淡的风烟，一飘而散。

她的视线落在崖旁那座小墓。墓碑写着某某人之墓，可是，大师父的字体龙飞凤舞到世上少有人看得懂，她只好将“某某”两

个宇，想像成“师公”。

“我若有空就来上香。”嗯……毕竟不是很熟，若论上香的次数，去世两年的大师父还较得她的青睐，有空没空就跑去跟大师父说话，有几次还睡倒在大师父的墓前。

“不是。”清冷的声音飘散。

“啊？”

他突然松手，走到墓前，背对着她。

“这座墓，与闻人家无关。”

“喔……”她低头看着自己的右手，抬眼笑道：“师父，我背‘长恨歌’给你听好不好？”这几年她虽背不完整，不过瞎猫有时也会碰上死耗子，只要让她混过去，以后就可以摆脱这首又臭又长的唐诗。

“那是你爹的墓。”

“不要！”她立叫，捣住双耳，瞪着那令人讨厌的背。暗暗喘息之后，她又笑：“师父，今儿个的风好大，我们回家好不好？笑儿好饿了！”

闻人剑命转身面对她。他的神色一贯的平静，凤眸里隐约可见一抹坚决。

“笑儿，你从来没有问过你的爹娘在哪儿，你爹是谁。”

她撇开脸，根本不想看他那令人讨厌的嘴脸。讨厌讨厌！今天最讨厌师父了！

“你爹死时，你大师父说，终究有一天要让你知道你的身世，后来，你大师父临终前，告诉我，就这样下去吧，只要你过得快乐就好，不必特意让你知道一切。原本，我也是这么想，聚笑是我取的，我要的不只是你人如其名，而是你若笑，必定是遇见幸福之时。”

“大师父疼我，我是知道的。”她低声说道：“师父你也疼我，可是，你的脾气又臭又硬，不知变通，比大师父还死板。”

“是吗？”闻人剑命轻笑：“原来，我被自己这个臭脾气给逼得进退两难了吗？”

她立刻抬起苍白的小脸，激动地上前一步，说道：

“师父，你可以不必两难。我根本不想听，我才不管我爹娘是谁，我只知道从小到大，在我身边的是师父跟大师父。我爹娘是谁都与我无关！”

“我见过那姑娘了。”

她闻言，讶异，而后恍悟。难怪他会突然间跟她说这些，早知如此，就不会一时好心肠见那姑娘受伤而送三餐……早知如此，她会赶那人走，就算绑着丢下山也做！

“我还记得，当年你只是刚会走路的娃儿，我才十二、三岁，与你大师父隐居此地。你爹……并不算是个好人。”他颇为含蓄地说：“他曾做过许多不容于世的事，在暗算我亲姊时受挫，被囚于闻人庄地牢，后来逃出时，将你救出。他大概是从哪儿听来我与你大师父隐居白云山，于是便带着你上山……那日，他挟持我，逼你大师父自尽，完全没料到我年纪轻轻，已有功力，是我与你大师父错手将他打死。笑儿，说起来，我算是你的杀父仇人。”

“我不记得了。”她喃喃道。

“你自然不记得。你那时才几岁？我为你爹造坟时，才发现他将你藏了起来，当时你已奄奄一息。”

苍白的脸极力挤出微笑，讨好地说：

“师父，既然我已记不得了，那就什么也算了，好不好？”

“你右手掌心是闻人家烙上去的。”

“那是月亮！”她固执道：“跟师父的一人一半！”

“你下山吧。”

她脸色一白，叫道：“师父！我不要！我跟你一块！除非你下山，否则笑儿不去！”

“还是你想报父仇？”

“父仇？哪儿来的父仇？我没有爹！我连娘都没有！爹娘是谁啊！我才不要知道！”她尖锐地叫道，喉口发热，全身紧绷随时像要跳起来。她师父是死脑袋、硬脑袋，读了那么多孔子孟子有个什么用？把三纲五常牢记得那么熟做什么？她对她父母一点印象也没有！她的心里只有师父，即使她与那个叫爹的有关系，也只是给了她一副皮囊而已，再多就没有了！就没有了啊！

他望着她，轻声道：

“我跟你大师父，一直在想，想你的性子到底是从谁哪儿学来的。我与你大师父皆淡泊世间，唯独你，一桩小事就可以忽悲忽喜。你知道为什么闻人家愿意收留小孩吗？因为血液之中终究摆脱下了上一代的疯狂。每回我看见你，我就想你跟你爹真像，性子像，有时连出口的想法都像。”

苍白无力的脸色有点不自然，她极为缓慢地摇头，细声说道：

“师父，你只是想赶我走……想让我恨你……才说出这种话来；你是怕我卡在中间为难……”

“你跟在我身边这么久，你认为我是这种人吗？”

不．他是个只会实话实说的人，要不，这个秘密他大可藏起，随便他掰她是从石头中生出来的，她也会信埃

她一直摇头，视线逐渐发热模糊，只能隐约见到他站在墓旁。如果不是这座墓里的尸体，师父不会说出这种话；如果可能，她想毁了这座墓……双手缓缓捧住头，喃道：

“不行……我要是这样做了，师父必定认为我难以受教，血液中必流着那人的血……”她虽不顽劣，但有时师父骂她不辨是非，随喜好行事，她一直以为她的性子像大师父，原来……原来即使不想要，她在不知不觉中也跟着那人的路子走吗？“师父……你教我养我……不是喜欢笑儿，而是怕我危乱世间吗？”

她有没有问出口，她不清楚，她只记得，永远只记得一声肯定的应声，崩断了她紧绷的弦，穿透了她冰凉的心。

刹那间，她喉口一阵发甜，一股热气倒冲到心田，顿时头晕目眩起来。她努力张大眼，想要看清楚师父的容貌，偏偏眼底只瞧见过去的幻影。

她的知觉好像出了问题，想要跟师父求救，但又怕听见更可怕的事实。她没什么大志，既不想成为人中之凤，也不想为祸天下，她只是想跟着师父过完这一辈子，难道她这样都有错吗？

喉咙腥甜的冲激，让她不由自主吐出一口血来。

闻人剑命见状，大吃一惊，正要上前扶她，忽瞧一抹人影窜飞出林。

是那叫水月的姑娘！

他以为她要对笑儿不利，疾步奔到笑儿身边。

仅仅是一眨眼的时间，情况已定。

“我就知道你以为我的对象是她。”水月笑道：“所以，你全身上下尽是漏洞。”

“师父？”已模糊的视线半盲的看见身边师父似乎……她叫道：“师父！”

长剑没入他的胸膛，她要拔起，他低喝：

“不要动！”

他微微眯眼，注视着披头散发的水月，咬牙：

“你到底想做什么？”

“我义爹死了，世上不会有任何人超越他。”她放声大笑。

这一生之中闻人剑命的情绪可以说是没有强烈的起伏过，即使数年前的生死边缘，也让他面不改色，唯有这一次——

他瞧着身边从小看到大的小姑娘，她一脸惊惧，显然手足无措。他若倒了，难保水月不会害她；要不，等她回过神来了，依她性子也难保不会双手染上血腥——

刹那之间，他眼匠起了杀机，趁着水月双手握着剑柄，尚未抽剑的同时，跨前一步，让长剑更没尽胸膛，随即用尽十成的力道击中她的胸口，让她心脉尽碎，连句遗言都来不及说出口。

前后只是一眨眼的工夫，李聚笑甚至没有看清对方的长相，连忙稳住他的身子，恐慌无比的叫道：

“师父！我……我该怎么办？”双手在他胸口附近发颤，不敢拔出。血泉汩汩流出，她浑身发抖，喃道：“对，我找大夫！师父，我、我找大夫去！”

“等等！”他拉住她，咬牙道：“你找大夫也没有用了……我不是曾告诉过你，生死有命吗？”

“胡说！师父长命百岁，你甚至连大师父的寿命都还没有过一半啊！”她抖到连话都说不完整，脸好冷，师父的手更冷，今天到底是怎么了？她是不是在作梦啊？如果是梦，拜托醒来吧！醒来吧！

“你拔出来吧。”

“不要！”

“反正都是要死，我不是教过你吗？生死有命，有朝一日我若死了，你也不必悲伤，转过身继续过你的日子。”

“我不要！”她双手被他紧紧抓着，硬架上那把剑上。她用力摇头，努力挣脱，师父的力气竟异常的大。

“还是，你想为你爹报仇，在我死前先折磨我？”

“我没有……我不要、我不要报仇……”眼泪滚落腮面，像是止不住，她哭叫：“我谁都不要……我只要师父，我把命分一半给你好不好？你不要死，留下来陪笑儿，求求你，师父，求求你好不好……”

闻人剑命闭上眼，再张开时一片平静。他柔声说：

“既然你身为人子，就必须做你该做的事。倘若，你什么都不知道，那我就算背负罪恶感，也要瞒你一生，可是，你知道了，你就不能背负不孝的罪名，与你的杀父仇人共处一室。”语毕，拉着她的手，欲拔出那把剑来。

“不要！”鲜血流满了她的双手，一直流一直流，好像流不停一样。如果剑拔出来了，岂不是要流尽师父体内的血？

“你要我痛苦至死吗？”

“我不要啊！我不要啊！”

“还是，你要我自己拔？”

“不要！师父，不要！”她喘息。那把剑就像砍在自己胸口上，好痛，可是，无能为力。她好恨好恨，一时之间不知恨的人到底是他，还是她自己！

“那你到底要怎么样？”他嘶哑道。

她要怎么样？她能怎么样……哭得红肿的泪眼慢慢对上他平静的眸子，她轻声说：

“师父，大师父在黄泉下等你吗？如果我也去了，你能不能不要成仙？留在黄泉陪我跟大师父？”

他闻言大惊，骂道：

“胡来！”怒急攻心，让他喷出血来，溅了她一脸。她彷佛完全没有察觉，只是泪脸充满渴求看着他。

她当真有心随他走！

“你敢自尽，我也不允！”他咬牙忍住最后一口气，目不转睛地看着她，一字一语道：“你敢，我死也不瞑目！你要敢，我做鬼也不见你！”顿了顿，声音放软：“你好自为之，以后我再也无法时刻在你身旁盯着了。”

她还来不及反应，忽见他猛然退后，她正握着剑柄，瞬间剑身从他体内拔出。她惊恐无比，见他胸口鲜血狂喷，踉踉跄跄地奔前要抓住他，他退后更快。

“不要！师父，后面是——”亲眼目睹他一脚踩空，她身形极快，要一块随他跳崖。

他那双凤眼直勾勾地望向她，即使在坠落之际，也不拉开视线。那眼神，分明在说，他会实践他说过的每一句话——就算她尸身与他同成烂泥，他也不会再见她！

“为什么……”双膝一软，无力地跪在地上，喃喃着：“为什么会这样……连点机会都不给我……”她猛咳一阵，咳得喉咙发干，血泉不停从嘴里呕出。

疼痛的目光恍惚飘移着，忽地瞧见她的右手。她迟缓地摊开右手，掌心有个像月亮的烙樱她露齿一笑：

“师父说是月亮……”脑中闪过他方才的话，气血翻涌，气道：“不对！不是月亮！”抽来那把沾满血迹的剑，一次又一次划向掌心。“不是月亮！都是你！都是你！不是月亮……”道道血痕混合了他的血。

他死了！死了！

胸口好痛，可是再也没有人熬药了，就这样死了，师父会不会原谅她？她斜眼看见那座墓，想要拖着剑毁掉那墓，却发现双腿根本无力爬起。

除了胸口痛，她再也没有其它感觉……还是，她也死了呢？身子软趴趴地倒在地面上，有气无力地看着万里无云的蓝天，自言自语：

“今天，没有云……去哪了呢？”

眼泪不受控制直流，艳红的唇却吃吃笑了出来，想起来天一热时，总会有个人找到她，让她撑着伞躲避毒日头。

“好热哪……”缓缓合上的眸映着万里蓝天，然后想着：不知道这次师父什么时候才会找着她……真的好热哪……

第九章

叮叮咚咚的，细雨打在岩石上，清脆的敲击很规律，宛如他年少时期平静的生活。

窸窸窣窣……四周有人在动，声量虽然轻微，但仍然惊动了他的神智，一如他年少时期突如其来的翻天覆地。

他掀了掀眼皮，看见有人在走动——一双腿在走来走去。他没有费力抬眼看是谁，只知这感觉很熟悉。

“哇，真冷。”

有人低声叫着，他唇畔微微勾笑，随即，有副软绵绵的身躯窝进他的怀里，熟悉的气味也扑进鼻间。

这药味，他永远也不会忘。

这丫头这么冷吗？出于本能要抱住她，如同在山上躲雨时，他环住她小小的身躯，帮她取暖。

“不对，是我帮你取暖，可不是你来帮我。”她有点恼叫。

没有费力开口。突然之间，一双赤裸的臂膀环住他的腰。他愣着，缓缓张开凤眼，垂眼瞧见她的头顶赖在他的胸前。

“你在做什么？”他哑声问。

“咦，师兄，你醒来啦！”她抬头喜道。

师兄？随即明白她在叫谁，他眉头轻皱，顺着她苍白的小脸往下看，是她纤白的细颈、锁骨跟……他立刻调开视线，俊脸微赧。

“你在胡乱做什么？”

“我在帮师兄取暖埃”

“取暖？”有必要这么……几乎袒露吗？

“是埃”她很无辜笑着：“我大师父曾告诉我，他年轻时曾受过重挫，正好有个姑娘经过相救，当时他又冷又寒，差点以为到了地府，结果醒来后发现那救命恩人帮他这样取暖的。”

那么她大师父必定忘了告诉她，他被迫娶了那个救命恩人，然后在她死之前，他的生活都受到一人活两人管的控制，他暗叹。不得不相信老天会捉弄人，连她大师父死了，也还是影响到他俩。

原要叫她穿上衣物，后来见到挂在石上的湿衣。透过他的底衣，可以感觉她身子的冷凉，他又叹气，将她身子纳进他的怀里，暗暗运气渡到她的体内。

“师兄，你可没受伤吧？”

“我没事。”她长发也湿了。他将她的头发打散后盘起，露出纤美的白颈，沿着白皙细腻的肩胛骨，他瞧见一条细长的红线，顺势往下一看，是红色的肚兜。

他不由自主地撇开视线，想起她身上穿的并非自己所缝的素兜。

“我醒来时，发现咱们冲到河的下流，我见下着雨，就把你拖进附近的山洞里。这洞里真是潮湿，我火也生不起来，只好这样取暖。”她扮个鬼脸，笑道：“师兄，咱们算命大，是不是？”

“是命大。”他轻声道。从来没有想过，会有再见到她的一天，甚至，没有想到自己竟然能活了下来。

记忆交叠，忆起那最后一日，不由得将她紧紧搂祝

苍白的小脸抹上两朵红晕，咬着下唇，小手悄悄覆住他的十指。

“笑儿，我……”匆觉怀里的身子一僵，仿佛不敢回头看他。

他只听见她细声的说：

“我没听你叫我笑儿过。”

人的一生之中，总有几次看似微不足道的小事，促成未来的命运转折。当时的他，正在她身后，她没有回头，所以没有看见

他用什么样的眼神注视着她的后脑勺。

如果她转过来，会发现她所恐惧的事成真了。

过了一会儿——

“我叫你笑儿，不好吗？还是有人曾这么叫过你？”见她用力摇着头，他的神色归于平静，问：“我从来没有问过你，你到闻人庄之前，在江湖上过着什么样的生活？”

“唔，我也记不清了，我只记得有一天我突然清醒了，然后离开家，接着遇见了什么……咳咳，我好像都忘光光了。”声音仍然细细的，没有回头。“师兄，你真的不会再试着找回你的记忆吗？”

那声音充满迟疑恐慌，让他联想起初识之际，她那从不出自真心的笑。

他闭上眼，缤纷的回忆犹如七彩天虹。他的性子一向像极流动缓慢的水，生命中的彩虹来自一个小小的姑娘。会笑、会哭、会闹，还会耍赖，从来没有想过有这么一天，他必须关上过去的门，保住彼此的关系。

“师兄？”她的声音有些慌张。

“你问过我许多次了，我的答覆都是一样。”他开口：“我对过去也没有什么渴求的心理，若记不起，我也不强求。”

她闻言，露出羞赧的浅笑：

“笑儿……笑儿，叫我笑儿吗？”不是师妹也不是李姑娘，是笑儿。她咳了两声，心里高兴极了。

“笑儿，你恨你师父抛下你吗？”

她顿了下，笑道：“我喜欢我师父。”

“恨吗？”他执意问道。

这次静默更久，久到他以为她打起盹了，才听见她低声请求：

“师兄，如果你也有秘密，请不要告诉我，好不好？”

他轻轻应了声，内心已有谱了。

有力的双臂更加搂紧她的身子。

“咳咳……师兄。”

“嗯？”

她的耳背有点发红。该不会真受了风寒吧？思及此，正要将她整个人更纳进自己怀里，忽地听见她说：

“那个……咳咳，你不小心压到……咳咳，我应该不平可是却很平的地方……”

他闻言，先是错愕，随即明白地收手。“我……感觉不出来。”

她的笑脸沮丧。“我知道。”不然就不会抱这么紧了。

叮叮咚咚，细雨纷飞……

“半夜要谈情说爱，也不通知一声，若是舅爷出了事，属下要怎么跟庄主交代？”

“让你烦心了。”

“属下怕舅爷跟李姑娘上山，特地跟着追上去，木屋中空无一人，只得再转头走回咱们经过的这个山脚村落，也遍寻不到你们的踪影。”

说了半天，就是怀疑闻人不迫暗地委以重任，要他俩做什么秘密的事情。

闻人剑命淡淡看他一眼，然后瞧见走进农舍的男人。这男人约莫二、三十岁，看起来就像是土生上长的农家子弟。他很好客地说：

“闻人公子，咱们也没有什么好招待的。我知道你茹素，特地叫我那婆娘煮了几样素菜，你一定要留下，一年多没见着你下山，我还真以为你成仙去了呢。”他哈哈笑着。

闻人剑命微讶，道：

“阁下是？”他曾下山几回，并没有印象见过他。

那农家主人搔搔头，笑道：

“公子没记得我是理所当然。你下山时，多是采买一些杂物，少与人交谈。我曾远远看过你……”事实上，村落话题少，大半是放在这个生得极为好看的男人身上。“闵总管也来过几次，他告诉我，你是大户人家的少爷，在白云山上养病的，要我以后若有机会，可以请公子多多提拔。我这农家出身的，习惯了这种生活，实在不想到其它地方讨生活。”

“闵总管碍…”在白云山生活时，闵总管的确来探过几回，都在山脚这个村落过夜，上了山也是几个时辰就回去，几次阴错阳差都被她大师父带开。如今回想，她大师父别有用心，不希望江湖中人发现白云山上有她的存在吧。

眼角瞥到她别过脸，东看西看就是不看那农家子弟，他知其中有异，再往那农家子弟看去——

他双眸微愕。等那农家子弟离开之后，他才暗叹摇头，看向欧阳罪。

“你想知道闵总管的秘密吗？”

欧阳罪与李聚笑双双抬头看他，后者显然无比惊奇。

“舅爷，她告诉你了？”果然，美男计是有效的！

“她什么都没有说。”

她用力点头。

“那就是庄主告诉你了？”哼，他就知闻人不迫根本将他当外人看。

“也没有，是我猜出来的。”

“猜？”一个没有涉及江湖的男人能猜得出来，而他这个身为江湖第一大庄的副总管却猜不出来？“舅爷若肯分享，那是再好也不过的了；若是不愿，属下也不会强求，毕竟事关天下人的福利——”

“天下人？”闻人剑命略为失笑，摇头：“没有这么严重。笑儿，你说，当日你没有听他秘密，是不？”

“是啊，我从不听秘密的。”她笑。

他意味深长注视她许久，然后柔声道：“不听也好。可惜，闵总管必定做了一件就算连你不听也会得知秘密的举动。”见她笑脸沮丧，就知已猜中了大半。

“什么办法可以不听也能让她知道？”欧阳罪一头雾水。

“这稍后再谈。欧阳，你说，闵总管为人如何？”

“他做事细心而不多事，严守秘密，对闻人庄可以说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虽然不愿承认，但事实如此。

“就我与他相处，他确然如此。所以，当方才屋子的主人说闵总管要他向闻人庄讨个职做，我着实觉得有异，后来再看他的脸……那是闵总管的私生子吧。”多半是来探她大师父时，在这山脚下与某位姑娘生了情。

欧阳罪张着嘴，已然说不出任何话来。

“笑儿，你说我猜得对吗？”

她咬住下唇，过了一会儿，才低声说：

“他要说秘密，我不听，我走远了等他死，哪知我回来后，他在地上写了几个大字，除非我是瞎子才看不见。”

“你……你等他死？”

“是埃我师父说，生死有命。既然他无法自己活过来，那就是老天要他死了。”她笑道，见他脸色怪异，她问：“不对吗？”

岂止不对！

以前的笑儿，天真烂漫，心无城府，从不看轻生死，她可以为一件小事哭得肝肠寸断，看不破生死之限，无法理解生死有命，如今却能对一个人的死亡置之不理。

这……也是他害的吗？也是他害的吗？

骏马一进闻人庄，闻人不迫立刻放下手边工作，前来迎接。

“舅舅，你总算回来了，你延了几天，我还怕你中途有事呢。”

闻人剑命翻身下马，平静地说：

“即使中途有事，也是有人为了闵总管的秘密而追杀我们。”

“……这个，我想没那么严重，都是些不足人道的小角色，欧阳机灵，一定会保护舅舅的。”

“那你师叔怎么办？”

“……既有外公传授，她的功夫自然很好，跟不懂武的舅舅完全不一样。”

“对方在半夜用迷烟吹管。”

“……”这么小人？

“当时我跟她在一块。”

“舅舅，那你没事吧……等等！”向来威严的声音有点走调，他暗瞧四周家仆仍在，勉强维持脸部表情，恨恨道：“舅舅，你是说，三更半夜你跟师叔在一块？”

“我跟她是在一块。”

嘴角不住抽搐，他问：

“师叔跟欧阳呢？”欧阳没脸来见他，他可以理解，那个赖着他舅舅的师叔不在，他可惊讶了。

“她有点受寒，我让欧阳带她回房再请大夫。”

又不是小孩了还要人带？闻人不迫发觉他提到那个年幼的小师叔时，语气不若往常般的清冷无情。

“舅舅，好好的静玉山庄大小姐你看不上眼，去喜欢一个古里古怪的小师叔，即使是外公，在九泉之下也会不瞑目的。”

“他欢喜得很。”

这么确定？还确定得这么理所当然！闻人不迫咬牙：

“我奉劝你一句，你最好不要多惹情债。比武招亲的日子将届……”

“比武招亲？恭喜你了，不迫。”

他差点跳脚。“庄前擂台是为你而设，不是为我！”

凤眼眯紧，冷冷地说：“你再说一次。”

闻人不迫暗抽口气。那张俊美的脸庞仿佛覆上一层薄霜，像在说：如果他真敢玩比武招亲，以后就不必再喊一声舅舅了！

“你！”闻人不迫临时怯场，随手指了一个家仆，恨声道：“告诉你舅爷，外头的擂台到底是干什么用的？”

那指点名的家仆无辜卷入舅甥纷争，一脸惊恐。

“奴才……奴才只知，江湖上到处流传蓝天公子即将比武招亲，外头的擂台就是二十名名门之女将要抢亲之处；奴才还知，师叔小姐曾在闵总管手里拿到结亲令牌，凭此令牌可上擂台比武，可惜她归还了庄主，就此与舅爷绝缘；奴才更知，庄王吩咐

下来，不准有任何人告诉舅爷有比武招亲一事，以免舅爷发飙……”

“住口！我只问你擂台干什么用，要你说这么多做啥？”闻人不迫难以面对其舅目光，索性背对着他说：“舅舅，我是为你好。反正你迟早会成亲，不如由我帮你挑选一个名门之后，于你只有好处。”

“要招亲你自己去，恕我不相陪。”走到回廊转角，静玉山庄大小姐站在那儿，不知听了多久，她似要张口，他淡淡看她一眼，随即头也不回的离开。

“舅舅，我是为你好碍…等等！等等，舅舅，难道你要让闻人庄蒙羞吗？舅舅！”

迷迷糊糊地醒来，看见床角坐着师父……不，是师兄了。他正垂眸捧卷而读，像极很久以前那个有副臭脾气的师父。

很久很久以前碍…

如果此时此刻喊他一声师父，他必定以为她误认了，然后一笑置之。她不会喊，一生一世会藏着这个秘密，即使要喊，也只会在心里头。

他仿佛发觉她的注视，从书中抬眼，微笑：

“还很困吗？”

她应了声，觉得视线有些模糊，看不清他的五官。

他笑了，移到床头，右掌盖住她的双眼，柔声道：

“你继续睡吧，刚喂了药，药性才发作，我陪在你身边，你不必强逼自己清醒。”

他的掌心有点不平，是疤痕，她记得。是半个月亮。

她舔了舔唇，果然有药味，还是很熟悉的药啊，她也还记得小时候刚开始吃这帖子药，苦不堪言，很想吐个精光，可大师父在旁逗她，师父则用像冰一样的眼睛瞪着她，她不得不吞，一吞就倒地不起。后来身子渐好，不再被药控制……现在是太久没吃药了吗？

“很苦吗？”那声音很平静，像在谈天气。“我也觉得有点苦，不过身子能康复最重要。”

师父他也知道苦吗？她还记得大师父说过，师父自幼随他练内功，潜心修行，才渐脱病体，不像她，心脉受损，只能很可怜的凭药物治身。所以，当她还在尝苦药时，师父他早就成为旁观者的角色，他还会记得那药多苦吗？

她的回忆满满啊！

无时无刻，都想到以前快乐的回忆，他不然，他忘个精光，这些回忆她只能独享，不敢明言。

她这一生，只恨过两个人。第一个是她自己，那日她多恨自己竟然天真善良，让那水月躲在洞里养伤，如果她早知水月会害死师父，她会在看见水月的第一眼，就动了杀念。

她恨的第二个人，是师父。

又爱又恨、又爱又恨！恨他当日逼她面对他守了二十几年的秘密，恨他当日逼她下山，恨他不明不白的离世，更恨他抛下她而亡；倘若他恢复记忆……她是既高兴又害怕又难以面对他啊！

说穿了，师父与她，两人之间终究有纠缠不清的结。而师兄，不一样，他活着，能陪着自己过完这一生，她该心满意足了，真的。

“你向来没什么心眼，那李易欢要害你，你也不在意……还是，自始至终，你眼底只有我，才没有看见旁人的处心积虑？”

不知道是不是她没有回答，所以他以为她睡着了。

带有苦涩的味道沾满她的唇，好一会儿才发觉她是被吻了。

原来，他也尝了那药碍…脑中忽地充斥当日曾不小心看见一对师兄妹在交缠……师兄妹，到头来，她跟师兄也会变成如此吗？

小脸蓦然发热。

过去，只知无法失去师父，如要失去，宁死相伴。

那时她不知那是怎样的感情，后来才知他对她而言，似父如兄，像她的亲人，取代了她父母的地位。也许，还有一点点的爱恋，只是自己不曾发现，以为这样的日子就是她一生所求了。

而现在的她，很清楚的明白——

她这一生，可以遇见很多人，可以跟很多人遭遇许多事，但是，这些人都不是他，永远无法烙进她的眼瞳里。

似兄如父，像严师，更是她一辈子不离不弃的师兄……

师兄，师兄，师兄……心头不停重复念着，慢慢地，她甜蜜地笑了。

再醒来时，夜深人静。

床头已无他的身影。她起身，喉口苦苦的，显然药味很顽强的不肯褪下。

她换上衣物，梳直一头长发，然后开门——

“哇，李易欢！”这一次，她叫出来了。

“姐姐，你总算记住我的名字了。”

“你的笑好无力碍...我还记得我跟师兄刚回闻人庄时，你跟你爹站在屋檐下，你目瞪口呆的，好像见鬼一样。”

李易欢眼一眯，怒斥：“他不是我爹！”顿了下，发现自己口气过于激动，暗吸口气，笑说：“他只是我的叔叔。”

“喔。”她不以为意，笑道：“好吧，那你找我做什么呢？”

她看起来比她离庄前正常许多，李易欢稍卸防心，道：

“姐姐，此次你前去祭你师父，可有没遇见奇事？”

“奇事？”

好吧，换个说法：“姐姐，你认为一个人坠崖不死，是什么原因？”

“耶，这个问题问得好。”她笑：“一个人第一次坠崖不死，是因为他身有牵挂，不能死；第二次不死，是因为运气好。”

李易欢脸色微绿，巴不得将她的脑袋瓜挖个彻底，看看里头到底塞了什么！

他见她穿得比平常厚一点，身上的药味也重了许多。蓦然想起从一开始她身子就带着药味……

“我有点冷。”她看穿他的想法，笑道：“我也不想太早死，当然要顾自个儿的身子啦。”

他微一愣，没有料到她竟能读出他的想法。

“不好意思，我想去找人。”

“找闻人舅爷？”

她应了一声，笑嘻嘻的。

“你知道他要比武招亲吗？”他恶意地笑：“好不幸哪，姐姐，你对他有意，可想要得到他，就得经过比武招亲，你却连令牌也没有……你干什么？”脸颊遽然发疼，被她用力的捏捏捏。

出掌欲击她的肩头，又怕坏了他的计画，只得用力拉开她的双手，怒叫：

“你搞什么？”

“愈看愈像碍…”

“像什么？都被你这混蛋捏成馒头脸了！”他叫着，发现自己的情绪在失控！可恶啊！他一向喜怒不形于色，偏连番教她给破

了功！

她笑了几声，道：

“我以前啊，还怀疑我师父是我爹时，常常奇怪，怎么他的长相这么好看，我跟他完全不一样，后来才知道他不是我爹。这一辈子，除非我有姊妹，不然我大概也不会知道跟人长得很像是怎样的感觉吧。”

李易欢沉默了会，才道：

“这个世上，大概也只有你看穿了……”

“耶，我看穿了什么？”

她见他拼命吸气吐气，也不再理他，飞身上屋。

圆月当空，她低头看向自己的右掌，一脸笑意，纵身在屋宇之间。

“他对你有害，你还不防他？”疑惑的声音在身后响起，让她差点跌了一脚。她转身，定眼看见黑衣欧阳罪正紧随在后。

“你……”

“我知道你要问什么。你要问，为什么没有发现我？很简单，若是被你发现，我也不够格当闻人庄的副总管了。”

“不，我是要问……”

“住口！我知道你还要问，为什么我知道李易欢有心谋害于你？哼，他果然厉害，跟着叔叔进闻人庄，众人只当他是个十五岁少年，唯独舅爷发现他有异，今儿个要我守在你门前防他。原本，我以为他在玩我，哪知那姓李的果然来了，而且方才与你说话间，手指到腰间共移动三次，虽不知为何他临时放弃，但你算是死里逃生了。”欧阳罪说道。即使到现在，仍然惊讶闻人剑命会指派给他这个任务。

闻人家的人不都把他防得彻彻底底吗？

“呃，其实我是想问……”

还猜不中？欧阳罪一咬牙，道：

“我更知道你要问，问我奉命守在你房前，有没有偷窥你吧？”

“……”第一次，被驳到无言以对。以前，连师兄都无法做到此等地步的。

“我猜中了？你大可放心，我对你，一点兴趣也没有。”他哼笑道。

“我只是想问，这一幕我好像似曾相识，是不是你跟我曾在屋上赏月过？”

双肩一软，欧阳罪恨声道：

“谁跟你赏月了？你可是高高在上的闻人家师叔呢！我这等身分怎配坐你这个师叔身边！”

“喔……那可能是我记错了吧。”

欧阳罪见她轻功的确很好，连忙追上，问道：

“你既是闻人风的徒弟，所学岂会比闻人不迫差？你都是故意装出来的吧？”

“我大师父说，他教我功夫只为强身，学不了他几成。”

果然！闻人风多狡猾，绝不会将一流的功夫全传授给外人，难怪那日试她功夫，她像瘪三一样不入流！

见她如棉絮般飞落蓝天园里，他暗赞声好，又咒骂闻人风只会传授不打紧的轻功，真正功夫倒是藏私。迟疑了会儿，心想，至少将她亲自“面交”给闻人剑命，才算完成任务，于是，他纵身落地，跟在她身后。

她伸手欲敲门，后来像听见什么，慢吞吞地走到半开的窗前，往窗内偷觑。这一偷瞧，就完全立在当场连动也不动的。

莫非闻人舅爷出事？他立刻上前，腰间追魂剑随时可以出剑，从半掩的窗口看去——

他瞪大了眼，然后及时捣住嘴。

第十章

热烟袅袅中，白皙美丽的背脊没入木桶里，及腰的乌丝分撮披在桶缘上头。

欧阳罪头一遭看见女人沭浴，他胀红脸，暗叫不妙，正要拉开视线，忽地看见那人俊美的侧面。

他瞪大眼，缓缓地往闻人不迫的师叔看去。

她双颊晕红，十指遮鼻，弯眸连眨一下也不舍得，直勾勾地望著闻人舅爷的美背。

欧阳罪简直难以置信。拉住她的发尾用力往后扯，然后轻悄地掩上窗。

“李姑娘！”他低声咬牙切齿：“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偷窥啊！这不是淫贼才会干的事吗？他从小到大一心在闻人庄，从来没有思过女色，没有想到头一遭偷窥就是看见一个男人！

而且……还不小心让他心跳一下，可恶！

“哇，流血了……”她小声地说。

“是鼻血。”他冷冷地说，很干脆地用她自己的袖子抹去她的血。

“吓我一跳，我还想活久点呢……”

“你放心，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你大概还能活很久。”

“是吗？”她微微一笑，显然高兴得很。

欧阳罪斜睨她一眼。不知道是不是错觉，老觉得她自与闻人剑命失踪那两天后，再回来时，人好像有点变了……变得有点正常，也变得有点漂亮……

真的是错觉，他坚定地说服自己。

又偷看她一眼，见她笑眯眯的，想了下，此刻既然不能冲出去自毁清誉，只好呆坐窗下。

“你早就知道闵总管的秘密，却从不言明，看着大家手忙脚乱，你很得意吧？”

“说出来了也没有什么好处。”

“哼，这世上，谁会不想知道他人的秘密？闵总管身处江湖第一大庄的总管，藏了多少秘密，你可知有多少人动之以情、诱之以利，就是为了要他说出心底所有的秘密来！”

她看向他，好奇地低声问：

“那，他说了吗？”

“他若说了，现下就不是闻人庄的总管了。”

“那老伯，倒是很会守秘，也不枉我帮他挖坟了。”她轻笑。

“他为闻人庄卖命五十年，可以说连闻人不迫都没有他知道的秘密多，也许，随便说出一个秘密，足可动摇江湖。”

“可是，他死了。”

死了……是啊，闵总管死了，所有的秘密一块下了黄泉，唯独只留一个……一个对世上举无轻重，对闵总管却是重要万分的秘密碍…

“我到现在还不知道闵总管叫什么……”会不会到死的那一刻，外人还是只记得闻人庄副总管欧阳罪是个罪之子呢?

无意识地抚着手背那个弓形烙印，他内心又起恨意。

“我师父说，那是半个月亮。”

“什么？”

她笑眯眯地摊开右掌。

欧阳罪见状，骇然。

“你……”李聚笑、李聚笑，怎么可能？她可是闻人不迫的师叔、闻人剑命的师妹，若有此印，岂不表示——

“我师父也有。”她笑：“他不小心被人所伤，我呢，是自幼就有的。他说，合起来是一个月亮，不是弓。”

“是谁为你取的名？”

“我师父埃”

“是吗……”李聚笑、李聚笑，听起来就知为她取名的人所下的苦心，那么他呢？“欧阳罪，闻人不迫的母亲亲自为我取的，她要我记得自己所背负的罪。幼年，闻人不迫曾喊我‘阿罪’，但后来他一明白其中意义，从此就疏远我，甚至闵总管死后，他也不曾擢升我为正总管。”

多么不公平，多么不公平啊！明明同样的背景，为什么会有不同的命运？欧阳罪恨恨瞪她。

她道：“你若不喜欢，就改名吧。我小时曾偷懒，想叫李二，不过后来被迫放弃。”

“……”早知跟她无法沟通，还说什么废话！若将她这秘密私传出去，嘿，闻人不迫岂不丢脸？她也不用在江湖上混下去了！

这念头在内心盘据，问出口的却是——

“你可知，闻人庄的擂台是为了闻人剑命？再过几日，各方邀请的名门之女会上擂台争你的师兄？”见她一脸茫然，他笑得更得意：“你啊，从头到尾都被你师兄给骗了！他想脚踏两条船，想要左右逢源，就你这小师妹被他骗！啊，谈起小师妹，我就想起那日我们三人初见面时，不正有一对师兄妹在野地上打滚？那师兄去追假令牌，那小师妹最后差人送回她老家去，那大概就是你跟你师兄的预兆吧？”

“预兆？”清冷的声音由上方传来。

欧阳罪与李聚笑双双往上一看，一个暗叫声惨，一个笑了出来。

“你们待在这里做什么？”

“喔，他说想看师兄洗澡。”撇得一干二净。

欧阳罪目瞪口呆。

闻人剑命淡淡看他一眼，道：

“欧阳，谢谢你了。”

“属下……”牙齿很想挤在一块，脸部有点抽搐。“舅爷的吩咐，属下一定得完成。既然师叔姑娘送到你面前了，属下就先行告退。”说到最后，忍不住咬牙切齿，很怕自己出了追魂剑。

“笑儿，你进来，我有话跟你说。”随即，窗关上。

她拍拍身上灰尘，笑着起身，看了欧阳罪一眼，指着掌心，笑道：

“是月亮，不是没有箭的弓。以后，你会找着另外半个月亮的。”

欧阳罪闻言，脸部还是抽搐着。

房内热腾腾的，白烟袅袅。为了守礼，他穿上外衣，腰间未系，微露白色的底衣。

李聚笑看他俊美微白的脸色，不由得心口一跳，顿时心猿意马起来。她走到澡桶边，下意识捞着洗澡水……这水曾滑过师兄的身子呢……

小脸又热了。

“那水凉了，你别碰。”他让她坐在桌旁，大掌包住她凉意十足的小手，道：“在外头待这么久，你也不怕冻着吗？”

“唔……”总不能在屋内正大光明看他洗澡吧。这种感觉仿佛回到她十五岁般，这是不是表示，不管岁月不管如何流转、不管彼此变成如何，只要身边是他，某些藏在心底的东西依旧是不变的？

“李易欢去找过你了？”他问。

“他找我说话。”

“是吗？他的年纪比你小一点，城府却深沉得可怕。”他沉吟：“我不知他是如何跟你结怨，不过这种人少惹为妙。”

“我不在意。师兄，你要比武招亲吗？”她细声问。

他一愣，随即淡淡一笑道：

“什么比武招亲，那全是不迫在作怪。他以为他能左右我的姻缘，一旦与他筛选过的女子成亲，我便能永远留下，不会离开闻人庄。他自幼蒙受极大的压力，才能成为今日人中之龙，我明白他需要一个能够依赖发泄的人，不过各人有各人的路要走，我不会长留在闻人庄里。”

“那你要上哪儿呢？”

“自然是回白云山上。”蓝天白云，终老一生。见她一脸乍喜，深觉这个决定没有错。

那日回忆逆流，刹那间百味杂陈，师如长兄，身为她嘴里喊的师父，对她从未有过非分之想。至于是兄妹、是父女或者其它关系，他也从来没有细想过，只知他的生命中一直有她的存在。

她大师父临终前，曾有意撮合他俩，他只当她大师父临终迷糊了，不放在心版上。

然后，他失忆了，在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对她动了男女之情，打坏了以前不知不觉中为彼此设定的界限——自他俩身处百虫之间，怀疑自己是她师父时，内心极度懊恼怅然到记忆重回后明白她嘴里“师父”真正的涵意时，不由大松口气，其心境的转折，让他不必挣扎就知再也拉不回内心那条线了。

“师兄，你想，我会不会活得很老，跟大师父一样的老？”她垂眸问。

“那是当然。你连半辈子的时间都没有过完。”他柔声说道。

“虽然你没想要恢复记忆了，可万一有一天你一觉醒来想起过去……呃，想起过去当然是件好事，我只是好奇，好奇而已。”她强调。

“我问过好几个大夫，要恢复记忆是完全不可能的了。”

“是吗……”过了一会儿，她抬眸展颜笑道：“师兄，我一直想做一件事……”

闻人剑命见她腮面微晕，小脸皱成一团。这表情好眼熟碍…很像是在白云山时她做错事时，企图耍赖混过惩罚。

他心里微讶，不知她做了什么错事？

“师兄，你刚沭浴过，真的很秀色可餐……”

她声音很低，他却听得一清二楚。不知该何言以对之际，忽见她闭上笑眸，主动凑上脸来。

还没来得及碰到他的薄唇，鼻梁便先撞上他的。她惨叫一声，捣着发痛的鼻子，偷觑他的脸色。他的神色真的很平静哪……

平静到仿佛无视于方才有人企图强吻他。

他真的很令人垂涎三尺嘛。以前他沐浴之后，她老爱从后头扑上去，当时不知自己心理，现在才发现那叫心痒难耐埃

优美的唇微掀了下，像在叹息，随即，他伸手搂过她的头，轻轻吻上她的凉唇。

原来，是这样避开鼻子的碍…学会了，下次再强吻一次吧……

咬牙切齿！咬牙切齿！

咬得牙根微松，不得不用布帛取代。恨恨的咬、发泄的咬！

窗内的男女在对弈。不知道是不是男人刚洗过澡，远远看去，微湿的长发披在身后，白面俊容，长相简直跟他的娘亲很神

似，只是少了点霸气，多了点脱俗的冷然气质。

至于那姑娘……自动省略，下想再看一眼。

如果早知今年会冒出一个小师叔来，说什么也要先将舅舅的婚事给办妥。一个真心喜爱的妻子与一个素末谋面的妻子是有差的，至少，对他闻人不迫大大的有差别。

“太过分了！”闻人不迫缩在墙边角落，被花丛掩去身影：“以往就算三更时分想跟舅舅哭诉，他也会一句不吭的听……”

虽然舅舅自顾自地读书，但更少，耳朵是用在他身上，现在呢，舅舅被抢走了，连一刻钟也不肯分给他！

“呜……好不容易找到一个与江湖无关的亲人。他不会出卖我，肯听我秘密，跟我不同的天地，也不会羡慕妒忌我功夫高强。我巴不得能留他一辈子，岂料这个小小师叔出来抢人……”好恨啊！他的精神重心顿失，要他上哪儿再找一个与江湖无关的亲人？

正因无关江湖，所以才能守秘啊！

当初他就是看中舅舅不涉江湖也不懂武，才向他发泄满腔的心事……若是江湖中人，早就毁他名誉，将他禁不起压力的秘密加油添醋四处宣传，扯下他这江湖第一高手的地位。

“呜呜呜，我也很想当普通人碍…当个第一高手也很辛苦的，人家来找打，打不过我是理所当然，打死了我声名远播，那我呢？有没有人想过我的处境？当高手就是专当人家踏板的吗？呜

呜……舅舅，你好狠啊，就算我向你发泄心事，也不曾见过你有那种温柔神情，不过我不会怪你，我要怪，只会怪那个混蛋师叔……呜呜……”恨啊恨啊！

从今以后，为了顾及他高手的形象，再也没法卸下完美的面具了……呜，这世上哪有完美的人啊！他也是要吃喝拉撒睡的啊！上回跟一名高手过招，腹痛如绞，还得硬撑着脸皮打完，以后这些苦头要跟谁说……

“谁在那里？”有人忽问。

闻人不迫直觉抬起泪痕斑斑的脸，对上一双阴沉十足的眸子，后者瞬间转为错愕——

今夜第二次，欧阳罪再度目瞪口呆了。

他的命运从这一刻开始彻底改变了。

“你过来！嘘，小声点！”用力压下她的身子，随即一块藏身在树丛后面。“看见了没？”

“啊，看见了，是师兄！”

用力击向她的后脑勺，李易欢低声怒道：

“你眼里只有你师兄吗？其他的人呢？”

“哇……好漂亮的姑娘哪。”

“没错！看见了吧！那些姑娘都拿到结亲令牌的，而有个蠢蛋竟然把令牌奉还给闻人庄！”

“喔……太过份了吧！师兄他……”

“的确很过份！这就是你喜欢的男人埃”

远远看起来他们实在很像是在吟诗作对。“糟，这点我比不上，我连‘长恨歌’都背不完，师兄爱看书，我躲在角落不是自个儿玩就是看大师父的武功秘笈，完了……”

“你在说什么？”李易欢不知她自言自语什么，低叫：“想想你该怎么做吧？”

“耶，我要怎么做？”

“我想掐死你！”他咬牙切齿道，然后握拳松拳，避免付诸实行。他深吸口气，道：“我可以帮你。”

“帮我？”

“把那些女人杀个精光。”见她错愕瞪眼，他失笑：“有什么好惊讶的？杀人于我，就如同喝茶吃饭一样，只要我一眨眼，她们转眼就死，闻人剑命就是你的了，这种好处你不要？”

“我不要。”

“这么干脆？等到它日闻人剑命上了其他女人的床，你还能这么潇洒吗？”

李聚笑慢慢拉下身子，跟他并坐在树丛之后。“唔，请不要让我幻想师兄头部以下的裸体，我会受不了的。”

“你已经流鼻血了。”

她胀红脸，立刻捣住鼻子。

李易欢翻翻白眼，说道：

“没见过你这种中原姑娘的。好吧，还是你要迷药？迷昏闻人剑命好了，不，不如给你一包春药，让你对他为所欲为……你那什么眼神？你以为你的条件很有利吗？你以为是你喜欢他多一点，还是他喜欢你多一点？”

“没有想过耶……”她眼里都是他，将他视为最亲的亲人与……嗯，未来伴侣，从来没有想过谁付出的情意比较浓点。

“蠢蛋！当然是你喜欢他多太多了！”他没好气道。

“原来如此碍…那也无所谓。我明白师兄，他也明白我，那就够了。”她展颜笑道，心无城府。

就这笑，让他莫名的讨厌，即使是现在，内心仍然是讨厌她，可是——

“好吧，你想将他拱手让人，我也没话说，最多我只能帮你到这地步，结亲令牌我是拿不到手的。它日你师兄移情别恋，不要怪我没事先警告你。”

“谢谢。”

正要再偷看师兄，忽然李易欢又道：

“你下必说谢，只要为我守秘就好。”

“耶？”什么时候她知道了他的秘密？

他斜睨她一眼，轻声说：

“那日你不是说，我叔叔长相跟我很像吗？人人都看不出来，连他也没发觉，唯有你，一眼就看穿他是我爹，不是叔叔。”

“糟，我想起有事，先走。”

李易欢冷冷地拎回她的衣领，道：

“如果你想拿对付闵总管那套应付我，我绝不会放过你。很惊讶吧？只要秘密说出来了，就不再是秘密。”

“那你还告诉我？”她多冤埃

“因为我知道我叔叔会找上你，问你如何解毒，我要你告诉他，你每日捅自己一刀，放出一碗的血，如此重复七日，便能康复。”

她微讶，看向他平静的少年脸庞。

“李聚笑、李易欢，瞧，咱们俩的名字多相近啊！我第一次听时，多讶异，不过李姓是他的姓，易欢是我自己取的，可惜，我活了十五年，没有一天是快活的。”

“……”她假装摸着耳垂，食指悄悄塞进耳朵里，他像生了第三只眼，立刻拉住她的双手。

“哼，你不想听，我偏要你听！”

“哇，不要这么残忍啊！”

“我娘是我族之王，年轻曾与中原人有一夜情缘，她年前死了，我趁机来中原见识，族人都以为我来中原作乱；我那个叔叔也以为我找上他，是为了要毁闻人庄，嘿嘿，中原德高望重的前辈原来都是这个样儿。活了太久，反而怕死，就这么乖乖地听我话，带我进入闻人庄。”

“原来，你是想跟你爹相处一阵碍...”像她，根本不要有爹。

他瞪眼，哼道：“没有想到竟然是让你发现了。”想都没有想过，闻人庄里人人都随时会发现，偏偏是她！内心有点不快，正欲放掉她的手时，瞧见她掌心有弓印，黑瞳微变，指腹落在她的脉间，眉头遽皱。

“你……”

“嗯？”她笑眯眯的。

他注视她的笑脸良久，才低声道：

“我终于找着了这么讨厌你的原因了……”原来，他是这么的讨厌自己，才会一见到她就直觉厌恶她。李聚笑、李易欢，某种程度上，他们是如此的相似碍...

“啊，师兄在干什么？太过份了，竟然要跟她们下棋？那下一步，是不是要让她们瞧他洗澡？”她惨叫。

李易欢捣住她的嘴。“你这蠢蛋！到底有没有听我说话？我要离开闻人庄，跟他撇净关系。在此之前，我娘怀胎生子流了不少血，我要他一一偿还，你若答应，我可以让你保持双手干净，由我来下药！”

“来不及了……”像幽魂似的声音飘然而出。

他俩同时循声看去——

“几日不见，欧阳副总管，你看起来好憔悴碍...”看起来真像鬼埃

有点青白的削瘦脸孔垂下，往李聚笑看去，眼神中充满怜悯与内疚，然后，他摇摇头。

“是我的错，不该告诉庄主，现在连舅爷都受到威胁了.....”再往蓝天园内看去，他继续摇着头，喃道：“我再也不会听人秘密了.....”

李聚笑与李易欢对看一眼，随即见他腰间不知掉下什么，她叫：

“欧阳罪，你东西掉啦！”咦咦，不正是那日她从闵总管手里拿过的结亲令牌吗?

她拾起，李易欢立刻低声叫：

“别还他！”

“我什么都没有看、我什么都没有看见，掉了东西我也不知道.....”欧阳罪状似喃道，愈走愈远。

“闻人庄闹鬼吗？”她讶道：“才几天没见，他就被折腾得这么憔悴了。”

“不是闹鬼。他只是从此身负重任，再也脱不了身了。”

“啊！”她回头：“师兄！”

闻人剑命垂眸注视着拎着她衣领的李易欢，后者不甘示弱地把黝黑的脸贴上她冰凉的脸，唇角噙着得意。

“别靠这么近……”她小心翼翼地瞄着师兄的脸色。虽然看起来还是很平静，但好像有点不高兴了，她真的真的看得出来埃

“住嘴。”李易欢暗骂她不懂作戏。

“你的脸真粗碍…跟师兄完全不一样。”她用力推开他的脸。

李易欢闻言恼羞成怒，差点就地掐死她。她的视线一直落在她师兄身上，所以当闻人剑命抬眸看向拱门的刹那，她知道他真的发怒了。

“太可怕了，是谁敢惹师兄发火的，不要命了吗……”

顺着师兄的视线往拱门看去——

正是闻人不迫站在那儿。

数日后，万里无云，闻人庄的擂台张灯结彩，大红“喜”字绣在红色喜幛之上，随风飘遥

擂台上，疾飞交错的人影、柳叶刀与九节鞭相击的刹那，胜负已分。

“‘火云山庄’胜！”

“花拳绣腿，不值一哂嘛！”台下，有人交头接耳。

“闻人舅爷也没身怀武功，配个花拳绣腿的娘子，足够了。对闻人庄主来说，一个能够掌控的舅娘，也不需要有绝世功夫啊！”

“头一遭瞧见闻人舅爷，果然深不可测，难怪即使没有功夫，闻人不迫也要将他压得死死的，永不翻身。”

深不可测？欧阳罪回头看向坐在高台太师椅上的闻人剑命。他正垂眸，神态平静漠然，像在凝神思量些什么，从头到尾没有瞧上擂台一眼；再回头打量方才交头接耳的光头汉子……

其实，他们是当作没看见闻人剑命俊美的容貌吧？

“真是混蛋！”欧阳罪喃喃道：“都给她一个令牌了，还不见她来！存心要让夫吗？”虽然她上擂台，也没多大的作用，但至少他不会这么内疚。

数日前，他何其幸运又何其不幸，不小心撞见了这辈子都不该撞见的一幕——如果时光能倒流，他会选择在那一夜躺在床上

睡大觉，再也不会对著闻人庄的秘密穷追猛打的。

那一日过后，他随口的一句话，害了一对师徒……或师兄妹？

他还很清楚地记得那一天，是个很凉爽的下午，但李聚笑直喊热，闻人剑命手不释卷，不知为什么，他心里有底，再过一阵等她觉得天凉了，就是他们隐居山林的时候。

那一天闻人不迫出现，很干脆地说：

“你就是小师叔的师父？”

闻人剑命看了外甥一眼，平静道：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而且，你恢复了记忆，对不？舅舅。”闻人不迫简直胜券在握。

“没有。”

“连我差点都被你骗了，舅舅。不如这样，由我去问小师叔……或者，我该叫她一声同门师妹呢？”

闻人剑命半眯着凤眸，直勾勾望著闻人不迫。

后者不由得退了一步，气焰渐灭，压低声音道：

“舅舅，你俩是师徒啊！师徒相恋，不容于世，它日你必会后侮的。”

他轻哼一声，不放在心上。

“舅舅，你非要我揭穿吗？当日你重伤，是我与闵总管将你带回医治，那一阵于你无数次的濒死，嘴里只喊一个字。当时，我以为你发狂，一连几次喊着‘笑’，你醒来后，彻底的忘掉过去，我派三名小婢轮流照顾你，你只特别记得其中一个人的小名，她的小名中带个笑宇。当时的你，只怕连为什么会注意到她，都感到不明白吧？我也是到今天才发现，原来昏迷时你是在喊‘笑儿’。”

“我忘了。”

“阿罪告诉我，小师叔曾说她的师父掌心上有个月疤。”

欧阳罪顿时被两道冷漠的目光瞪上，他立刻垂眼不敢直视。

良才，闻人剑命才道：

“她不是我徒弟。”

“不是徒弟，何以喊你一声师父？”

“教她功夫是你外公，她年纪尚幼，不知分辨，久而久之，她叫习惯了，我也从未主动跟她提过姓名。”在白云山上，唯一有姓名的就是她，其他二人从不注意这种琐碎小事。

闻人不迫沉思会儿，点头。

“你说得对。依你，是无法教她功夫的，可是，你我明白，世人不明白啊，舅舅。”闻人剑命冷眼瞪着他，瞪到闻人不迫不得不撇开脸，再鼓起勇气转回首道：“不知小师父发现你恢复记忆了吗……”

“你敢。”

清冷无比的语气几乎要让闻人不迫打退堂鼓了。

“舅舅，我是骑虎难下了啊，闻人庄二十面结亲令牌都发出去了，人来的也差不多，若我登高一喊，说你跟师妹结亲去了，那闻人庄的颜面何存呢？我会对不起闻人家的祖先啊！你不是江湖人，不知事情的严重，这些年来我咬牙混血吞，就是不敢行差踏错一步。你的一生可以在白云山上，我的一生却是在闻人庄啊！”

“你到底想怎样？”

“我只是希望比武招亲能照期举行，偶尔应付她们。”见闻人剑命冷哼一声，他连忙补充：“我会给小师叔机会，只要她打得上擂台，皆大欢喜。”

“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在想什么吗？不迫。”闻人剑命轻声说。

欧阳罪不得不说，连他都知道闻人不迫在想什么。闻人不迫在想，依李聚笑的功夫，万万打不过这些花拳绣腿的。

但是，当时闻人剑命竟然答允了。离去之时，他回头一看，注意到闻人剑命双手已空，那本书……往地上瞧去，竟见脚边薄薄一层偏蓝粉末，是他多想了吧?

“奇怪，怎么还没见到那李聚笑呢？”李易欢混在台下人群里看热闹，瞧见欧阳罪，扬眉过来打声招呼：“欧阳总管，恭喜你升任总管之位，咦，你气色怎么愈来愈差啊？”难道闻人庄真有恶鬼吗?

“李公子，我劝你一句，不管你想做什么，千万不要去挖掘别人的秘密。”欧阳罪一直重复着。

李易欢莫名其妙地看他一眼，只当他被升职的喜悦冲昏下头。

“静玉山庄胜！还有没有结亲令牌？没有就由静玉山庄大小姐胜出！”擂台上宣布。

李易欢四处张望，眉头微皱了下，道：

“看来，李聚笑是要错过了啊，原来她的运气用尽了……”这个蠢蛋！明明他该偷笑，可是心头就是一阵恼意。

欧阳罪盯着自己手背上的烙樱

“还有没有结亲令牌？”台上大喊。

欧阳罪一使劲握拳，那弓形微微外扩，看起来的确很像半个月亮碍...不是没有箭的弓，而是还在找另一半的半月。

“还有没有……”

他咬牙，蓦地从怀里掏出一面结亲令牌，喊道：

“闻人庄总管欧阳罪！”当着众人错愕的面前，他飞身上了擂台。

“你上来做什么？”闻人不迫起身沉问，目光热辣到几乎灼伤了欧阳罪。“还不快下去？”

“我上来，自然是为了比武招亲。”他硬着头皮大声道。

此时，闻人剑命终于抬起脸，朝他看上一眼。

第十一章

台下议论纷纷，他在台上面红耳赤。

“胡来！堂堂一个男子汉上擂台成何体统，你下去！”

他高举结亲令牌，硬声道：

“庄主，比武招亲上可有说明只有女子才能上擂台？”

“这倒是没有。”专记载武林大小事的华老师傅拂须而笑：“我记得闻人庄主只说拥有结亲令牌者，方能上擂台，既然欧阳总管有此令牌，的确是可以上来的。”

“华师傅说得是。”闻人不迫沉声道，暗恨地瞪了老匹夫一眼，然后转向欧阳罪，道：“但你若是代人打擂台，那可也不成。”

“不！我、我是为自己！”台下一阵轰然，可恶，他的名声尽毁了！以后人家看他不再是闻人庄罪之子，而是闻人庄打擂台的欧阳罪！

闻人不迫脸色已是铁青一片。“好，你要为自己，我这个当庄主的也不好阻止。舅舅，你可有一个爱慕着呢。”

欧阳罪满面通红，向静玉山庄的大小姐拱手道：

“请赐教！”

算了，反正他的名声早就臭了，也不在乎再多臭一项，可是……好想哭哪！自从得知闵总管秘密后，接二连三他被迫得知其它秘密，然后走到今天这地步，他后悔了！真的后侮了！

三拳两掌就打退了对手，他的背脊顿时发起寒了。

“闻人庄总管欧阳罪胜出！还有没有结亲令牌？没有，就由欧阳罪……”

没有了！结亲令牌共二十面，方才共有十八人上台，一面在李聚笑身上，而他之所以会有，是闵总管之死让全庄上下手忙脚乱，一时之间他少送一面。

他看了台下一眼，众人鼓噪，人群里李易欢要笑不笑的，彷佛像在说：从不知他有断袖癖。他再偷偷往闻人剑命觑上一眼，闻人剑命的确貌俊，可是，他对男人真的没有兴趣碍…李聚笑！你在哪里？我撑不住了！

“那就由欧阳罪……”

不要！放过我吧！欧阳罪内心喊着。

“还有我！”清朗的叫声传来。

正要丢下结亲令牌，抛弃总管之位，远走天涯的欧阳罪回头一看，见那高举结亲令牌的李聚笑，他大松口气，眼眶竟有些酸

涩。

她一身白色布衣，左手持宝剑，轻松地跃上擂台。

“不好意思，我来晚了。”

“不用说，我知道你来晚的原因，你又喝醉了！”欧阳罪恨声道。

“不。”她笑，抹去脸颊的汗。“我不喝酒的。”

“那就是你睡迟了？”

“我一夜未眠，才不是睡迟呢。”

欧阳罪见她满头大汗，像是从很远的地方跑来。“你去哪儿了？”

她迟疑地看看万里蓝天，随口道：“我就在庄里埃”

“那你……”要花枪吗？摆明要他出丑吧！

“我在练握剑。”

握剑？欧阳罪这才发现她右手拿剑，握得很不稳。

“你不是左撇子吗？”他低声叫道。

“不，我只会用右手，不是左撇子。”她往高台看一眼，对上师兄的凤眼，微微心安了。她可以拿剑、可以拿剑……不停地重复默念着。

“那把宝剑是外公的？”闻人不迫眯眼：“是舅舅从祠堂交给她的吗？我还记得娘说过，那把宝剑是外公三十岁左右用的剑，后来他功夫大为跃进，就不再用此剑了。一把良剑若配上不当的主人，那就跟破铜烂铁一般，没个用处啊，舅舅。”

闻人剑命勾唇而笑，轻声道：

“你以为，为什么我会答允你？”

闻人不迫一惊，回头看向擂台。

擂台上，李聚笑不停看向天空，抹去颊汗，右手出剑时有些不稳。欧阳罪显然有心放水，他沉声喝道：

“欧阳，莫叫我失望！”

欧阳罪听而不闻。放水总比将来被人指点好，正假装要被她蹩脚的剑术打下擂台，忽闻她念念有词。

“你在说什么？”

她末理，迳自集中精神念着，他必须细听方能明白。

“……汉皇重色思倾国，御宇多年求不得……”

“小心！”闻人不迫起身喊道。

欧阳罪及时避开那快如闪电的剑锋，难以置信她的剑术随着她的喃喃自语愈变愈快。

“不迫，我有没有告诉过你，你外公平日教她剑术，每教一招就跑去钓鱼不再重复教过的原因？”徐缓对上闻人不迫的眼，闻人剑命冷然道：“她记忆好，不必再记二回，接下来由我在旁督促她练，反覆的练，练到我满意为止。”

满意？要他这个舅舅满意那真的是……回头再看，见她身形灵巧飘洒，刚柔相济，光凭劈、砍、崩、撩、格五种基本剑术就能连环成招。同样的招式他与欧阳罪皆不陌生，一样是苦练多年，但她出招犹如行云流水，一气呵成，从不迟疑，反应远在欧阳罪之上。

一见欧阳罪的衣袖被划了个口子，闻人不迫哼声道：

“我的武功修为远在她之上，还能瞧不出她最大的败笔所在吗？”在众人一阵喧哗之中，他纵身到擂台之上，拉住欧阳罪的衣领往后掷去。

“师叔，二十人中你果然胜出，不过，胜出者得跟我打上一回，只要能得我认可，那么，你与舅舅的亲事，我绝不干涉。”不

理身后两道火辣辣的视线。

见她又看向天空，抹汗，嘴里喃喃自语，闻人不迫拱拳道：

“那就失礼了！”

快如闪电的出招，果如他预期，她的身轻似燕，内功底子不佳，外功仗轻巧取胜。他气蕴丹田，只使五分掌力打向她。

刹那之间，擂台崩了一角，他定睛一看，并无人影。身后有劲风扑来，他回掌，击中那把剑，他暗叫不妙，怕自己下手过重，要伤了她，舅舅肯定不会放过他；

剑身已断，她以鞘为剑，他一愕，刚剑柔鞘，习剑一定程度者练鞘，她的剑术有这么好吗？

“……六车不发无奈何，宛转蛾眉马前死……不热不热……又忘了，直接跳过，上穷碧落下黄泉，两处茫茫皆不见……”

雷霆万钧，气贯星月，剑似飞龙。

“……君王掩面救不得，回看血泪相和流……好像背倒了？跳过跳过……”她专心一意在背，一直背，有时一句话重复了三次以上。

突地，她以身领剑，无声无息，“喀”地一声，某个极细微的爆裂不动声色地响起，闻人不迫不顾肩头遽痛，运掌出招。

蓝影从天而降，一时让他以为蓝天下地，随即，他发现那飘逸潇洒的蓝影竟是闻人剑命，还来不及错愕，又见他身若流水托住李聚笑的腰身，同时出掌接下他的掌气。

一气呵成，连眼都来不及眨上一下。

闻人不迫瞪大眼。

“你还要再打下去吗？”他冷冷问。

“舅舅，你……”

“我从没说我不会。”台下喧闹无比，他仿佛完全没有听见，就这么拂袖收掌。“我跟她，一辈子，不涉江湖，庄里的事就由你担待了。”

闻人不迫张口欲言，低头看看自己的双掌。

“舅舅，你突然出手，是助我，还是助她？”他轻声问。

“你说呢？”

“你连这都看出来了吗？”他的右肩隐隐作痛，只怕肩骨已裂，若再打下去，也许李聚笑赢不了他，可是，也不会让他多好看。

舅舅下场，是为他保留面子吧。

“外公到底藏了多少功夫没教碍…”

“不管有多少，终究他还是逃不了一死。”

闻人不迫闻言，猛然一震，然后摇摇头。

闻人剑命也不再多说话。每个人的去处不同，他听见剑鞘落地的声音，往她看去。

“师兄，今天好热碍…”

“我知道。”他柔声道。

“原来大师父教我的剑术这么厉害……”连她自己都吓了一跳。以前师父一个弹指，就能让她跪很久的，搞了半天不是她太弱，而是他太可怕。

难得地，闻人剑命唇边勾起有趣的笑来：

“你想当江湖侠女？”

“侠女？我可不要。我这一生，只想当师兄的……嗯……”小脸又红了，细声道：“伴侣。”

一辈子不离不弃的伴侣。

黑夜里，两抹人影静悄悄地走出闻人庄——

“准备好了吗？”

“嗯。师兄，真不打声招呼再走吗？”

“打什么招呼？人不见了，自然知道咱们离开了。”

“师兄，你真会记仇碍...到底，师侄做了什么，让你答允比武招亲？”

“他跪着求我，我不答应他就跳河自尽，我可怜他才允下的。”

哇，真的记仇记得很深啊，连这种毁坏闻人不迫名声的闲话都说得出口，师兄他真的很火大呢。

“如果我打不过，师兄你也不知道我这师妹功夫如何，万一我输了，那你真要娶吗？”

“你要真输了，就让不迫去娶。”他很平静道。

真的真的太狠了！印象里从没见过他火成这样！她甚至敢说，若真走到这路子，闻人不迫不肯娶，师兄他也会将那个可怜的师侄押上床生米煮成熟饭。说到底，外头纷乱的传说都是假的，真正的事实是，闻人庄庄主被其舅压得很死。

“那，师兄，咱们不会回来了吗？”

“不会。”

那语气像是连小住都不会回来，就这样一辈子终老白云山。

蓝白天云，终老一生。她微微甜笑，该庆幸他对她还没那么绝情哪。

她翻身上马，迟疑了会儿，将大师父的宝剑系在背后，轻踢马腹，跟上前头的人。

“师兄，你不是忘了在白云山上的生活吗？万一不习惯，那怎么办？”

“……那我就专心在你身上吧。”

“耶，我身上有什么好值得专心的……”满面通红，心口微颤。他想做什么啊？芙蓉帐暖度春宵，她好害臊哪——

“有我照料着你，你的身子迟早会如常人。”

原来是这样啊，害她又不小心胡思乱想了……她略感失望，不过很快打起精神，笑道：

“我已经够好啦——”

“延长寿命，延长与我在一块的日子，不好吗？”

她闻言有点讶异，明明他是“生死有命”的人埃看着他俊美的侧面，她轻哑笑道：

“师兄，你怎么说我就怎么做……”她细声问：“师兄，它日我若离世，你会难过吗？”

他凝视着前方，并没有答话，就在她以为得不到答案时，他答了。

这个答案只有她听见，而后她微微浅笑。

即使如此，她还是很想拜托老天爷，一定要让师兄比她晚归天啊！哪怕只晚上一天都好。不过这话当然不能说出来，她怕他一火起来，她的下场会跟师侄没有两样。

“师兄，我有一件事想告诉你……”她小心翼翼。

“嗯？”

“我偷了大师父的牌位，我想让他回到白云山上，有你有我陪着他。”像以前一样。

他先是静默，而后柔声道：

“你大师父必然欢喜得很。”

她闻言，笑颜逐开，一拉缰绳，与他双双消失在街头的尽处。

“好狠碍...”闻人庄门口，高大的男子咬牙切齿地目送：“就这样走了，连句话也不留下，够狠！”

“庄主，不必太过悲伤。”欧阳罪赶紧安慰：“反正舅爷本就无心于江湖，他在闻人庄.....并不合适。”

“你说得也是，纵然他功夫再好，光凭他那孤僻的性子，一定会得罪江湖不少前辈。对了，阿罪，你还记不记得有一年，我躲在祠堂里，你找着我？从那时候开始，我就不再叫你阿罪了。”

“记得。”怎会不记得？他十岁入庄，与庄主同龄，初时感情还不错，后来发现庄主时常闹失踪像是有秘密一样，到最后，不再喊他阿罪，而是欧阳，仿佛在彼此之间划上一道距离。

“闵总管说你很敏感，每回我娘或其他人喊你一声‘罪’，总像在提醒你的身分，他要我小心注意，所以，那一回我压力过大在祠堂里痛哭失声，想你必也跟我一样受着不高兴的事情，于是，

我从此喊你‘欧阳’，现在，我注意到了，喊你一声阿罪，你已不再难受。”

“……原来如此碍…”这也是闵总管从没告诉他的小秘密之一吗？欧阳罪不禁动容。

下一刻，他整个身子被人抱转—

“呜呜，阿罪，以后我只剩下你了，呜呜呜……连舅舅也拒绝了我，闻人庄的重担我必须挑下去，我有多辛苦碍…你身在闻人庄，能了解我的也只有你了，呜呜，以后你可不能成亲生子，要不然我再无处可发泄了，今早那混帐华师傅又来，说江湖上又出了一名新高手，我若有兴趣砌磋，他可以引荐，真他娘放他的狗屁……”

欧阳罪默默撇开青绿的脸，很哀怨地往街头的尽处看去。

以后，他绝不会再听人秘密的，真的，他对天发誓……呜，他也很想哭埃

到“最后”的话。

尾声

白云山上——

细碎的足音由远而近，随即笑意十足的声音喊道：

“师兄！”

三十出头的青年坐在岸边垂钓，神色平静，薄唇微扬。

“师兄，咱们还要躲吗？得躲到什么时候为止啊！连家也不能回的。”

身子顺势滑进他的怀里，藉着他的阴影遮去万里无云的热度。

“他们走了，咱们自然回家。”

“每年总要躲个好几次，我远远看欧阳罪，老觉得他好像愈来愈憔悴了。”

“当上总管总是要劳心劳力的……你喝醉了？”他眉头微皱。

“喝一点点、一点点而已。”她满面通红，眼神迷蒙，唇艳欲滴：“师兄，你可别生气，我得趁我快睡着前，跟你说一句话……”

“一句话？”什么话让她得借酒壮胆？

她搂住他的颈子，在他耳边腼腆笑道：

“在天愿为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师兄，现在，我只记得这两句呢。”

“你要说的就是这个？”

她摇摇头，颊面半埋他的肩头，小声喊：

“师兄……师兄相公……相公……相公……相公……”

他好气又好笑。一直以为她喊他师兄已成习惯，成亲之后也不改称谓，搞了半天是她害臊。

她沉睡在他怀里，睡得很熟，这一睡，只怕又要两、三天了。

身后有足音接近，他立刻将钓竿藏起，一手抱起她，飞身过河，顿时隐没在林间，彻底断绝任何的往来。

湛蓝天空一望无际。白云山上，终年云雾环绕，远远看去，彷佛破云顶天。不论经过几百年，江湖如何流转，这座山，始终不变。

蓝天白云，终老一生。

后记

水月是小春，在《吉祥娘》跟《情意迟迟》中出现过。由于怕人误会她跟义爹是一对，所以特此申明，水月，从来就不是主角，在《吉祥娘》中被莫不飞打伤后，逃出天水庄，来到了白云山（请大力赞美，作者笔下的世界是共通的，没有几次元之分的）。

一定会有人问，想知道她的人，就会去找书来看，你这作者何必在后记说废话?

原因只有一个——她不是主角啊，所以不管是在《到处是秘密》或者《吉祥娘》中，都不会出现她辛苦逃亡的过程，所以在后记一提。

《到处是秘密》说穿了，就是人人都有秘密。

处处有怀疑之心的欧阳罪对着秘密穷追猛打，最后如愿以偿，得知秘密后，却得付出他意料之外的代价。

闻人不迫的秘密被偷窥之后，他采取的方法是拖人下水。

李易欢的秘密无意被撩开后，他选择拍拍屁股就走。

每个人的心里，都有秘密，我也不例外。

根据秘密手则之一，说出去的秘密，就不是秘密了。透过一张嘴、两张嘴，即使嘱咐对方不得泄密，没有多久，你的秘密就

是茶余饭后的八卦话题（嘿，有没有觉得很像是自己的亲身经验？）！

所以，我的秘密，一直埋在心里，就如同女主角一般（果然，作者还是会不小心投射到闪闪发亮的主角身上啊）。

对我而言，写小说的，最重要的就是灵感吧。

以往所学、所看、所听的，都成为灵感来源之一。好比，中国古装武侠剧里，常有男主角落难，女主角一马当先救人，人是见到了，手铐脚镣还在，身处危机之中就开始情话绵绵，此时此刻理性重于感性的作者，一点也没有感动的情绪，只盯着那手铐脚镣，看看邪恶的角色何时冲进来一网打惊—

又或者，在中国古装武侠剧里，床戏是很重要的一幕。客栈、自宅、地窖，还有野外（嗯，因为不是限制级，也没有现在小说这么开放，所以自动省略树上、马上，××或○○上……）。

野外，一直是当时年幼的我，所无法理解的场所（现在也是啦）。

居住在山区边缘的我，时常会看见很陌生的飞虫或毛毛虫，更何况，是在荒郊野外打滚（请自行想像或者翻开第一章）……

因为舍不得让男女主角面临这种困窘的局面，所以让路人甲登场了。

年尾了，陆陆续续写了这么多年，已经不再去数着自己到底写了几本。对于言惰小说的热情始终没褪，连自己也感到很惊讶。

一个故事的形成，究竟花了多少心血，也从来没有去计算过，也许，我天性在某方面就是个粗枝大叶的人吧。

到底，还会写多久呢？有时，连自己都很好奇。

不过，如果没有写到最后，这个答案连我自己都没有一个肯定吧。

来年再见了，如果我还没有到“最后”的话。